民國叢書

第二編

·53·

語言·文字類

中國聲韻學

姜亮夫著

中國音韻學

王力著

上海書店

中國音韻學

上

王力著

羅　　序

在這部書付印以前，承著者把原稿拿給我看，並且要我作一篇序。　像我這忝列同行的人當然是義不容辭的，所以就把我讀完原稿以後的感想和我十年來教授音韻學的經驗貫串起來寫成下面幾段話，想同著者和讀者們商量商量。

我時常說：音韻學並不是什麼「絕學」，也一點兒不神祕，因爲向來講韻學的書過於玄虛幽渺，烏烟瘴氣了，所以鬧得初學的人不是望而生畏，不敢問津，就是誤入歧途，枉費精力。　舉個例來說罷：譬如所謂脣舌齒牙喉「五音」本來可以按照輔音的發音部位講得淸淸楚楚的，可是釋眞空篇韻貫珠集的總括五行分配例說：

見等牙肝角木東，　舌心徵火喻南風，

北方腎水羽脣下，　西面商金肺齒中，

喉案土宮脾戊己，　西南兼管日來同：

後進未明先哲意，　軒轅格式爲君明。

又如所謂平上去入「四聲」本來可以拿字調的高低抑揚來指明它的性質的，可是王鳴盛十七史商榷上說：

同一聲也，以舌頭言之則爲平，以舌腹言之則爲上，急氣言之則爲去，閉氣言之則爲入。

這眞是不說還明白，一說倒糊塗了！照這樣講下去，音韻學怎

能不越來越神祕呢？ 王先生這部書能夠「首以玄虛之談爲戒」（本書自序），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一點。

音韻學本來是口耳之學。 要是聽見一個聲音耳朵不能辨別，嘴裏不能摹仿，而且不能把它所含的音素分析出來，那麼，無論在紙上講得怎樣「像煞有介事」也是根本不中用的。從前的人因爲缺乏工具，或者蔽於成見，或者囿於方音，往往有「考古功多，審音功淺」的毛病，就是有幾個心知其意的人也很難把他自己所了解的淸淸楚楚的寫出來使人看了就能懂得。 現在既然有了語音學的幫助，對於從前講得玄妙不可測的東西，都可以把它「質言」，於是音韻學才能從玄學走向科學的路了。 王先生這部書開宗明義就來講語音學常識，給讀者打好了審音的基礎：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二點。

舊的韻學書裏往往有許多同名異實或異名同實的情形，鬧得人越看越糊塗，甚至於有些學問很好的人也會上了名實不淸的當。 例如：同是所謂「聲」，而有的指聲母 (Initial consonant) 說，有的指聲調 (Tone) 說：同是所謂「陰聲」「陽聲」，而有的指字調的高低抑揚說（如「陰平」，「陽平」，「陰上」，「陽上」之類），有的指有沒有鼻音韻尾說（如孔廣森詩聲類所謂「陰聲」，「陽聲」）：這便是同名異實的現象。 至於講到輔音的發音狀態的，江永江有誥陳澧分「發聲」，「送氣」，「收聲」三類，錢大昕分「出聲」，「送

氣」，「收聲」三類，洪榜分「發聲」，「送氣」，「外收聲」，「內收聲」四類，勞乃宣分「戛」，「透」，「轢」，「捺」四類，邵作舟分「戛」，「透」，「拂」，「轢」，「揉」五類：乍一看起來，很難知道他們有什麼相互的關係。其實稍有語音學常識的人一看下面的對照表，就可以了然他們所講的是什麼了：

<table>
<tr><th>語音學名詞</th><th>邵作舟說</th><th>勞乃宣說</th><th>洪榜說</th><th>江永等說</th><th>錢大昕說</th></tr>
<tr><td>不送氣的塞音和塞擦音</td><td>戛類</td><td>戛類</td><td>發聲</td><td>發聲</td><td>出聲</td></tr>
<tr><td>送氣的塞音和塞擦音</td><td>透類</td><td>透類</td><td>送氣</td><td rowspan="2">送氣</td><td rowspan="2">送氣</td></tr>
<tr><td>摩擦音</td><td>拂類</td><td rowspan="2">轢類</td><td rowspan="2">外收聲</td></tr>
<tr><td>邊音</td><td>轢類</td><td rowspan="2">收聲</td><td rowspan="2">收聲</td></tr>
<tr><td>鼻音</td><td>揉類</td><td>捺類</td><td>內收聲</td></tr>
</table>

可見他們定名雖然不同，分類雖然有粗細，而實際上所講的是一回事，因爲彼此矜奇立異，所以把初學鬧得如入五里霧中！這便是異名同實的現象。　現在講音韻學必須先作一番正名的工夫，把舊來所有同名異實和異名同實的例都蒐集起來，用語音學的術語給他們每個確定一個清晰的概念，以後就不至於使初學的人枉費許多心血了。　民國十九年我在清華大學教

中國音韻沿革時，也曾經在講義裏零零碎碎的舉了幾個例；後來又在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裏發表了釋重輕（第二本第四分）和釋內外轉（第四本第二分）兩篇，那就是我打算要作的等韻釋詞的一部分。 現在王先生的書在語音學常識之後緊接着就是釋名一章，雖然爲篇幅所限還不能羅列很多，可是爲初學開示門徑也儘夠用的了： 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三點。

人類的語音是隨着時間和空間演變的。 明朝的陳第說：「時有古今，地有南北，字有更革，音有轉移，亦勢所必至」（毛詩古音考序）。 所以要想作成一部兼賅「古今」「南北」的音韻學，他所蒐羅的材料不單要上下幾千年，而且要縱橫數萬里。 譬如代表隋唐音系的廣韻是現存的一部最古的韻書，治古韻必得拿它作階梯，治今韻也必得奉它作圭臬：這誠然是不錯的。 可是從音韻學史的眼光看起來，代表元明音系的中原音韻或洪武正韻也應當和它有同等的價值。 要是專把廣韻當作金科玉律，而抹煞其它時代的韻書，甚至讀書說話也夢想着和廣韻的音相合，那眞是不識通變的錯誤見解。 又如：現在經教育部定爲全國標準音的北平音系在現代方言中它的確合於構成國語的「簡單」和「普遍」兩個基本條件。 可是，從教育的眼光看，我們固然極力希望統一國語，從學術的眼光看，我們却不能忽略各地的方音——因爲從方音的錯綜中往往可以反映出古音的遺跡來。 例如：閩粵語保存閉口韻的 -m

尾和入聲的 -k -t -p 尾，吳語保持全濁聲母，徽州語有「陰陽對轉」的實例，這都可以幫助我們解釋許多古音上的問題。王先生這部書的本論，先把廣韻講明白（本論上），然後再根據它來上考古音（本論中），下推今音（本論下），對於語音在時間和空間上的演變能夠縱橫兼顧：這是和我意見相合的第四點。

最末了兒，我對於這部書還有一點兒感想。我覺得編教科書和作研究論著性質稍微不同：後者無妨「小題大作」，前者卻貴乎「深入淺出」。所以一部教科書儘管沒有自己的𥳑見，而能蒐羅衆說，抉擇精當，條理清晰，容易了解的，便算是好著作。要是一味的掉書袋子或標榜主觀的成見，讀者反倒望而生畏不敢領教了。著者在自序裏說：「此篇所述什九爲古今諸賢之說，一得之愚則存乎取舍之間」，這是很合乎教科書的性質的。因此我樂意給它作序。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九月十六日，北平羅常培序於北京大學文科研究所語音樂律實驗室。

李　序

講中國音韻的書很多，但是想找一本能合乎近代語言學原理，使初學的人，可以得到一個正確的概念的書，確是不可多得。王了一先生的「中國音韻學」這部書，就是應這個需要而生的。

語音學在音韻學的重要，現在無人不知。中國音韻學上有許多問題都可以靠語音學上的知識得到一種解釋。所以在本書的第一章裏，了一先生就給我們一個適當的語音學常識。了一先生是精於語音學的，更是從實驗語音入手的人。他給我們的語音知識，就是了解中國音韻的基礎。

初學音韻的人沒有不覺[illegible]術語的困難的，在從前語音知識不充足的時候，音韻學上的名詞，解釋得不是太空泛，便是太簡略，更常常有不少牽強附會的地方，初學的人最難明瞭。現在了一先生一一根據語音學的知識解釋出來，便益初學不淺。

這部書的旨趣不僅僅乎是作入門之用。他不但把中國幾個重要時期的音韻的大概情形何如，有什麼材料可用，有什麼方法可以整理這些材料，聲韻變化的情形何如，等等告訴我們。他還引了許多古今中外的學者的學說作爲參考資料。一方面是便利初學參考用的，另一方面就是把中國音韻學的略史寫出來。例如他列陳顧炎武，江永，段玉裁，孔廣森，江有誥，王

念孫，諸家的學說。 這差不多是代表一部清代古音學史。不過音韵學史上的龐雜材料最容易引起初學人的誤解。 所以了一先生特別聲明叫初學的人着重他的正文，然後再讀他的參考資料。 他很謙虛的說：「此篇所述，什九爲古今諸賢之說；一得之愚，則存乎取舍之間。」 我希望讀者——尤其是初學的讀者——能得他的精神。 從他這部書裏得了一個正確的概念以後，那取舍之間就不發生什麽困難了。

李方桂

自　序

音韻之學，繫乎口耳。　舌腭之摩觸，聲氣之動盪，有形可象，有事可指，固與形而上者殊科也。　乃自古治斯學者，輒故神其說，以自矜異，竊嘗病之。　邇年忝在清華大學音韻講席，首以玄虛之談爲戒。　自惟駑駘之質，學久而無所成。　靜安師考古之確，元任師審音之精，非所敢冀。　此篇所述，什九爲古今諸賢之說；一得之愚，則存乎取舍之間。　猶慮抉擇未軌於正，時或前後牴牾；文中閒參私見，則又紕繆是懼。　兢兢此心，蓋猶始習没者之常患溺也。海內不乏大方之家，儻辱嘉言，永寶至感。

民國二十四年五月三十日王力序於清華大學古月堂之東齋。

附言：　本書付印以前，經趙元任師及李方桂羅莘田兩兄細閱一過，各有所指正，不勝銘感。　李羅二兄並爲作序。清華同學董同龢君亦代復閱，謹此誌謝。

例　言

一・　本書分正文及參考資料兩部份。　正文離參考資料而獨立時，則為「中國音韻學概要」；若並參考資料讀之，則為一部頗詳細之「中國音韻學」。

二・　正文為講授之用，其分配標準係按每週二小時計算，共講一學年。　每節講一小時：第一編與第二編共二十四節，約合上學期之時間分配；第三編與第四編共二十三節，約合下學期之時間分配。　倘有餘時，可資複習。

三・　參考資料僅備學生參考，以減諸生搜集之勞。　然教者認為必要時，亦可酌量講授，但望不因此而減省正文。

四・　如個人用為自修讀本，望先閱全書正文畢，已得正確之觀念，然後瀏覽參考資料。　初學切忌博覽衆說，而不知所折衷：本書正文中之主張力求一

貫；雖多採自他人，然旣經著者剪裁，亦卽代表著者本人之意見。 初學者先從此尋求，基礎旣立，然後以本書之學說衡量諸家，庶免無所適從之病。 至於已精此道者，將以其卓識衡量是書，又當別論。

目　　錄

第一編　前　論

中國音韻學

第一編　前論

第一章　語音學常識

第一節　元音

元音（vowel）乃是與輔音（consonant）對稱的，二者之間並沒有顯明的界限。極端元音性的元音如e,a,o等固然和極端輔音性的輔音如p,t,k等區別得很清楚，但是也有些元音如 i, u 等很容易變成輔音，又有些輔音如 m, n, l, r 等有時候可認爲元音。

不過，我們對於元音也該下一個定義。從生理學上看來，元音發生時，發音機關有相當的開展度，不致口腔裏有任何雜音給我們聽見。從物理學上看來，元音發生時，發音機關形成了一個共鳴器（有時形成兩個），使一個樂音性的「陪音」（註一）强烈化，而這「陪音」的音高是有定的，能形成一個元音的特徵。

元音之所以能與另一元音有分別，是因為發音機關所構成的共鳴器有種種不同的形式和容積。　構成這些共鳴器的主要器官是舌，脣和軟顎；三者中以舌最爲靈活，變化也最多(註二)。

舌可以分成舌前，舌中及舌後三部分，每部分都可以翹起或高或低。　隨翹起的部分不同與高低的差別便可以發生種種不同的元音：

(1)舌前翹起時，發生的元音是 i,e,a;

(2)舌中翹起時，發生的元音是 ə,ɐ;

(3)舌後翹起時發生的元音是 u,o,ɔ。

嘴脣可以構成圓形，圓的程度不一；又可以構成扁形，扁的程度也不一。　如就以上所舉的元音說，以 A 爲出發點(註三)，順次讀 a,e,i 時，則脣漸次變扁：如在順次讀 ɔ,o,u 時，則脣又漸次變圓。　單是脣的變動也可以使音變化：如讀時，舌不動，單使脣變圓，則發出 y 音。

軟顎的變動比較簡單，通常只能構成兩種狀態：

(1)軟顎翹起，緊靠喉嚨，使鼻腔閉塞，迫全部的氣流單從口腔出來；如此發生的元音

叫「純元音」，或「口元音」；

（2）軟顎只在口腔和鼻腔中間不動，因此氣流可以兼由口鼻兩方出來，而有兩個共鳴器（口與鼻）；如此所產生的元音叫「鼻元音」，或「鼻化元音」：如a,若帶鼻音，則變爲ã。

（註一）「陪音」卽次要的顫動，參看本節參考資料「元音的性質」。

（註二）舌，脣與軟顎之外還有下牙牀骨。下牙牀骨可以離開上牙牀骨。離開的程度不一定，但總與上牙牀骨形成一個角度。這角度的大小也不一定。兩牙牀骨的角度比較地大些的時候，我們就把那元音叫做開口音；角度比較地小些的時候，我們就把那元音叫做閉口音。例如 i 比 e 算是閉口；a 比 e 算是開口。話雖如此說，在牙牀骨的角度相同的情形之下，我們還可以發出開口或閉口的許多元音。由此看來，舌與上顎所形成的口腔開展程度，比之牙牀骨的開展程度重要得多了。

（註三）A又名中音A，發音時，舌差不多像不說話時的狀態。

參考資料

〔元音與輔音的界限〕。—人們往往把有「音綴」的作用

的音認爲元音。 這是希臘人所下的定義。 在他們看來，元音乃是造成音綴的一個必要的音素，而且有了這音素就足以造成音綴。 他們把音綴認爲元音所造成的一個單位，造成這單位的或爲單獨的元音，或爲元音與一個或數個輔音的組合。這乃是一種顯然的謬論。 先說，這種定義並不能使我們認識元音的性質，只認識了牠在言語裏種種作用當中之一種。 再說，我們觀察了許多地方的言語，知道有些音綴是完全由一些輔音組合而成的。 在這些音綴裏，有一個聲音根本是一個輔音，却偶然執行了元音的職務。 例如英文裏的 ridden, temple，德文裏的 geritten, Tempel，在第二音綴裏，n 與 l 竟執行了元音的職務了。 由此看來，元音與輔音之間，沒有截然的鴻溝。 輔音與元音同是自然的一類音素，只有兩個極端是顯然分離的（這是 Rousselot 的話）。 口腔收縮以至於氣息在經過口腔的時候發出一種雜音，那聲音就變爲一個輔音了；然而同時那些發音機關還可以形成一個共鳴器，與一個確定的元音的共鳴器差不多。 例如在法文的 yeux, huit, oui 裏，發出字首的 j, w, ɥ 的時候，發音機關相當地收縮，以致我們聽得見一種微弱而淸晰的雜音，同時我們又聽見一種音色，與元音 i, u, y 的音色很相近似。 這些介乎元音與輔音之間的聲音叫做半元音。元音與輔音之間，旣沒有顯然的界限，所以我們在音韻史上常見有元音變爲輔音，或輔音變爲元音的事實了。

（參看 Roudet, Eléments de Phonétique générale, p. 75–76）

[元音的性質]。——要知道元音的性質，先須懂得音樂上所謂音色(timbre)。音色是聲音的一種德性，藉此以分別音高與音強都相同的兩個聲音。譬如笛子與鋼琴，奏着同一的調子，我們聽起來，仍能分辨其爲笛子或鋼琴，這就是音色的關係。大家知道，聲音的顫動往往是複雜的。每一個樂音當中，有一個主要的顫動，又有許多次要的顫動。然而我們的耳朵所能感覺到的，只是這些顫動的總和。在樂音裏，次要的顫動數恰恰是主要的顫動數的二倍，三倍，四倍等。如果我們把 n 來代表主要顫動數，其次要顫動數就是 2n, 3n, 4n……。依 Helmholtz 的說法，若要知道兩個複雜的聲音的音色的分別，須看：（一）次要顫動共有若干；（二）牠們的相對的音強；（三）牠們的起訖點的分別。元音的性質的分別，主要就在乎音色上的分別。喉嚨裏發出的聲音是由一個主要音與許多次要音組合而成的。元音的次要音往往是諧音(harmonic sounds)。當我們發音時，舌，脣，軟齶，一部或全部變了原有的位置或形式，把口腔造成一個共鳴器。某一些諧音適合於口腔的共鳴的，就被增加了強度，其餘的就窒滅了：其結果就成爲每一元音的固有音色。（參看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見清華學報十卷一期。）

第二節 半元音與複合元音

半元音 (semi-vowel) 發音時，舌頭翹起很高，高過了發最高元音時的高度，致有摩擦音發生，但仍保留着元音的音色。由此我們也可以叫牠做半輔音，因為半元音帶有摩擦性，而摩擦性正是輔音的特徵。

最閉口的幾個元音，如 i, y, u 等，都有變為半元音的可能，只要在發音時把舌再翹高些，上下牙床骨更合攏些就行了。

一個半元音後面跟着一個元音，就成為一個複合元音(diphthong)。所謂複合元音，乃是由一個半元音與一個元音組合而成的，或兩個元音組合而成的一個音綴(syllable)。所謂音綴，乃是僅僅一個呼氣動作所產生的一個「音羣」。

由此看來，我們可以把複合元音分為兩種：第一種是發達的複合元音；第二種是衰落的複合元音。

所謂發達的複合元音，是一個音綴，其第一成分是一個半元音，或一個短弱的元音，而其第二成分是一個具有常態的時期與力量的元音。

因爲由弱而强，由短而長，所以叫做發達的複合元音。

但是，有一層應該注意：許多語史學家並不把半元音加元音的一個音羣叫做複合元音，因爲他們把半元音認爲一個輔音。這麼一來，這種複合元音却變爲一個輔音與一個元音組合而成的一個音羣了。又有些人把牠們叫做「假複合元音」，或「弱複合元音。」

所謂衰落的複合元音，是一個唯一的音綴，其第一成分是一個元音，而第二成分是一個半元音，或短弱的元音。

發複合元音的時候，舌由第一個成分的部位移到第二個成分的地位的時候必須經過一段歷程，換言之，便是必須經過那兩個音中間的那些音的部位。例如：唸 a u 時，舌頭由 a 的地位到 u 的地位之間，必須經過 â, ɔ, o 的部位；念 a i 時，必須經過 æ, è, e, é 的部位；不過經過的時間很快，我們的耳朵不能辨別而已。

通常我們讀衰落的複合元音時，舌往往不到牠的最高點便停止不動，例如讀 a i 時，往往是

舌到 é 的地位便不再前進，如此便成了 a é; 但是我們的耳朵並不能辨出牠不是 a i, 這是因爲後面的音弱而短的原故。(註一)

(註一)中國語裏的「發達的複合元音」，例如「鴉」(ia)，「月」(yɛ)等；「衰落的複合元音」，例如「愛」(ai)，「歐」(ou)等。

參考資料

[半元音]。——半元音在普通語言裏，可分爲三種：(一)不圓脣的硬齶半元音 j, 與 i 相當。法語裏的 yeux, 英語裏的 yes, 德語裏的 ja, 第一個音素都是半元音 j。(二)圓脣的硬齶半元音 ɥ, 與 y 相當。法語裏的 huit 的第一個音素就是半元音 ɥ。(三)圓脣的軟齶半元音 w, 與 u 相當。法語裏的 oui, 英語裏的 well, 第一個音素都是半元音 w。

不圓脣的硬顎半元音原像一個 i, 但只更閉口些，更短些。在希伯來語及德語裏，這半元音叫做 jod。許多族語裏都有 jod, 但其口腔的開展程度各有不同。(一)最閉口的乃是德語裏的 j (例如 ja, jung)。舌與上齶所構成的孔道窄到那種程度，竟往往被認爲眞正的摩擦輔音。半元音也像輔音一般地有幽音與響音之別：響音發音時，聲帶顫動；幽音發音時，聲門大開，聲帶不動。

德語裏的半元音 j 就寫作 j, 例如 ja, jung, 但在德國北

部有些 g 音也唸作 j, 例如 Lüge, morgen。與 j 相當的幽音乃是 ç, 德文寫作 ch, 在一個硬齶元音之後或輔音之後，例如 ich, Reich, 但在德國北部有些 g 音也唸作 ç 例如 Weg, Berg。（二）法語裏的 j 比較地開口些，因此，也與元音 i 比較地近似些。 在 hier, vieux, rien 等字裏，都有半元音 j。在平常的時候，牠是一個響音。有時候有一個幽音在前或在後，牠受了同化作用，也可以變爲幽音，例如 pied, feuilleter。其他羅馬語系的族語裏也有這音，例如意大利語裏的 jettatore, 西班牙語裏的 yusto。英語 yes, yard 等字的第一音綴裏的 j, 與 opinion onion 等字的最後音綴裏的 j, 都與法語裏的 j 差不多。在平常的時候，牠是個響音，但當牠在 h 或一個幽音之後的時候，受了同化作用，可以變爲幽音，例如 human, pure。

圓脣的硬齶半元音 ɥ 發音時，舌頭的部位與 y 相同（或差不多），但嘴脣的開展程度還比不上 y。法文裏的 huit, lui 等字，其中就有這個半元音。 牠平常是個響音，但如果受了輔音的同化，也可以偶然變爲幽音，例如在 tuile 字裏。 凡是沒有元音 y 的族語，當然也就沒有半元音 ɥ。甚至有 y 的族語（例如德語），也不一定能有 ɥ 的。

圓脣的軟顎半元音 w 發音時，舌頭的部位與 u 的發音部位相同，不過嘴脣的開展程度更小些。 在法語裏，此音

最爲常見。 在 oui, ouest 等字裏，第一音素就是這一個半元音。 至於複合元音 oi (＝wa) 與 oin (＝wẽ)，第一成分也是這音。 牠平常是個響音，但有時候受了幽音的輔音的同化，可以偶然變爲幽音，例如 poids, point。在希臘古代諸方言裏，原有這種半元音，寫作 F。 直到了紀元前五世紀，牠的書法與讀音纔消滅了。 在拉丁文裏也有半元音 w, 凡寫在元音前的 v 都該唸作 w, 後人却唸作摩擦音 v, 並非拉丁本音。 意大利語裏的 uovo, guardo, 西班牙語裏的 cuerpo, bueno 等字，也有 w 音。 英語裏的 w 也是很常見的。 寫時就寫作 w, 例如 water, well。 就平常說，牠是響音，但牠也可以變爲幽音。那「音組」 wh 普通就表示一個幽音(例如 what, which)，但在現代的英語裏， w 與 wh 傾向於互相混淆了。 譬如 which 與 witch, 在多數人的口裏已經沒有差別了。(參看 Roudet Eléments de Phonétique, p.105—108.)

[發達的複合元音]。—— 發達的複合元音可分兩種：第一種是以短弱的元音爲其第一成分的，第二種是以半元音爲其第一成分的。 先說第一種(元音加元音)，其第一成分往往是一個閉口元音， 例如 é, o; 但也可以比較地開口些。 法文裏的「音組」 oi, 被許多人讀爲 ua, 甚至讀爲 oa, 其第一成分是 u 或 o。再說第二種(半元音加元音)，這是很常見的。 譬如法語裏的 yeux, huit, oui, 德語裏的 ja, jung, 英語裏的 water, yard, 其第一成分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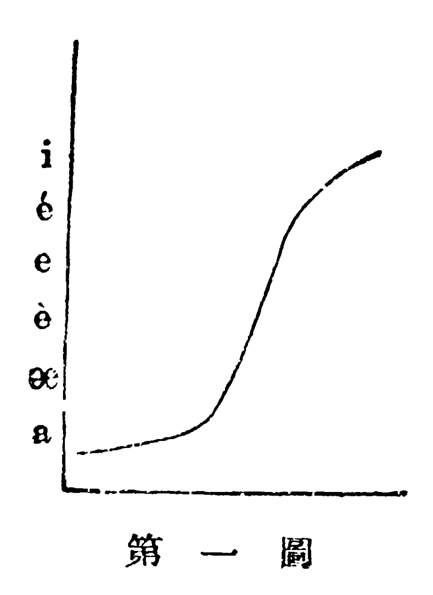
是半元音。　至於兩個音綴所合成的一個音組，爲元音 i, u, y 後面跟着另一元音者（例如法語的 lier, ouir, bruire)，切不可以與上升的複合元音混爲一談。因爲在 lier 等字裏實有兩種元音，每一元音自成一個音綴。法語裏的發達的複合元音在拉丁文裏原是單元音（例如 pedem 變了 pied)，至於相連續的兩個元音却是從拉丁文裏顯然有別的兩個元音變來的（例如 ligare 變了 lier)。　(Ibd. p. 108—109.)

[衰落的複合元音]。——衰落的複合元音亦可分爲兩種：（一）其第二成分是半元音的；（二）其第二成分是短弱的元音的。　第一種的衰落複合元音(元音加半元音)在法語裏是很常見的。　差不多每一元音都可以加上一個半元音 j 而成爲衰落的複合元音，例如：[u]+[j]: houille; [o]+[j]: hanoi; [a]+[j]: travaille; [e]+[j]: soleil; [i]+[j]: fille; [œ]+[j]: fauteuil。（把 j 認爲輔音的語音學家當然把這類的複合元音認爲一個元音後面跟着一個輔音。）　第二種的衰落複合元音(元音加元音)在現代的法語裏是沒有的，但在大多數的族語裏却是很常見的，尤其是在德語，英語，及除法語以外其他的羅馬語系裏。　古希臘語與拉丁語裏也有這類複合元音，但到了法語裏就變了簡單的元音，或發達的複合元音了。

這一類的複合元音的主要特徵，乃是從第一成分的部位漸漸降至第二成分的部位，發音器官所停止的地點總不很一

定的。　譬如你讀英文裏的 time 一字，其中那複合元音 ai 發音時，舌頭與嘴脣及其他器官從 a 的部位漸漸轉移到 i 的部位，以致 a 與 i 之間各個元音的部位也都被牠們經過。　因此，就產了一串元音，非但包括 [a] [æ] [è] [e] [é]，而且這些元音中間的一切媒介音都包括在內。　上述這些元音，除了 a 之外，沒有一個在我們的耳朵裏發生很清楚的印象的，我們只覺得牠漸漸閉口，漸漸變換而已。　所以如果你把這一串的元音唸了一部份，例如從 a 唸到 e，我們耳朵裏所聽到的印象還是一樣的。在德語與英語裏，複合元音的讀音往往是因人而異或因地而異的，都可把這理由去解釋。　因此，複合元音也就是不固定的音組，往往傾向於變了音色，或減爲一個簡單的元音。

衰落複合元音的第二特徵，乃是第一成分比較地長些，強些：依平常的說法，就是第一元音的長度與強度勝於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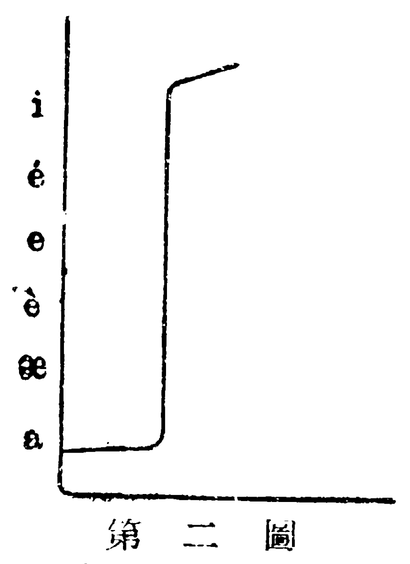


第一圖

元音。　但是，這話並不十分眞確，因爲這種複合元音的第二部份並不僅僅是一個元音，而是一串的漸變的元音。所以嚴格地說起來，我們該說那爲首的元音比之後面跟着的那一串元音更強些，更長些。　譬如英文 time 字裏的複合元音 ai, 其音的遞變如第一圖。

第一圖橫綫表示時間；直綫表示讀音漸離第一元音的距離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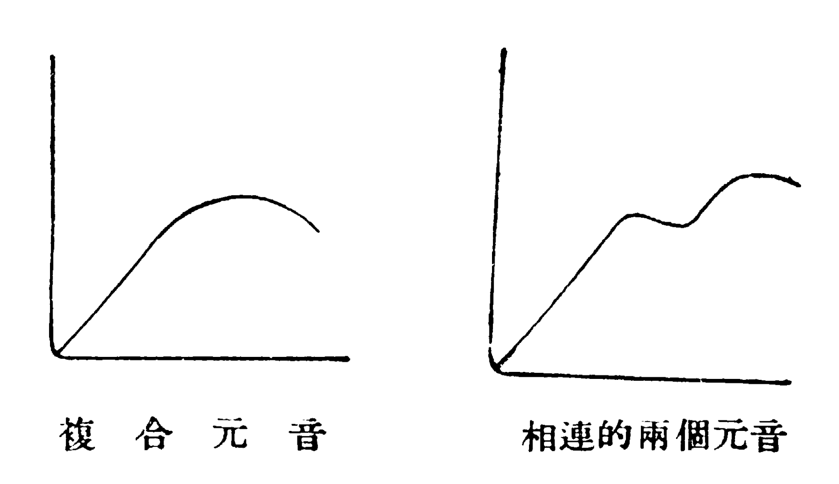
如果兩個元音相連而不成爲複合元音（例如法文的（caiman），則成爲第二圖：



第　二　圖

就這圖看來，舌頭在第一元音的發音部位與第二元音的發音部位都停留頗久，而兩元音之間的「媒介音」的部位却被很迅速地經過了。我們試在舌頭上安放一個橄欖形的橡皮管，把橡皮管接在記音機上，先唸複合元音 ai, 再唸兩個元音 a, i, 則見音筆所記下來的音紋是與上面那兩個圖相似的了。

衰落的複合元音還有第三個特徵是與兩個元音有分別的。複合元音只需要一次的呼氣動作；至於兩個相連的元音，却有連續兩次的呼氣動作。 換句話說，在一個複合元音裏，呼出的氣僅有一個最高度；在相連的兩個元音裏，却有兩個最高度。 下面的兩個圖，一個表示複合元音發音時的呼氣情狀，另一個表示相連的兩個元音發音時的呼氣情狀。 橫綫表示時間；直線表示每一時間所耗費的氣息。



複合元音　　相連的兩個元音

有時候，人們說，在複合元音裏，第一成分比第二成分開口些。 這是常見的情形，例如上文所述過的複合元音 ai 與 au; 但這並不能成爲定律。 譬如英文 dear, poor 等字裏的複合元音 [iə][uə]，第一成分却比第二成分更閉口，而我們又不能不認爲複合元音，因爲上述的三個主要特徵都是牠們所具有的。 (Ibd. p. 109—113.)

第三節 輔音

輔音，從聲學上看來乃是沒有一定的音高，

顫動數常在五十以下七千以上的音素；又從生理學上看來，是噪音佔優勢的音素。我們可以從三方面去把輔音分類：

I. 就發音的方法說，輔音可以分成兩大類，每一大類又可以分成幾小類如下：

(A)閉塞音。——發音時發音器官的某一部分閉塞，使氣流受阻礙，但又突然開放，致帶有破裂聲音的。閉塞音又可以分為兩小類：

(1)破裂音。——閉塞後又突然開放的。大部分的閉塞音屬於此類，如 p, b, t, d, k, g.

(2)鼻音。——閉塞而又帶鼻音的，如 m, n, ŋ.

(B)緊縮音。——發音時發音器官所造成的孔道極小，使氣流受少許的阻礙而發生摩擦聲音的(註一)，又可以分為四小類：

(1)摩擦音。——發音時口腔窄小，致發生摩擦音的。如 f, s.

(2)破裂摩擦者。——摩擦的成分多，破裂的成分比較少。如 ts.

(3)邊音。——舌頭在口腔的中間翹起，使氣流由兩旁的孔道流出。如 l.

(4)顫音。——氣流出時，有一部分的軟性器官（舌，小舌）顫動的，例如 r。因爲顫動的器官的部位不同又可以分爲：

(i)舌前的顫音，如舌前的 r;

(ii)舌後的顫音，如舌後的 r;

(iii)小舌的顫音，如小舌的 r, 寫作 ʀ。

II. 由於發音的部位不同，輔音又可以分成六類：

(A)唇音——如 p, b, f, v;

(B)齒音——如 s, t, d;

(C)硬顎音——如 ʂ, ɲ;

(D)軟顎音——如 k, g;

(E)小舌音——如 ʀ;

(F)喉音——如 h.

以上六類都是各個器官互相接觸而發生的不同的音。可是每個器官都可以分爲幾個不同的部位；例如舌的各部都與顎的各部有接觸的可能，所以因爲接觸的部位不同，在某一個器官又

可以發出許多不同的音；由此說來，我們又可以就六類中再分若干小類，但這裏不必詳述。

III. 再就聲帶的關係看，輔音又可以分成二類：

(A)幽音——發音時聲帶不顫動的，如 p, t, k, f, s;

(B)響音——發音時聲帶顫動的如 b,d,g,v,z.

每一個輔音都有幽音與響音的區別；如 p 與 b, t 與 d, k 與 g, f 與 v, s 與 z。也有許多音似乎沒有幽響的區別而實際是有的，如有響音的 l 便有幽音的 l。(註二)

(註一)閉塞音又稱爲「暫音」，因爲一到破裂就完了，是沒法子延長的。 緊縮音與此相反，故又稱爲「久音」。

(註二)幽音又稱爲「不帶音」，或「氣」；響音又稱爲「帶音」，或「聲」。

參　考　資　料

[破裂音]。 ——破裂輔音裏的幽音，如 p, t, k 等，只是一些噪音；因爲一種障礙作用，攔住了氣息的去路，氣息暫時停止，所以纔有這些輔音。 就普通說，障礙作用是在嘴的；或用嘴唇，或用舌尖，或用舌面。 用嘴唇的

名爲脣音，用舌尖的名爲齒音，用舌根的名爲舌根音。但是也有些破裂音的發音部位是在口腔之後的，這是所謂喉音。嘴脣之關閉常常只在一個部位，所以只有一種破裂音的幽音的脣音；如果我們除了用力多少不計，單就嘴脣的部位說，在一切的族語裏的 p 都是完全一樣的。反過來說，舌尖是輭的，而舌面又可以沿着硬齶到輭齶，所以可以有種種不同的接觸；我們可以依舌阻的部位想見許多種的齒音與舌面音。舌尖所抵的部位，就最普通的情形說，是在上排的牙齒；所以這樣發生的輔音——例如法文的 t ——就叫做齒音。但是舌尖也可以抵在齒臼之上，例如英文的 take 字或 tire 字裏的 t，這可以叫做齦音。再者，舌尖還可以捲至硬齶，變爲有些言語學家所謂「腦音」。「腦音」與牙齦音都只算是齒音的變相。舌面音的變化更多；舌面的任一部份與上齶的任一部份接觸，都可以得一個舌面音。如果在硬齶上發生破裂作用，就是一個硬齶音，例如法文 qui 字裏的 k。如果在輭齶上發生破裂作用，就是一個輭齶音，又名舌根音，例如德文 Kuh 字裏的 k。輭齶音與硬齶音自身還可以有種種變化；譬如在硬齶生阻處較前的叫做前齶音，生阻處較後的叫做後齶音。生阻處解釋過了，現在該研究破裂音的結構。氣是從肺裏被驅逐出來的；那時候，聲門開着不動，牠就走出了聲門；但當牠透到口腔的時候，忽受一種阻礙，或是脣阻，或是齒阻，或是齶阻，阻的情

形上文已經說明。　後來那阻礙忽然取消了，那氣就能繼續地逃出來了。　由此看來，一切的破裂音都可以分別爲三時：（一）閉塞時，又名始閉時；（二）維持時，這時可久可暫；（三）鬆弛時，又名破裂時。　在一個簡單的輔音發出時，——例如一個 t, ——閉塞後立卽開放，那維持時的久度幾乎是我們所感覺不到的。反過來說，在人們所謂「複輔音」裏，三個時間都很分明。　其實所謂複輔音只是一個長輔音，發音時所用的力比短輔音所用的力大些。　ata 與 atta 的分別，除了用力多少的問題外，就是發 atta 的音的時候，閉塞時與開放時中間還有一個顯然的維持時，爲吾人之聽覺所能辨別。　我們如果說 atta 裏有兩個 t, 而 ata 裏只有一個，這就錯了。　在這兩個「音羣」裏，所包括的兩元音之間的兩個原素乃是完全相同的；先來一個閉塞作用，後來一個開放作用。　不過，在 ata 裏，閉塞時之後跟着就是開放時；而在 atta 裏，閉塞時之後還有一個維持時，把閉塞的時間延長，所以就有分別了。　當接觸點移動的時候，閉塞的原素與破裂的原素之間的分別是很顯明的。　假定在空氣經過聲門的當兒，舌尖與牙齒接觸；及至閉塞了之後，舌面突然抵着上齶，於是破裂作用乃在上齶發生；這麼一來，我們可得一個閉塞的 t 跟着是一個破裂的 k, 換句話說就是得到 tk 一個「音羣」，例如 atka。　反過來說，如果先由舌面與上齶接觸，到了破裂的時候舌尖纔抵着牙齒，我們就得

到一個閉塞的 k, 跟着是一個破裂的 t, 例如 akta。由上文看來，我們可以把像 a 的一個元音與像 t 的一個輔音看出一個分別。 就生理上說，這兩個現象之間，除了同是由肺裏驅出的一段氣息所成之外，找不出一個共同之點。然而這兩種極端的之間還有許多音，而那些音的界限就不能如此分明了。 (參看 Vendryes, Le Langage, p. 25—28.)

[摩擦音]。 ——我們先這樣設想：閉塞處不是全閉的，還剩有一條孔道；這孔道無論狹小到什麼地步，總算是讓那一段氣息出來。 這麼一來，我們得不到一個閉塞音或暫音，却得到一個嘘音，或稱久音；又叫做摩擦音，因爲牠的特色在乎一種摩擦的聲音。 這已經不復是緊閉而突開的門，把被阻的氣息放出來；却只是緊靠着的門，留個縫兒吹出氣息。 自然，閉塞音所能有的一切發音部位都是摩擦音所能有的；在閉塞音每一個生阻處，我們都可以設想一個相當的摩擦音，因爲嘴唇與舌尖舌面都可以留一個讓氣息出去的地位。 例如脣齒摩擦音 (例如法文的 f)，齒摩擦音(例如法文的 s)，齒間摩擦音(英文的 thank 字裏的 th)，齶摩擦音(德文 ich 字裏的 ch)，中齶摩擦音(法文的 cheval 字裏的 ch)，輭齶摩擦音 (德文 Buch 字裏 ch)；此外發音有若干可能的部位，同時就有若干可能的摩擦音。 在口腔的後面還有所謂喉頭摩擦音，例如阿剌伯的 hain 字。 還有一類現象是介於閉塞音與嘘音

之間的；這就是所謂半塞音，又叫做破裂摩擦音。　這些聲音的特質在乎那閉塞作用並不自始至終是完全的，牠們固然也像閉塞音一般地有一個閉塞時，但這閉塞時之後跟着就有一個輕微的開展動作，以致牠們以閉塞始而以噓音終。　世上有些族語是有許多破裂摩擦音的；我們可以把牠們寫作 pf, ts 等。　(Ibd. p. 28—29.)

[帶音的輔音]。　——說到破裂摩擦音，甚至於摩擦音，與元音相離還很遠。　但是，摩擦音與元音的距離總算比破裂音與元音的距離近了些，因爲摩擦音也像元音一般地是有延長性的。　我們可以把 f 或 s 的聲音儘量拉長，直至肺裏的氣接不上來爲止。　然而我們另有一個方法，可以把破裂音與摩擦音都弄得與元音更接近些，這方法就是叫牠們帶音。　剛纔所說的音，在發音的時候，聲帶都是不動的。　所以我們只得到一些幽音(法文叫做 sourde，英文叫做 unvoiced, 德文叫做 stimmlos)，換句話說就是不帶「歌音」。　但是，當我們讓聲帶顫動，與發元音同一情形的時候，我們就得到一種響音（法文叫做 sonore，英文叫做 voiced ,德文叫做 stimmhaft)。　響音與幽音的分別乃是：在一切情形相等的時候，響音有聲帶的顫動作用。　我們如果接連着唸 p b, 或 t d, 或 k g, 尤其是接連着唸 f v, 或 s z 的時候，便很容易覺得響音與幽音的分別了。　如果我們在發音的時候掩着耳朵，就會聽見聲帶顫動作用在口腔裏所生的共鳴。　當然，上文

所說的一切輔音，無論是破裂音，破裂摩擦音，摩擦音，都是可以有響音的；如果我們要給可能的輔音做一個統計，就應該把上文每一個幽音都配一個響音，換句話說就是應該以二乘之纔行。 (Ibd., p. 29—30.)

第四節 聲調

以前三節是就普通語音而言，這一節所謂聲調，却是專指中國的聲調而言。

從前有人說，聲調就是聲音的輕重，遲疾，或長短：其實在我們看來，聲調問題並不是那樣簡單的。爲研究方便起見，我們且就各方面來研究，看看形成聲調的因素到底是些什麼。

聲音有四個要素：（一）「音色」；（二）「音的强度」；（三）「音的長度」；（四）「音高」。音色乃是聲音的一種性質，賴此以分別同强度同音高的兩個音；例如簫發出來的聲音和琴發出來的聲音便不一樣，牠們的特殊的性質，便是牠們的音色。依我們耳朵的感覺，音色是與聲調沒有很大的關係的；在中國普通的言語中（廣東話有些例外），我們可以把一個音讀成各種聲調，而在每個聲調中我們都不能發現牠

的音色和別的聲調的音色有很大的變更，例如「天」字，我們可以把牠讀成四種聲調，而牠的音色始終只是 t'iɛn。

再看音的强度。音的强度是所謂「强」或「弱」的聲音的性質；同是發一個音，用力强時和用力弱時是兩樣的。由此我們可以看出這也和聲調沒有關係；因爲發音時用力的强度並不能變更中國某一個字的聲調。例如：天字普通都是讀爲平聲，在我們用力讀時，牠固然是平聲；卽使用很小的聲音讀牠，牠仍然不變其爲平聲。

音的長度也是和聲調無關的。所謂音的長度不過是讀音時間的久暫；一個去聲的「敬」字我們卽便把牠的音延長到幾倍的時間，牠始終還是去聲；又或把牠讀得很短很短，牠仍然不會變成別的聲調。這種情形只有在吳語或廣東語中有些例外，如廣州的「天」（t'in）字，若讀到入聲時便變成「鐵」（t'it）而不能延長了。但是這不過是一種特殊情形，在普通言語中讀音的久暫是不能影響聲調的。(註一)

聲音的四種要素中已經有三個被證明爲與聲調沒有很大的關係；那麽歸結到末了，我們可以知道最能够形成聲調的只是音高了。音高，用普通話說，就是音的鈍銳，或音的高低（不是强弱）。鈍音與銳音的差別叫「音差」，我們的耳朵能確切地區別出來。又依實驗的結果，我們可以知道，音之所以有銳鈍（或高低），乃是「頻率」（frequency）的關係；顫動數多的是銳音（或高音），顫動數少的是鈍音（或低音），音的鈍銳或高低的程度我們便叫做「音高」。

那麽所謂聲調就是單純的音的鈍銳嗎？不，聲調並不是單一的音高。各樣的聲調固然是不同的音高形成的；但是牠們的音高並不是始終不變的。一種音高維持到若干時間以後便要發生變化，而維持時間的久暫又各各不同，並且變化也不規則；所以即使是同一的音高，維持時間較久才變化的和維持時間很短就變化的，聲調又會兩樣。

再者，字調是一種相對的音高，沒有絕對音

高的。　老幼男女音高不相同，但每類聲調的形狀還是一樣的。　由此看來，中國聲調的特徵，乃只在乎音高曲線的高低起伏的形狀了。

（註一）依耳朵的感覺，音色，音的強度，音的長度，似乎都與聲調沒有關係。　若要作嚴格的實驗的研究，恐怕都有關係。　（見下參考資料第三四五節。）

參　考　資　料

[關於聲調的定義]。　——對於字調（按即聲調）底物理的性質，中國的音韻家只有過很糊塗的觀念。　多數人不過用「長短，輕重，緩急，疾徐，高低」等不相干的字眼來解說牠，其實這些變量（variables）一點不是字調的要素。　一個字調成爲某字調可以用那字的音高和時間的函數關係作完全不多不少的準確定義；假如用曲線畫起來，這曲線就是這字調準確的代表。　假如用器具照這音高時間的曲線發出音來，聽起來就和原來讀的那聲調一樣。　這是這定義充足的證據。　假如把上頭「長短，輕重，高低……」等純乎定性的字眼來解釋字調，無論說得再詳細，也不能令人用口或器具依那聲調發出來，這是定性的字眼不夠做字調定義的證據。　（趙元任，中國言語字調底實驗研究法．見科學七卷九期，頁八七一至八七二。）

[關於聲調的形狀]。　——字調是一種相對的音高曲線，

沒有一定的絕對的音高的。 老幼男女音高不相同，一個人說話響的時候音高高些，輕的時候音高低些。（這關係沒有物理或生理上的必要，不過最自然的習慣如此。）但是每類字調的形狀還是一樣的。 例如北京「賞」調比陽平低，但是一個小孩子或女人的「賞」調比男人的陽平還高些，可是每調的形狀不變就是了。 所以讀音時應該取一個不太響不太輕自自然然的說法(也不要太長太短)。假如讀音者的喉嚨特別尖或特別粗，須把他的曲線移上移下到平均音高，才可以和別處字調比較。 非但一字裏各部的音高有相對的關係，這調類和那調類也有相對的關係，所以一種方言裏幾個字調一定要一個人讀，而且隔開的時候要不久。 不然把一個低的字調讀得比平常高，過了幾分鐘，忘記了剛才的 "key"，把一個高音的字讀低了，這相對的關係就不準，這個可以拿音樂的譬喻來解釋，比方唱「何日醒」，本來是 C 調，把全體改唱 B 調 D 調，倒也不要緊，但是頭一句「一朝病國人都病……」唱『do do mi mi re do re mi』唱了 C 調，到了「飲吾酖毒迫以兵……」唱成『sol do sol ti la sol mi』改成了 G 調，那就錯了。 在研究字調時候要防這弊，可以先說了一個字調，做好了，在做第二試驗的以前一兩秒鐘（不可比一秒鐘再近。防相連的影響）把第一個字，仍照第一次的絕對音高再說一遍。 同樣，做第三試驗前把第一第二字，仍照先前的絕對音高先說一遍，這樣才能保全

各調的相對音高的關係。　例如先說「衣」；第二，試驗說「衣，——移」；第三，試驗說「衣，移，——椅」；第四，「衣，移，椅，——意」；第五，「衣，移，椅，意，——益」。　字調的形狀也只能取平均的形狀，因為特別說重的字，音高的上下極很會伸長，特別輕的時候會縮小。　用圖畫的言語說，就是比方把平均曲線畫在一個半鬆半緊的橡皮帶上，把這帶子上下一拉，這曲線的豎位標底變度就加大了，把這帶子一放鬆，這曲線就縮扁了，豎位標底變度就小了。　例如北平的「去」調上下距平均有八個音，但是很重說起來，例如很詫異的說：「怎麼？　這東西原來是個『壞』的」！這「壞」字的去聲也許有十二三度的音階了。　(同上，頁八八〇至八八二)。

[音色與聲調的關係]。　——依劉半農先生的結論，中國語的聲調是與音色毫無關係的，至少在北方官話裏是如此。　但是，就意大利語音學家 Gemelli 與 Pastori 研究所得的元音的性質看來，音色與音高頗有關係；中國語的聲調既與音高發生關係，恐怕也不能絕無關係。　北平"油"字的主要元音是 u，然而牠的上聲"有"字的主要元音却是 o；大致聽起來，北平把"油"字唸 iu，却把"有"字唸 io。就普通說，北平的上聲字的元音往往比平聲字的元音更開口些。　譬如"精"字的主要元音 i 雖不是很閉的也是個中音，而"井"字的主要元音 i 就開了許多；"誰"字唸 shui 而"水"字唸 shuei，這是耳朵裏可以聽出來的。　這

種傾向，以下流社會的人爲甚；我往往聽見有人把"走"字唸作 tsao。

至於音色能否影響及於聲調，在未作實驗以前，我們未便武斷。 但是，依劉先生實驗的結果，元音不同而調類相同的兩個字，其音高及其曲線的形狀都有差別；因此我們就不能不小心。 當我們作實驗時，最好是把元音不同而調類相同的字都拿來實驗許多次，看牠的結果如何，再下結論。（參看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

〔音強與聲調的關係〕。 ——要知道音強與聲調的關係，須先知道音強所必需的生理上的條件。 音的強度，是與每一聲音所耗費的氣量有關係的。 這並不是說音的強度與每一聲音所耗費的氣量成正比例；音強與氣量的關係不是這樣簡單的。 當元音相同，而音高又相同的時候，氣量的平均數越大，則音的強度也越高，胸部的呼吸穴降低得越急，則氣管裏的氣壓越重。氣壓的結果，使兩個聲帶彎曲而分開，換句話說就是聲帶增加了長度，同時也增加了緊張的程度。 但是，這氣壓作用的結果只叫做「被動的緊張」；另是所謂「主動的緊張」，乃是喉頭筋絡收縮的結果。 我們知道，音高之形成，乃是主動的緊張與被動的緊張的總和。 因此假使我們要把一個字讀得響些，換句話說就是氣壓重些，而同時我們又要保存着那字的原有的音高，那麼，我們就不得不減少了「主動的緊張」。 這種現象叫做「補償作用」， 是生理學家 J. Müller 所發明

的。　如果聲帶的緊張程度不變，只增加了牠們的長度與那推動牠們的「機械力」(mechanic force)，那麼，音的顫動的闊度就增加，而同時那音的強度增加了。　當元音相同，音強也相同，只有音高不相同的時候，如果那聲音越提高，則其所耗費的氣量越少。　又如果其所耗費的氣量不減少，則聲音更高時，音的強度亦隨之而增加。　若要增加音高，同時又要保存着原有的音強，那麼，必須在喉頭的筋絡使聲帶緊張的時候，令呼吸穴降低得慢些。這也是一種「補償作用」，與 J. Müller 所述的「補償作用」相反，却是一樣重要的。　由此看來，普通人以爲音高與音強有連帶的關係，也未嘗沒有幾分道理。　說得響，聲音就高。　除非有把喉頭的筋絡收縮的程度減低，以補償呼吸穴降低的速度。　聲音高了的時候，也就說得響，除非你把呼吸穴的降低作用弄慢些，以補償喉頭的筋絡收縮的程度。　趙元任先生也說：「一個人說話響的時候音高高些，輕的時候音高低些」。　跟着他又說：「這關係沒有物理或生理上的必要，不過最自然的習慣如此」。依我猜想，雖沒有物理或生理上的必要，也許與心理頗有關係，當呼氣很急的時候，我們往往不知不覺地把喉頭的筋絡收縮得更緊。　我們說話時，呼氣作用(expiration)，發音作用 (phonation)，讀音作用 (articulation) 三者相應，其與心理的關係也頗與此相類似。　總之，音強之足以影響音高，這是最普遍的事實。　現在我們更進一步研

究牠是否可以影響及於聲調的形狀。所謂聲調的形狀，是指曲線起伏的形式而言，不管其絕對的調值，但音強既能影響及於音高，當然也能影響及於聲調的形狀。我們唸一個音的時候，音高不能始終如一，同理，音強也不能始終如一。假使音高永遠跟着音強變化，換句話說就是已變以後的音強在每一「音期」中與音高的比例仍像未變以前的比例一樣，那麼，其聲調的形狀是不會發生變化的。然而這是絕對不可能的一種事實。例如第一音期中，音強增加了一倍，而音高增加了一又二分之一倍；在第二音期中，音強增加了一倍，而音高也只增加了一倍；由此類推，其曲線的形狀必不能與原來的形狀一樣了。（參看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

[音長與聲調的關係]。——聲調可以影響及於音長，這是研究中國語音的人所不能不承認的事實。依高本漢的觀察：（一）字首的輔音，就普通說是短的，然其短的程度亦隨各種聲調而異。（二）字尾的輔音由聲調的影響而變化很大。在北平語裏，pan 字的 n 在上聲爲最長，在平聲就短了許多，在去聲則更短。（三）一個簡單元音在「開的音綴」裏（按，卽元音後不帶鼻音韻尾者），就普通說是長的。其長的程度亦隨聲調而異。在北平語裏，ma 字的 a 在上聲比在平去聲長了許多。（四）一個簡單元音在「閉的音綴」裏（按，卽元音後帶鼻音韻尾者），就官話語系說，照規矩是短的。但亦可

受聲調的影響，例如北平 pən 字的 ə 在上聲比在平聲長些。（五）在複合元音與三合元音裏，其長度亦受聲調的影響。 北平 ai 裏的 a 在上聲總比在別的聲調長些。（Karlgren,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 252—253.）由此看來，聲調可以影響及於音長，這是毫無疑義的，現在要看音長是否可以影響及於聲調。 上面說過，中國語的聲調沒有絕對的音高：其特徵只在乎牠的曲線的形狀。 所謂形狀，非但指起伏的形狀，同時也指長短的形狀而言。 聲音短者，其音高的曲線必短；聲音長者，其音高的曲線亦長。 我們須知，縱使起伏的形狀相同，如果長短的形狀不同，其調類亦可因之殊異。 例如一個準平的曲線（大致看來似乎始終如一），如果長了一倍，就是平聲；短了一半，就是入聲。 我有一個猜想：我以爲某聲調的特徵的曲線只在起頭若干音期呈現，過此以往，就只順着接上一個尾巴。 譬如那字是以升音收的，如果你再唸得長些，牠就索性上升。 又如那字是以降音收的，如果你再把牠唸得長些，牠就索性下降。 又如那字是以平音收的，如果你把牠唸得更長些，牠就索性平行。 （依此說法，吳語裏有些入聲是可認爲與平聲同其調類的，如果我們不算牠收音時那一個喉破裂音。）劉半農先生的漢語字聲實驗錄裏就有這種現象（planche VI），但他自己沒有找出一個解釋。 （參看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

[輔音與聲調的關係]。——輔音對於聲調的關係，與元音對於輔音的關係是一樣重要的，也許更重要些。 我們知道，元音與輔音的界限本來就很難劃分。 除了極端的元音(ɵ, a, o)與極端的輔音(p, t, k)截然有別之外，其餘都是元音與輔音之間的媒介音。 譬如鼻音，邊音，顫音，都能自成一個「音綴」，其作用與元音無異。 所以我說元音與輔音的關係一樣重要的。 聲調的變化，與發音的部位有無關係，我們雖不敢完全斷定，但我們可以說其關係就有也是比較小的。 （若以古今音比較研究，則見聲調的變化與聲母的發音部位全無關係，而與其發音方法最有關係，見趙元任先生的現代吳語的研究，頁七三。）固然，當我們研究某一方音的聲調的時候，也不該忽略了發音部位的關係，例如我們必須把舌根音的去聲與脣齒音的去聲相比較，看牠們有什麼異同之點。 但是，最重要的還是該注意到輔音的發音方法，因為牠對於聲調的影響是不可避免的。 現在就最重要的三點來說：第一是吐氣的關係。 我們又知道，所謂吐氣的輔音，就是當那輔音已完，而後面的元音未來的時候，先有一段氣流。 我們知道，無論元音或輔音，其讀音作用都可以分為三個時期，即（一）緊張期：（二）維持期：（三）鬆弛期。一個輔音或一個元音單唸的時候，必須經過這三個時期；但是，當一個輔音後面緊跟着一個元音的時候，那元音的緊張期往往與那輔音的鬆弛期混合起來。 說到這裏，我

們就可以明白吐氣對於聲調的關係了。吐氣的輔音既然把一段氣流放在牠自己與元音的中間，那元音的緊張期就不會與輔音的鬆弛期混合起來了。由此看來，吐氣的輔音之後的元音乃是一個完整的元音，而不吐氣的輔音之後的元音却往往是一個不完整的元音。其元音既不相同，其聲調當然容易發生影響。第二是清濁音的關係。就中國語音的歷史看來，清濁音與聲調的關係是很深很深的。吳語非但保存着濁音（其實是很不純粹的濁音），而且濁音字的聲調與清音字的聲調絕對不能混淆。凡濁音字就唸入陽調類；凡清音字就唸入陰調類。粵音系雖沒有保存破裂，摩擦，破裂摩擦的濁音，然而牠還保存着清濁音的系統，古代的清音字現在就唸入陰調類，古代的濁音字現在就唸入陽調類。最把清濁的系統弄亂了的要算北平音了，然而牠到底還有陰平與陽平的區別。這是大家所知道的。現在我們所要研究的乃是同在一個調類裏的清濁音字，看牠們的聲調的曲線究竟有沒有分別。例如北平的「打」字(ta)與「馬」字(ma)，「亭」字(t'ing)與「靈」字(ling)，「布」字(pu)與「怒」字(nu)，牠們的聲調的曲線是否完全相同？這也是不可忽略的。第三是鼻音韻尾的關係。輔音裏的鼻音很有元音的性質，有時候竟可以獨立而成為一個音綴，其作用與元音相等。至於中國語裏的鼻音韻尾，雖不能等於一個元音，也就彷彿是複合元音的一個次要成分。由此看來，凡是

複合元音可以影響及於聲調的現象，也就可以是鼻音韻尾影響及於聲調的現象。 譬如拿北平的「比」字(pi)與「餅」字(ping)相比較，假定牠們全字的聲音是一樣長短，那麼，「比」字的聲調只寄託在元音 i 之上，而「餅」字的聲調卻寄託在元音 i 與鼻音韻尾 ng 上頭。 也許當單唸的時候，「餅」字的元音 i 只表現了一個「嘗半」，却由那鼻音韵尾去完成牠那漸高的曲線。 總之，一個純粹元音與一個帶鼻音韵尾的元音相比較，其聲調的曲線儘可以有不小的差別，這也是我們所應該注意的。 （參看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

第五節 音標

當我們要把語音寫出來的時候，當然需用語音的標識。 但是，我們嚴格地研究起來，非但中國的音形分立的文字沒有正確的語音標識，就是歐洲的普通音標也是毛病很多的。最顯明的毛病有下列四種：

(一)有些單音是沒有音標的，所以不得已而用兩個字母代表一個單音。 例如英文的 th, sh, ng, 法文的 an, on, ch。

(二)同一聲音而有數種寫法。 例如英文的 right; write; 法文的 bœuf, neuf; examen, chemin。

(三)同一寫法而有數種聲音。 例如英文的

lead(noun),lead (verb); 法文的 j'ai, maire; galant, gite; canon, citron。

(四)寫出來的字母不一定有聲音。　例如英文的 hour, lamb, 法文的 pied, flot。

這種不規則的寫法非但英法文如此，現代歐洲其他各國的文字也莫不如此。　德文的書法經過了一番改造之後，仍舊有不合理的地方(例如 ich 與 buch)。　意大利文與西班牙文是曾經依照音理改造過的，所以毛病少了許多，但還有若干不規則的地方。　現在通行的正確的音標，只有國際語音會所制定的一種。

國際語音會成立於一八八六年，語音學大家如 Viëtor, Jespersen, Paul Passy, Daniel jones 等都是這會的中堅人物。　他們首先感覺普通音標的毛病，於是創造了一種「國際音標」。　國際音標的好處，簡單地說起來，就是每一音標只能代表一個音素，而每一音素也只能有一個音標。

但是，國際音標是偏重於歐洲語音的，不免對於中國語音有隔膜的地方。　所以中國人採用國際音標時，非稍爲增減不可。　現在我們採用

趙元任先生現代吳語的研究裏的兩個音標表。趙先生的音標就是依國際音標增減的，雖爲吳語而設，全中國的語音也可以此爲標識，不會發生很大的困難了。(註一)

甲表：　輔音音標表

方法＼部位			雙脣	脣齒	舌尖前	舌尖中	舌尖後	混合舌葉	舌面前	舌面中	舌根	喉
破裂	不帶音	軟	b̥			d̥					g̊	
		硬	p			t			ȶ	c	k	ʔ
		吐氣	pʻ			tʻ			ȶʻ	cʻ	kʻ	
	帶音	純	b			d						
		吐氣	bʻ			dʻ			ȡʻ	ɟʻ	gʻ	
鼻音			m	mᵥ		n			ȵ	ɲ˧,ŋ˫	ŋ	
破裂摩擦	不帶音	軟			d̥z		d̥ʐ	d̥ʒ	d̥ʑ			
		硬			ts		tʂ	tʃ	tɕ			
		吐氣			tsʻ		tʂʻ	tʃʻ	tɕʻ			
	帶音	吐氣			dzʻ		dʐʻ	dʒʻ	dʑʻ			
摩擦	不帶音		ɸ,χ(u)	f,fʻ	s		ʂ	ʃ	ɕ	ç	x	h
	帶音		β,w	v	z		ʐ	ʒ	ʑ	j	ɣ,w	ɦ
邊音						l						

乙表：　元音音標表

生阻處 / 前後 / 圓度 / 高低		舌尖元音					舌面元音														
		前		混或後			前					混					後				
		不圓	圓	不圓	略圓	圓	狀開	中性	略圓	圓	最圓	狀開	中性	略圓	圓	最圓	特開	中性	略圓	圓	最圓
高	最高	ɿ	ʮ	ʅ	ʯ̥	ʯ	i				y		ɨ			ʉ		ɯ			u
	次高						I			Y					ᵾ					U	
中	高中						e		ø				ɘ	ɵ				ɤ		o	
	半中			θ_r			E						ɵ						o_r		
	低中						ε	œ					ɜ	ɞ				ʌ	ɔ		
低	次低			$ɐ_r$			æ						ɐ						ɒ		
	最低						a					A						ɑ			

關於輔音方面，趙先生的[m_v]等於國際音標的[ɱ]；趙先生的[γ]等於國際音標的[ɡ]。下文凡述及此二音時，仍依國際音標；因為[ɱ]是獨體音標，似乎比[m_v]方便些；[γ]容易與元音[ɣ]相混，[ɡ]不容易與[g]相混。

關於元音方面，完全以趙式音標為準。(註二)如遇鼻化元音，則於元音之上加[～]為號，例如[ã]，[ẽ]。

(註一)參看現代吳語的研究，清華大學出版社印行。

(註二)但有時為印刷便利起見，

以 é, e, è 代 ɵ, ᴇ, ε; 以 â 代 ɑ.

第二章　中國音韻學名詞略釋

第六節　聲母，韻母，紐，韻，雙聲，叠韻

用現代語音學上的名詞說來，聲母就是一個字的發聲，等於英文的 initial; 韻母就是一個字的收聲，等於英文的 final。有許多人往往把聲母誤解爲「子音」(consonant)，把韻母誤解爲「母音」(vowel)；其實聲母就是一個字的起頭的音素，這個音素固然可以是「輔音」，但也可以是「元音」，如「應」(ing) 字的聲母便是 i (註一)； 韵書上所謂喻紐，也就是元音的紐。韻母就是一個音的收尾的音素或音羣，這個音素或音羣可以是「元音」，但在中國有時候則是「元音」加「輔音」，如「班」(pan) 字的韻母便是 a 和 n 連合的 a n。

聲母可以分成三類：

I.　爲輔音的(此類最多)，又可以分爲二類：

A.　與韻母分離的，如「包」(pau)字的 p;

B.　不與韵母分離的，如廣東話的「唔」。「唔」(m)僅有一個音素 m,而 m 兼爲聲母與韵母。

II. 爲半元音而不與韵母分離的；如「有」(jou) 中的 j, j 是聲母，但同時也是韵母的成分之一。

III. 爲元音而不與韵母分離的，又可別爲兩類：

A. 與韵母合成複合元音的，如「歐」(ou) 中的 o;

B. 同時兼做韵母的；如「衣」(i)的 i,「烏」(u)的 u,「魚」(y)的 y。

韵母可以分成六類：

I. 爲元音的，又別爲兩種：

A. 與聲母分離的，如「波」(po)中的 o;

B. 不與聲母分離的，如「吳」(u)的 u, u 以一身兼韵母與聲母。

II. 爲複合元音的，又別爲二種：

A. 與聲母分離的，如「頭」(tou)的 ou;

B. 不與聲母分離的，如「歐」(ou)的 ou, ou 兼爲韻母與聲母。

III. 元音加輔音的，又別爲二種：

A. 與聲母分離的，如「班」(pan)中的 an;

B. 與聲母不分離的，如「安」(an)的 an, an 的第一成分 a 兼爲聲母。

IV. 半元音加元音的，又別爲二種：

A. 與聲母分離的，例如「家」(tɕja)字裏的 ja;

B. 與聲母不分離的，例如「鴉」(ja)字裏的 ja, ja 的第一成分 j 兼爲聲母。

V. 半元音加元音的，又別爲二種：

A. 與聲母分離的，如「廖」(ljau)字裏的 jau（註二）;

B. 與聲母不分離的，如「妖」(jau)字裏的 jau, jau 的第一成分 j 兼爲聲母。

VI. 半元音加元音又加輔音的，又別爲二種：

A. 與聲母分離的，如「涼」(ljaŋ)字裏的 jaŋ.

B. 與聲母不分離的，如「用」(juŋ)字裏的 juŋ, juŋ 的第一成分 j 兼爲聲母。

VII. 輔音之帶元音性而與聲母不分離的，如廣東話的「唔」(m)與上海話的「五」(ŋ̍)，m 與 ŋ 同時兼爲聲母與韻母。

由上面的分類看來，聲母只有一個音素，而

韵母却常有好幾個音素；除去聲母，其餘的音素全是韵母，有時韵母還可以包括聲母，聲母也可以包括韻母。

古代所謂「紐」「韻」，又與現代所謂「聲母」「韻母」不同。 依高本漢(Karlgren)的研究，古人所謂「紐」(或「母」)，是包括同輔音的顎化音與非顎化音的。 例如顎化的k與非顎化的k，在現代該認爲兩個聲母，而在古代却認爲同紐。 古人所謂韻，大多數是從主要的元音算起，主要元音之前的短弱元音是不算在內的。

「紐」和「韵」旣然明白了，我們解釋「雙聲」「叠韵」便不必如古人那樣的費了許多話還說不清楚，我們只須用很簡單的兩句話：

兩個同「紐」的字叫「雙聲」，如「明」(miŋ)「滅」(mie)，m 同；

兩個同「韵」的字叫「叠韵」，如「囉」(luo)「唆」(suo)，uo 同。

(註一)「應」字的聲母 i 是否帶摩擦性，須待實驗證明。

(註二)「家」字與「廖」字主要元音前的 j 是否帶摩擦性，亦待實驗證明。

參考資料

[關於紐韻與雙聲疊韻之名稱]。　——論及「韵」的最早有劉勰，他在文心雕龍裏說：『異聲相從謂之和，同聲相應謂之韵』。　後來玉篇中又云『聲音和曰韻』。　到唐代，孫愐在唐韵序裏說：『紐其唇齒喉牙部件而次之』，這是提到「紐」的開始。　近人章太炎對於「紐」「韵」也有解釋，國故論衡音理論云：『韵紐者：慧琳一切音義稱梵文「阿」等十二字爲「聲勢」，「迦」等十五字爲「體文」。　「聲勢」者「韵」，「體文」者「紐」也。　斯蓋前代韵書之言。　北史徐子才傳曰：「尤好劇談體語，公私宴聚，多相嘲戲」。　封演見聞記曰：「周顒好爲體語，因此切字皆有紐。紐有平上去入之異。」　然則收聲稱「勢」，發聲稱「體」，遠起齊梁間矣。』

南史謝莊傳曰：『王玄謨問謝莊：「何謂雙聲疊韻」？答曰：「玄護爲雙聲，璈碻爲疊韵」』。　蓋王玄謨與桓護初率北伐，敗於璈碻故以此戲之。　李氏音鑑曰「雙聲者，兩字同歸一母（按即同歸一紐）；疊韻者，兩字同歸一韻也」。

[紐韻與聲母韻母的分別]。　——在依照紐韵次序編排的韵書裏（例如五音集韵），我們單靠紐韻，不能知道一個字的聲母是否顎化，又不能知道那字的韵母是開口或合口，主要元音之前有 i 或沒有 i。　若要知道這些，須看那字在韻書中所佔的地位而定。　至於反切的方法就不同

了。 由反切的方法，我們可以完全解決這些問題。 例如同在「見」紐的字，如果是一個純粹的 k 發聲的，反切的上字可以寫作「古」；如果是一個顎化的 k,反切的上字可以寫作「居」。 （關於反切，參看下文第十四節。）開口與合口，也可由反切方法知道。 例如同在「唐」韻的字，「岡」字是古郎切，「光」字是古黃切。 再說主要元音前的 i 也可由此知道。 例如同在「東」韻的字，沒有 i 的字就用「紅」「公」一類的字去切牠，有 i 的字就用「弓」「戎」「中」一類的字去切牠。 由此看來，我們應該辨別：（一）紐與聲母之不同。 紐是三十六（三十）個字母，不管顎化與非顎化的；眞正的聲母是由反切去表現，聲音之顎化與非顎化都由牠們指出的。（二）韻與韻母之不同。 韻是從主要的元音算起的，不管主要元音之前有沒有 i 或 u 爲複合元音的次要成分；眞正的韻母是由反切的表現，把那字所有一切元音性的成分都包括在內的。 (Karlgren,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 24—25.)

[錢大昕論雙聲疊韻]。 ——四聲昉於六朝，不可言古人不知疊韻；字母出於唐季，不可言古人不識雙聲。 自三百篇啓雙聲之祕，而司馬長卿，揚子雲益暢其旨。 於是孫叔然制爲反切，雙聲疊韻之理遂大顯於斯世。 （音韻問答。） 古人名多取雙聲疊韻，如左傳宋公與夷，鄖黎來，袁濤塗，續鞫居，提彌明，士彌牟，王孫彌牟，公孫

彌牟，澹臺滅明，王孫由于，壽於姚，茀翰胡，曹翰胡，孟子膠鬲，離婁，皆雙聲也。書皐陶，左傳龐降，臺駘，西鉏吾，公子圍龜，鬥韋龜，公子妥斯，胥奚齊，先且居，鄭伯髡頑，鬥穀於菟，狄虒彌，樂祁黎，蒯聵，陳須無，滕子虞毋，伶州鳩，叔孫州仇，皆疊韻也。秦始皇子扶蘇疊韻，胡亥雙聲。漢人尚有鄂千秋，田千秋，嚴延年，杜延年等。東京沿王莽二名之禁，遂無此風矣。草木蟲魚之名多雙聲。蒹葭，萑葦，薢茩，芙光，蕛蕫，鴻薈，蘧蔬，厥攈，荎藸，蘱姑，祓袶，邛鉅，銚芅，草之雙聲也。唐棣，柜柳，荎著，枸檵，木之雙聲也。蜘蛛，蝜蝂，蛣蟯，蛣蝠，蚣蝑，至掌，蠛蠓，蛈蜴，詹諸，蝤蠐，蠐螬，蟋蟀，蟰蛸，伊威，熠燿，蟲之雙聲也。鴛鴦，流離，桔鞠，夷由，鶶鷵，禽之雙聲也。騊駼，距虛，獸之雙聲也。（十駕齋養新錄卷五，頁十。）

［胡以魯論國語緣雙聲疊韵而發起］。——語意之引伸，非盡如抽稻剝繭，遂漸而起也；有相對相反對而引伸者矣。此在吾國語大抵以雙聲疊韵為之。雙聲卽同韻異音語（力按，卽同紐異韻），調節機關相同，以口腔之大，小著其差也。如對於天而言地，對於陰而言陽，對於古而言今，對於生而言死，對疾言徐，對精言粗，對加言減，對燥言濕，對夫言婦，對公言姑，對規言矩，對褒言貶，對上言下，對山言水等是也。又對長言短，對銳

言鈍，古音皆前舌端，雙聲也。 對文言武，古音皆兩脣氣音，亦雙聲也。 疊韻者，雙聲之逆；同音異韻（力按即同韻異紐），即口腔同形，以調節機關之轉移著其差也。 如對旦言晚，對老言幼，對好言醜，對聰言聾，對受言授，對祥言殃，對出言納，對起言止，對寒言暖，對晨言昏，對新言陳，皆疊韻也。 對水言火，古音同在脂部，亦疊韻也。 更有以雙聲疊韵表一語，即聯續以表一事一物者。 說文之所連載，大抵屬之。 說文而外，如流離，含糊。躊躇，蟋蟀，黽勉，唐逮等雙聲語，胡盧，詰詘，支離，章皇，蹉跎等疊韻語，皆以表一事一物之一語也。 然其中相聯之字多爲文字之所無，則又何耶？ 如籌在說文有𨼲本字，而躇則借音字，說文無此字也。 蟋蟀但有䗉之本字，悉亦借音字；黽勉之黽，唐逮詰詘之唐詰，亦即借音字也。 蓋本無其字而有其音，乃假他字以爲音符耳。 就吾輩想像之所及想像，雙聲疊韻，吾國語發起之一程序也。 而發起之際，或求明瞭，或表丁寧，有用雙聲疊韻爲一語者矣。 然大多數固猶單節語也，故小數之雙聲疊韻語爲不適。 言語既成，不易改變，惟文字則勉力同化之爲一字；而在當時又勉欲保言文之一致，乃取折衷一法，以反切切之爲一音。 上所列舉雙聲疊韻語，而本字但有一字者，切後之音也；猶恐不爲一般之所認，乃借他字之音添註之。 添註者，添註其語音也。果爾，則言文背馳，由是始矣。 （國語學草創，頁二十

九——三十一。）

〔廣韻所載雙聲疊韻法〕。　——廣韻卷五之末，附錄雙聲疊韻法，不知是原來就有的，或後人添加的。　茲照錄如下：

雙聲疊韻法

平聲	章	灼良切 章略切	先雙聲 後疊韻	章灼良略是雙聲 灼略章良是疊韻
		正紐入聲爲首 到紐平聲爲首	雙聲平聲爲首 疊韻入聲爲首	
上聲	掌	章兩切 掌良切	先雙聲 後疊韻	章掌良兩是雙聲 掌良章良是疊韻
		正紐平聲爲首 到紐上聲爲首	雙聲平聲爲首 疊韻上聲爲首	
去聲	障	章餉切 障傷切	先雙聲 後疊韻	章障傷餉是雙聲 障餉章傷是疊韻
		正紐平聲爲首 到紐去聲爲首	雙聲平聲爲首 疊韻去聲爲首	
入聲	灼	章略切 灼良切	先雙聲 後疊韻	章灼良略是雙聲 灼略章良是疊韻
		正紐平聲爲首 到紐入聲爲首	雙聲平聲爲首 疊韻入聲爲首	
平聲	廳	剔靈切 廳歷切	先雙聲 後疊韻	廳剔靈歷是雙聲 剔歷廳靈是疊韻
		正紐入聲爲首 到紐平聲爲首	雙聲平聲爲首 疊韻入聲爲首	

上聲　頲　廳井切　先雙聲　廳頲精井是雙聲
　　　　　頲精切　後叠韻　頲井廳精是叠韻

正紐平聲爲首　雙聲平聲爲首
到紐上聲爲首　叠韻上聲爲首

去聲　聽　剔徑切　先雙聲　廳剔徑擊是雙聲
　　　　　聽擊切　後叠韻　剔擊廳徑是疊韻

正紐入聲爲首　雙聲去聲爲首
到紐上聲爲首　叠韻入聲爲首

入聲　剔　廳歷切　先雙聲　廳剔靈歷是雙聲
　　　　　剔靈切　後叠韻　剔歷廳靈是叠韻

正紐平聲爲首　雙聲去聲爲首
到紐平聲爲首　叠韻入聲爲首

依這一個表看來，可以想見古人沒有音標，要懂得雙聲叠韻的道理很不容易。他們先把一個字的音拆成兩個字的音，例如把「章」字拆成「灼良切」，又把「灼良」倒過來，唸成「良灼」，「良灼」切成「略」字，再加「章」字，「章略」又切成「灼」字。這麼一來，灼良章略四個字就佔了四個角。橫讀就是雙聲，斜讀就是叠韻，這是最有趣而且頗容易懂的一個法子。表中的反切，皆與廣韻的反切不同。廣韻的「章」是諸良切；「掌」是諸兩切；「障」是之亮切；「灼」是之若切；「廳」是他丁切；「頲」是他鼎切；「聽」是他定切；「剔」是他歷切。由此看來，也許這一個表與廣韻不是出於一人之手的。而且這表似乎只着重於練習雙聲叠韻，並不是教人家做反切；因爲依照這表，反切上字就是共所切的字的入

聲，或去聲，或上聲，這種反切法是太呆板而且很笨的，表中也有許多錯字（根據商務印書館古逸叢書本），上聲「掌」字下「掌兩章良是疊韻」，「兩」誤爲「良」（澤存堂本不誤）；去聲「聽」字下「聽剔徑擊是雙聲」，「聽」誤爲「廳」；「到紐去聲爲首」，「去」誤爲「上」；「剔擊聽徑是疊韻」，「聽」誤爲「廳」；入聲「剔」字下「到紐入聲爲首」，「入」誤爲「平」；「雙聲平聲爲首」，「平」誤爲「去」。

第七節　喉牙舌齒脣

中國古時的音韻家把紐分做喉音，牙音，舌音，齒音與脣音五類。　這種分類法，就現代語音學的眼光看來，自然是不對的。　我們且把牠和科學的分類比較一下，看牠究竟是錯在那裏，然後再指出牠所以錯的原故。

「紐」不單是輔音，所以我把「紐」分類（依發音部位）時，應在六類輔音之外加入元音與半元音兩類。　這麼一來，紐共有八類：

I.　脣音——包括 A, 雙脣音，B, 脣齒音；

II.　齒音——包括 A, 舌尖與齒，B, 舌尖與齦；

III. 硬齶音——包括 A, 舌尖後音或稱捲舌

音，B,邊音，C,舌面前音，D,舌面中音；

IV. 軟齶音（即舌根）；

V. 小舌音；

VI. 喉音；

VII. 半元音；

VIII. 元音。

我們分「紐」爲八類，而古代却分爲五類，稱爲喉牙舌齒脣五音；「五音」和我們的八類之比較如下：

I. 喉音——就是喉音與元音 (glottals and vowels)；

II. 牙音——就是軟齶音或稱舌根音（velars)；

III. 舌音

A. 舌頭——就是「舌尖與齦」的破裂 (apico-alvelar plosives)；

B. 舌上——就是「舌面前」的破裂(dorso-prepalatal plosives)；

舌齒之間——
半舌——就是邊音(lateral)；
半齒——就是「鼻音加摩擦」(dorso-nasal fricatives)；
舌齒間（依黃侃加）——就是舌面前的摩擦與破裂摩擦(dorso-prepalatal fricatives and affricatives)

IV. 齒音

A. 齒頭——就是「舌尖與齒」的摩擦或破裂摩擦(apico-dentals)；

B. 正齒——就是「捲舌音」(retroflex)；

V. 脣音(labials)

A. 重脣——就是「雙脣音」(bilabials)；

B. 輕脣——就是「脣齒音」(labio-dentals)

在對比之下，我們可以立時察出「五音」中只有「喉音」和「脣音」是名副其實的。最不可解的是「牙音」，因爲這個名詞是容易和「齒音」相混的。其實古代所謂「牙音」就是「軟顎音」（或稱舌根音），是舌根與軟齶接觸所發的音。舌根的位置緊靠着大牙（最盡頭的牙），古人沒有覺察到實在的情形，所以才錯把舌根和

軟顎所發的音當做牠們的近鄰大牙所發的音了。這種錯誤直到現在仍沒有免去，黃侃還說「牙音」就是「由盡頭一牙發聲」呢。

其次便是「舌音」這個名詞太含混。我們知道，除脣音，小舌音與喉音外，無論發什麼音的時候，舌頭都是動着的；那麼豈不是一切的音都可以叫「舌音」嗎？古人所謂「舌音」，在我們看來，就是口內的「破裂音」；古人之所以誤稱爲「舌音」，正因爲發破裂音時，舌頭必須翹起來，與口蓋接觸而完全閉塞了口腔的孔道，如此則舌頭的動作很容易察覺到，被動的口蓋的作用容易被忽略，而古人便以爲那音是由舌頭發出的了。

再次，古人所謂齒音就是現代所謂摩擦音與破裂摩擦音，這也是錯誤的觀念。他們之所以錯，是由於感覺的不確實。本來發「摩擦音」時，舌頭翹起並不接觸上顎，因此古人就以爲舌頭沒有動；另一方面，「摩擦音」的讀音時間比較長，在這較長的時間中，我們很容易得到氣由齒縫中流出的感覺。古人既沒有察覺到這類音的

根源，又忽略了舌頭的作用，僅有氣由齒縫流出的感覺，因此便說這是齒發出的音了。

在所謂「舌音」和「齒音」中間，古人還有所謂「半舌」「半齒」。「半舌」就是「邊音」。發這音的時候，舌頭和上顎的接觸很鬆，而且也只有舌頭的中面翹起，所以古人誤會，以爲只用了舌頭的一半。「半齒」就「鼻音加摩擦音」。古人稱「摩擦音」爲「齒音」，是因爲有氣從齒縫中流出的感覺，現在因爲加入了「鼻音」，就有了兩個共鳴器，所以從口腔裏出來的氣便比普通摩擦音少了些，於是齒縫中出氣的感覺也比較小，古人隨着感覺的減小，便命之曰「半齒」。

參考資料

[廣韻卷末之辨字五音法]。——錢大昕曰：「廣韻卷末有辨字五音法：一，脣聲并，餅；二，舌聲靈，歷；三，齒聲陟，珍；四，牙聲迦，佉；五，喉聲綱，各。以綱各爲喉聲，與神珙同。」（十駕齋養新錄卷五，頁十一。）戴震曰：「按此不知何時所傳，略舉十四字爲例。於守溫三十六字母，并，餅，幫母字；靈，歷，

來母字；陟，眞，知母字；迦，見母字；佉，溪母字；

岡，各，亦見母字。」

〔玉篇卷末之五音聲論〕。——顧野王玉篇卷末載沙門神珙四聲五音九弄反紐圖，並有五音聲論如下：

東方喉聲　何，我，剛，鄂，歌，可，康，各；

西方舌聲　丁，的，定，泥，寧，亭，聽，歷；

南方齒聲　詩，失，之，食，止，示，勝，識；

北方脣聲　邦，尨，剝，雹，北，墨，朋，邈；

中央牙聲　更，硬，牙，格，行，幸，亨，客。

錢大昕曰：「右玉篇卷末所載沙門神珙四聲五音九弄反紐圖，分喉舌齒脣牙五聲，每各舉八字以見例，卽字母之濫觴也。脣聲八字，有重脣無輕脣，蓋古音如此。喉牙兩聲相出入，與後來字母不同。」（十駕齋養新錄，浙江書局重刻本，卷五，頁十一至十二。）戴震曰：「按此亦不知何時所傳，王伯厚歸之神珙。考珙自序，不一語及五音聲論，殆唐末宋初，或雜取以附玉篇後，非珙之所爲。所列四十字，於守溫三十六字母同者，定，泥，幫三母耳。其餘何，匣母字；我，鄂，疑母字；剛，訶，各，見母字；可，康，溪母字；丁，的，端母字；寧，泥母字；亭，定母字；聽，透母字，歷，來母字；詩，失，勝，識，審母字；之，止，照母字；食，示，牀母字；尨，墨，邈，明母字；剝，北，幫母字；雹，朋，並母字；更，格，亦見母字；硬，牙，亦疑母字；行，

幸，亦匣母字；亨，曉母字，客，亦溪母字。」陳澧曰：「五音聲論粗疏，實不足爲法，乃字母之椎輪耳」。力按，五音聲論喉牙之分，未必全無理由。k音本可分爲兩種，其一位置較前，其一位置較後；喉音h較前則爲舌根音x，尤可分爲喉牙兩音。凡韻之爲前元音者，舌根音可受元音之影響而稍移向前；故喉牙二音或因元音而有別。試觀玉篇卷末與廣韻卷末所舉例，喉聲皆歌唐鐸三韻中字，其韻母爲較向後者；牙聲皆庚耿諍陌麻五韻中字，其元音皆爲較向前者，可得其中消息矣。茲爲兩種可能的假定如下：第一，五音聲論所謂喉聲卽 k', g', h, ɦ; 所謂牙聲卽 c, c', ɟ' x, ɡ。第二，所謂喉聲卽 k, k', g', x, g; 所謂牙聲卽 c, c', ɟ' ç, j。

[黃侃今聲發音法]。——黃氏音略有今聲發音法，係引江永音學辨微而加以按語，茲節錄如左：

喉音　音出中宮　侃按此不了然，當云音出喉節，正當喉節爲「影」「喻」「爲」，(喻爲卽「影」濁)「曉」「匣」稍加送氣耳，驗之自知。

牙音　氣觸牡牙　牡當是壯字之誤，然亦不了然，當云由盡頭一牙發聲，「見」是也，「溪」「羣」稍加送氣耳，「疑」卽此部位而加用鼻之力，非鼻已收之音。

舌音　據近所分有五種：

舌頭　舌端擊齶　此又小誤，當云舌端伸直，直抵齒間，「端」是也，「透」「定」稍加送氣而分淸濁，

「泥」卽此部位而用鼻之力以收之。

舌上　舌上抵齶　此當云舌頭彎曲如弓形，向裏，非舌頭抵齶也。「知」是也，「徹」「澄」稍加送氣而分清濁，「娘」卽此部位而收以鼻之力。

半舌音　原注「泥」字之餘，舌稍擊齶，案「泥」餘是也，半舌者，半喉音也，然古音實卽舌頭加鼻之力而助以喉音。

半齒音　原注「娘」字之餘，齒上輕微，案此「禪」字之餘，非「娘」餘也，半齒者，半用舌上半舌齒間音，亦以鼻之力收之。

舌齒間音　江所未解　今云以舌端抵兩齒間而發音，音主在舌不在齒，然借齒以成音，「照」是也，「穿」「神」「審」「禪」皆稍加送氣而分清濁，無收聲。

齒音

齒頭音　音在齒尖　按當云音在上齒之尖，「精」是也，「淸」「從」「心」「邪」皆稍加送氣而分淸濁，無收聲。

正齒音　音在齒上　案當云音在上齒根近齗處（齗卽齶）。音尖抵此而成音，無須乎下齒，此與齒頭之大別。「莊」是也，「初」「牀」「疏」稍加送氣而分清濁，無收聲。

第八節　淸濁

中國音韻學中本來有淸濁音的分別；淸音就是現在所謂幽音，而濁音就是所謂響音。　幽響二字，是從法文的 sourdes 和 sonores 而來的。在英文，breath（譯作氣）和 voiceless（不帶音）就是幽音，而 voice（譯作聲）和 voiced（帶音）就是響音。

所謂幽音，是當發音時氣流自口腔出，聲門大開而聲帶並不顫動的那種音。　至於響音，是聲門閉而聲帶顫動的音。

我們試驗幽響音，有兩個方法：第一是把手指按着耳孔，如發音時有嗡嗡聲的，就是響音。第二是把指頭放在喉間，發音時如果覺得有震動，就是響音。

關於幽音的分別，我們可以在吳音中找例子。　如「貧」讀作〔b'in〕「同」讀作〔d'uŋ〕「事」讀作〔zɿ〕。　凡有 b, d, z 一類的音，都是響音。　發音須經過三個階段，一是緊張期，二是維持期，三是鬆弛期。　吳音當發響音時，聲帶要到維持期的一半才顫動，所以「貧」字實

際讀〔pb'in〕，「同」字實際讀〔td'uŋ〕而「事」字實際讀〔szɿ〕。 甚至有時候只唸了一個「清音濁流」，換句話說就是先來一個幽音，再來一個聲帶顫動的吐氣作用。 照此看來，吳語也沒有純粹的響音。

我國語言除吳語與閩語以外，在單唸的字裏，大概沒有響音。 根據語言學家的研究，中國古代是有響音的。 響音之所以失去，是由於漸漸的變成幽音。 其變遷的道理，也可以把吳語的響音來作例。 現在吳語的響音聲母裏，聲帶的顫動已祇有全音的一半，假使慢慢的減少，必致完全變成幽音。 各地語言之所以沒有響音，也許是這個理由。 響音變幽音時，中間還要經過媒介音。 例如 z 音變爲 s 音的時候，中間還有〔sz〕作媒介。

各地語言中的響音雖已失去，但是在聲調裏還能夠找出他的痕跡。 例如北平有陰平陽平，陰平的字在古代就是幽音，陽平就是響音。 還有廣州四聲都有陰陽，凡是陰的四聲的字在古代都屬幽音，而陽的四聲的字在古代都屬響音。

古人分清濁做全清次清與全濁次濁四類。全清就是我們現在所謂不吐氣不帶音的破裂音，不吐氣不帶音的摩擦音，與不吐氣不帶音的破裂摩擦三種。　次清就是現在所謂吐氣而不帶音的破裂，不帶音的摩擦，與吐氣而不帶音的破裂摩擦三種。　全濁是現在所謂帶音吐氣的破裂，帶音的摩擦，和帶音吐氣的破裂摩擦三種。　而次濁就是現在所謂鼻音，邊音，元音，和鼻音加摩擦四種。

北方及廣東等處沒有響音，是指全濁音而言，至於像 l m n 等次濁音却是有的。

參考資料

〔幽響音的詳細分類〕。　——發輔音時，也像元音一般的有三個歷程。　這三個歷程就是「緊張作用」，「維持作用」，「鬆弛作用」。　在研究閉塞音時，這三個歷程特別有趣。　在這情形之下，牠們有了特別的名稱：「緊張作用」叫做「始閉時」；「維持作用」叫做「暫塞時」；「鬆弛作用」叫做「破裂時」。　無論是緊縮音或閉塞音，發音時，聲門都可以大開，聲帶不至於顫動，事實上，輔音所藉以爲特徵的噪音儘可以在喉頭之上發出，令人聽見，而不必要聲帶參加。　在這情形之下，叫做幽

音。　又譬如發音時，聲門閉着，聲帶顫動，在口腔的噪音裏加上了喉頭的顫動，所生的音，叫做響音。　在許多族語裏，往往有一對一對的輔音，其發音部位是一樣的，却有一個是幽音，一個是響音，例如「p, b」，「t, d」，「s, z」，等。　自從印度的文法家已知道幽音與響音的分別，後來一般言語學家也公認這種分別，然而幽音與響音乃是兩個極端的界限，其中間儘有無窮的餘地。　實際上，（一）聲門的閉塞程度有高低，而聲帶顫動的闊度有大有小；（二）輔音有某一定的讀音期，而聲帶的顫動可以比那讀音期早些或遲些，其顫動之停止亦可以比那讀音期早些或遲些。　依照聲帶顫動之開始期與終止期，輔音可以分爲無窮的小類。　其最主要的模型如下：（一）聲帶顫動與輔音的緊張作用同時開始，而與其鬆弛作用同時終止；這乃是純粹的響音。　羅馬語系與斯拉夫語系的響音，就普通說是屬於此類的。　（二）聲帶顫動之開始僅在輔音的維持作用時期，甚至在鬆弛作用時期；這是所謂「半響音」。　德語裏的響音往往是屬於這一個模型的。　（三）聲帶顫動與輔音的緊張作用同時開始，但不曾到鬆弛作用時期就終止了；這種輔音可以叫做「幽音化的響音」，這往往是因爲後面跟着一個幽音，以致受幽音的影響而消失了一部份的響音。　（四）聲帶顫動與輔音的緊張作用同時開始，但在維持作用的時期內却停止了一下子，再行顫動，這種輔音，Rousselot 叫做

「中幽音」。（五）一個在元音前的幽音，到了鬆弛作用的時期，然後聲帶顫動。法語裏的幽音與羅馬語系裏的幽音往往這種情形。（六）一個在元音前的輔音，到了鬆弛作用之後，稍停一下子，那聲帶纔開始顫動：這叫做吐氣的輔音，因爲在這情形之下，我們似乎聽見輔音之後有輕微的氣息。這些事實，由 Rousselot 用實驗的方法證明之後，是很有用處的。古代由幽變響，或由響變幽的種種語音現象，都是漸漸轉變的；所以我們在言語進化史中往往用得着這種原則。（參看 Roudet, Eléments de Phonétique générale, p. 116—118.）

[羅常培論清濁]。——案隋書潘徽傳云：「李登聲類呂靜韵集始判清濁，纔分宮羽。」孫愐唐韵序後論云：「切韵者，本乎四聲，引字調音，各自有清濁。則清濁之辨，由來已久。顧以定名含混，涵義不明，致後來說者乃多淆亂。」方以智云：「將以用力輕爲清，用力重爲濁乎？將以出發聲爲清，送氣聲爲濁乎？將以啌喉之陰聲爲清，嗤喉之陽聲爲濁乎？」（通雅卷五十，切韵聲原頁十九。）江永云：「清濁本於陰陽：一說清爲陽，濁爲陰，天淸而地濁也：一說清爲陰而濁爲陽，陰字影母爲淸，陽字喩母爲濁也」。（音學辨徵頁十二。）其立論紛紜，從可概見矣。嘗謂清濁之辨所以淆亂者，蓋由二事繳繞其間：一爲牽混受阻之狀態及送氣不送氣；二爲牽混聲調之陰陽。自韵鏡以邦非端知見精照心審影曉爲

「淸」，以滂敷透徹溪淸穿爲「次淸」，以並奉定澄羣從邪牀禪匣爲「濁」，以明微泥娘疑喻來日爲「淸濁」；其後沈括夢溪筆談黃公紹韻會劉鑑切韻指南李元音切譜等亦皆分爲四類，而定名及區劃微有異同。惟四聲等子及切韻指掌圖另分邪禪爲「半淸半濁」，江永音學辨微另分來日爲「濁」，心審爲「又次情」，邪禪爲「又次濁」：是爲異耳。今據韻鏡分類，參酌諸家異名，定爲全淸(unaspirate surd)，次淸(aspirate surd)全濁(sonant)次濁(liquad)四類。若以語音學術語釋之：則全淸者，卽不送氣不帶音之塞聲，擦聲及塞擦聲也；次淸者，卽送氣不帶音之塞聲，塞擦聲及不帶音之擦聲也；全濁者，卽送氣帶音之塞聲塞擦聲及帶音之擦聲也，次濁者，卽帶音之鼻聲邊聲及半元音（喩）也：分類雖嫌稍疎，而討論舊音頗稱易舉，故可並存不廢。惟自元明以降，全濁平聲北音變同次淸，而仄聲又復不辨淸濁，於是「以初發聲爲淸，送氣聲爲濁」之誤會，乃因之而起。雖以陳澧之明辨，猶謂夢溪筆談及四聲等子所論淸濁爲「發」「送」「收」，似是而非，未能悉合。後學淆惑，復奚怪焉？此一事也。四聲各有淸濁，孫愐之論，最爲明確。然平聲之淸濁易分，仄聲之淸濁難別，故多處方音鮮有全辨八聲者。且自元周德淸中原音韻以北音爲宗，平分陰陽，入派三聲。而謂：「陰陽字平聲有之，上去俱無」。（中原音韻自序。）於是聲母之淸濁遂一變而爲聲調之陰陽。

蓋以北音之全濁平聲變近次清，而聲調之高低微殊：仄聲變同全清，而聲調之高低亦混：濁聲本值已不復辨矣！江永音學辨微云：「平有清濁，上去入皆有清濁，合之凡八聲。桐城方以智以啌嘡上去入爲五聲，誤矣。蓋上去入之清濁方氏不能辨也。」（音學辨微頁十二。）余謂上去入清濁之不辨，實不自方氏始。且方氏旣以「啌」「嘡」代表陰平陽平，而不沿用清濁稱舊，則其所謂「五聲」乃指聲調之高低言，而不指聲母之帶音不帶音言，已甚顯著。此固不祇北音爲然也，更以現代南部方音證之：今吳語閩語粵語中平仄兼具陽調者甚夥。溯其緣起，雖皆由古濁聲衍成，然除吳語而外，大抵皆爲聲調之異，其能保持全濁本値者殊不多覯。然則陰陽雖出於清濁，而與清濁實非一物。自清濁之辨不明，於是或以「啌喉之陰聲爲清，嘡喉之陽聲爲濁；」或以「清爲陽，濁爲陰；」或以「清爲陰，濁爲陽。」聲母與聲調混爲一談，而清濁本義轉以日晦：此二事也。若乃廣韻卷末附辨字五音法——脣聲幷餅注云清也。二舌聲靈歷注云清也。三齒聲陟珍，注云濁也。四牙聲迦佉，注云濁也。五喉聲綱各，注云濁也。此惟以幷餅爲清不誤，其餘靈歷濁而誤以爲清，陟珍迦佉綱各皆清而誤以爲濁。又有辨字四聲輕清重濁法，以「璉，珍，陳，椿，弘，龜，員，禋，乎，鄰，從，峯，江，降，妃，伊，微，家，施，民，同」等爲輕淸；以「之，眞，辰，洪，春，

諄，朱，般，倫，風，松，飛，夫，分，其，杭，衣，眉，無，文，傍」等爲重濁：其悠謬尤不可究詰矣。今茲所論，以聲母之帶音不帶音爲清濁；以聲調之高低升降爲陰陽：命名既定，糾紛立解。往昔支離繳繞之談，皆可存而不論。（中國音韵沿革講義，頁十七至十九。）

全清次清全濁次濁異名表

本篇定名	本篇分類	諸家韵書之定名及分類：韵鏡	沈括夢溪筆談	黃公紹韵會	劉鑑切韵指南	李元音切譜	切韵指掌圖及四聲等子	江永音學辨微	等韵切音指南	字母切韵要法
全清	非知照影幫端精見	清	清	清	純清	純清	全清	最清	○	○
	審心							又次清	◒	◐◒
次清	敷徹穿曉滂透清溪	次清	次清	次清	次清	次清	次清	次清	⊙	⊙
全濁	奉澄牀匣並定從羣	濁	濁	濁	全濁	純濁	全濁	最濁	●	●
	禪邪						半清半濁	又次濁		
次濁	微娘喻明泥疑	清濁	不清不濁	次濁	半清半濁	次濁	不清不濁	次濁	◒	◐◒ ◒◐ ◓◑
	日來							濁	○◒	○◓

[李光地論南北清濁]。——等字三十六，其本二十四；清濁平聲具者十二，有清無濁者六，有濁無清者六，合之亦十二，故總爲三十六也。然就清濁具之中，南北方言又不同。惟影與喻，曉與匣，心與邪，審與禪，非與奉，敷與微，其爲清濁相配，南北尚相近；若羣，定，澄，從，牀，並，則南音爲見，端，知，精，照，邦之濁聲，北音爲溪，透，徹，清，穿，滂之濁聲也。（力按，李氏以吐氣問題，聲調問題與清濁問題混在一起，所以弄不清楚。）故此具清濁十二音之中，南北同者六，不同者亦六。觀歷代韻書多從南音，所以知者，以上去入三聲叶之可見也。至於知，徹，澄，娘之爲舌音，今存者娘字耳；餘三字則皆入齒音(按，意思是說變了破裂摩擦)，不知自何時而變。惟閩廣人則尚有之。考邵康節經世以知徹二字列於齒音之後，而以娘字暗對日字，則意其時已略如今人音，但不知輕重齒之外，當作如何取此聲也。又敷字今人讀之只是非奉一類，不與微字同類，在古音必當別。故「風」字爲方馮切，「豐」字則敷馮切，則是非敷有兩讀，而「風」與「豐」爲兩音。此類與世推移，皆有不可以時音概者。（榕村韻書。）

第九節　字母

在中國音韻學裏，所謂「字母」，是指「紐」的代表字而言。嚴格地說，「紐」只是一個簡

單的「音素」(phoneme)，該用簡單音素的字來代表牠；但是，中國語裏簡單音素的字是很少的，在西洋文字未傳入中國的時候，音韻學家就隨便拿一個字來代表一個紐。 例如聲母[p]，古人認爲一個「紐」，而這紐的代表字可以是「包」(pau)，可以是「幫」(paŋ)，也可以是「布」(pu)等等，只要是以[p]爲聲母的字就行了。

中國音韻學上相傳有三十六字母，就是三十六個「紐」的代表字。 代表字雖則是可以在同紐的字當中任擇其一的，但是唐沙門守溫擇定了見，溪，羣，疑，端，透，定，泥，知，徹，澄，娘，幫，滂，並，明，非，敷，奉，微，精，清，從，心，邪，照，穿，牀，審，禪，曉，匣，影，喻，來，日三十六字爲代表字，叫做「字母」，從此就沿用下來，除了少數音韻家之外(註一)，大家都不改用別的字來做代表字了。

這三十六字母所代表的紐，以及每紐的發音部位，可列爲下表：(註二)

舊名發音部位	新名發音部位	字母名稱	今用音標	舊名發音部位	新名發音部位	字母名稱	今用音標
牙音	舌根	見	k	齒頭	舌尖	精	ts
		溪	k‘			淸	ts‘
		羣	g‘			從	dz‘
		疑	ŋ			心	s
舌頭	舌尖	端	t			邪	z
		透	t‘	正齒	舌尖與舌面	照	tʂ, tɕ
		定	d‘			穿	tʂ‘, tɕ‘
		泥	n			牀	dʐ‘, dʑ‘,
舌上	舌面	知	ȶ			審	ʂ, ɕ
		徹	ȶ‘			禪	ʑ
		澄	ȡ‘	喉音	喉音	影	ʔ
		娘	nj			(曉)	h
重脣	雙脣	幫	p			(匣)	ɦ
		滂	p‘		元音	喻	(元音)
		並	b‘		舌根	曉	x
		明	m			匣	ɣ
輕脣	脣齒	非	f	半舌	邊音	來	l
		敷	f‘	半齒	鼻音加摩擦	日	ȵʑ
		奉	v‘				
		微	ɱ				

依理論說，三十六字母還可以添到五十字母。章炳麟在國故論衡的音理論裏說：「……故見溪與羣，端透與定，其間可補苴也。收聲音濁，而其上有清，清音復可補苴也。轉益繁多，三十六者可爲五十。」觀上表，再照音理論所說，則 k, k' 與 g' 之間可以加一個 g; t, t' 與 d' 之間可以加一個 d; 又 ŋ 前可以加一個清音的 ŋ; n 前可以加一個清音的 n。照這法子一加，就可以加成五十個字母。這種加法在理論上是通的，不過實際上不見得全有；譬如清音的 ŋ 與 n 乃是世界各族語裏所罕見的。(註三)

我們要知道今音某字在守溫三十六字母中屬於何母，其難易要看本人的方音是否保存着古紐的獨立的系統而定。譬如北平以輔音[l]爲聲母的字，我們可以斷定牠在守溫三十六字母中屬於來母；因爲屬於別的字母的字在今北平音裏沒有以輔音[l]爲聲母的。成都人對於來母字的辨認就困難了，因爲來母字在今成都音裏往往與泥母字相混；來泥兩母的字在今成都多數以輔音[n]爲聲母，例如「南」「蘭」都讀爲(nan)，

就無從知道「南」是屬於泥母而「蘭」是屬於來母了(註四)。在這情形之下，就只有硬記之一法了。

(註一)例如胡垣古今音韻通例裏分爲根，鏗，亨，恩，登，吞，能，仍，眞，稱，申，人，增，層，僧，顈，奔，噴，捫，聞，分，文等二十二字母。蘭茂韻略易通分爲「東風破早梅，向暖一枝開，冰雪無人見，春從天上來」二十字母。金尼閣西儒耳目資分爲百，魄，……等二十字父。

(註二)表下曉匣二母重見，因我們現在不能確定牠們的音值是 h. ɦ 或 x, ɡ。但依高本漢(Karlgren)的研究，認爲是 x ɡ。

(註三)章炳麟說：『今音「那」「黏」等字皆作淸音，亦當補』。這是他誤把陰調類與淸音混爲一談。今音「那」「黏」固然有讀入陰調類的，但讀入陰調類的「那」「黏」仍當認爲濁音，不當認爲淸音。

(註四)假使成都的泥母字都讀爲[l]音，而來母字都讀爲[n]音，這雖與古音剛剛相反，我們還可以藉此辨認某字屬於泥母或來母，因爲牠們的系統沒有混亂的緣故。

參考資料

[關於守溫三十六字母圖之考據]。 ——玉海上說，守溫有三十六字母圖一卷。 這書我們無從看見。 前年在法國國家圖書館看見燉煌石室寫本中有一個寫得很壞而且很破碎的卷子，共分三截，有一截的第一行，寫「南梁漢比丘守溫述」八字，可並沒有標題。 這就是他的字母圖的殘本不是，我們無從知道。 有用沒有用，也難於斷定。 我現在把他的主要部份抄出如下：——

南梁漢比丘守溫述

脣音　不芳並明

舌音　端透定泥是舌頭音

　　　知徹澄日是舌上音

牙音　見君溪羣疑等字是也

齒音　精清從是齒頭音

　　　審穿禪照是正齒音

喉音　心邪曉是喉中音清

　　　匣喻影亦是喉中音濁

（劉復，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法之研究，附錄，見國學季刊，第一卷，第三號，頁四六〇。）

[劉復論守溫字母與梵文字母]。 ——守溫的方法，是從梵文中得來的。 所以我們最好先把梵文的子音寫出，以資參考：

k	kh	g	gh	ŋ
c	ch	ɟ	ɟh	ɲ
ṭ	ṭh	ḍ	ḍh	ṇ
t	th	d	dh	n
p	ph	b	bh	m

j r l w(或 V, 或 v)

ʃ 或 ç ʃ̣ s ɦ

~ -h(或 -F, 或 x)

從這華梵字母的比較上，可以知道守溫所定的三十六個字，並不是照梵文直抄的。他把華文所有而梵文所無的加了，把梵文所有而華文所無的減了。因此我們可以說：這三十六字，一定是當時所有的音，一定是個個有分別。而且這三十六字，能夠流傳到現在，在當時至少必定得到了若干學者的承認（若然不是一般社會的承認）；而要得到這承認，他所表示的音，又當然是較爲普通的，決不能是十分偏僻的。（守溫三十六字母排列法之研究，頁四五二至四五三。）

[吳敬恆論三十六字母與舍利三十字母]。——辨字五音法者，六朝時候古等韻字之七音也。辨十四聲例法者，六朝時候等韻字母之胚胎也。……但是當時雖有十四聲例法，能通解其法者必係謝靈運輩的通人。若一般學者及市民，則用雙聲疊韻法，守其四十一類之舊反切；或用因煙人然從五音法擴大的三十切字要法，以便通俗。猶

之乎宋元以來，雖有等韻字母，而學者猶守其反切之門法；俗人則擊鼓揮扇，空谷傳聲，自有其捷訣。十四聲例法，一變而爲三十六字母之等韻，則因煙人然等三十類切字要法，實爲其過渡之樞紐。因煙人然三十類的切字要法，多數人皆以爲創始於晉。彼之三十，於等韻之三十六，缺者爲「知徹娘床非奉」。呂介孺謂舍利三十字母，所缺爲「幫滂娘床微奉」，守溫爲之補完。知徹因照穿而缺，猶之乎床則因澄而缺，缺得在情理之中；若忽缺最不易缺之幫滂，必非事實。所以呂介孺言舍利缺去幫滂娘床微奉，定是知徹娘床非奉之誤。今質言之，切字要法之有澄無床，實即有床無澄；亦即完全沒有知徹澄娘，此因知徹澄娘，十四聲例法名之曰牙齒齊呼開口送，附於五音之末，時人不善讀出可知。我嘗改爲非奉是脣齒，敷微爲雙脣。切字要法有雙脣而無脣齒，亦證明雙脣是舊音，脣齒采取印度法之新音。故呂介孺謂舍利缺微奉，亦不若切字要法缺非奉之當。照此說法，舍利三十六字母實即將切字要法化雙爲單，又改正十四聲例法，用新佛經家（即玄應之徒）牙舌脣齒喉等之分類，一整理之，遂成三十字母耳。守溫參合韻學反切家之四十一類，以爲知徹澄娘的舌上音不可少，脣齒的輕脣當添，遂成三十六母。此乃顯然易見之變遷，乃主舍利字母爲出於切字要法者，止清道光時滕陽人作切字肆考的張耕一人，亦可異矣。至於舍利字母，爲李氏音鑑所引，旣與

切字要法不合，復與呂介孺之說亦不合，並無「照穿床敷微」之迹，却重「見溪羣疑」等音，不知李氏果何所本，必爲傳抄之謬品無疑。（國音沿革序，亦見吳稚暉先生文存，上册，頁五七至五八。）

[錢大昕論三十六字母]。——三十六字母，唐以前未有言之者。相傳出於僧守溫，溫亦唐末沙門也。司馬溫公切韻指掌圖言字母詳矣，初不言出於梵學。至鄭樵作七音略，謂華人知四聲而不知七音，乃始尊其學爲天竺之傳。今考華嚴經四十二字母與三十六母多寡逈異；四十二母，梵音也；三十六母，華音也。華音疑非敷奉諸母，華嚴皆無之；而華嚴所謂二合三合者，又非華人所解，則謂見溪羣疑之譜出於華嚴者，非也。特以其爲沙門所傳，又襲彼字母之名，夾漈好奇而無識，遂誤仞爲得自西域。後人隨聲附和，幷爲一談，大可怪也。言字母者，謂牙脣之音必四，齒音必五，不知聲音有出送收三等；出聲一而已，送聲有淸濁之歧，收聲又有內外之歧。試卽牙舌脣之音引而申之，曰基欺奇疑伊，可也；基欺奇希奚，亦可也；東通同農隆，可也；幫滂旁茫房，亦可也，未見其必爲四也。卽齒音歛而縮之，曰昭超潮饒，可也；將鏘牀詳亦可也，未見其必爲五也。凡影母之字，引而長之，則爲喻母；曉母之字，引長之，稍濁，則爲匣母。（力按，影與喻，曉與匣，但有淸濁之別，無長短之分。）匣母三四等字輕讀，亦有似喻母者。古

人於此四母不甚區別，如「榮懷」與「杌隉」均爲雙聲，今人則有匣喻之別矣。「噫嘻」，「於戲」，「於乎」，「嗚呼」，皆疊韻兼雙聲也，今則以「噫」「於」「嗚」屬影母，「嘻」「戲」「呼」屬曉母，「乎」屬匣母。又如「于」「於」同聲亦同義，今則以「于」屬喻母，「於」屬影母。此後來愈推愈密，而古書轉多難通矣。古人因雙聲疊韻而製翻切，以兩字切一音，上一字必同聲，下一字必同韻；聲同者互相切，本無子母之別。今於同聲之中偶舉一字以爲例，而尊之爲母，此名不正而言不順者也。故言字母不如言雙聲，知雙聲而後能爲反語，孫叔然其先覺矣。叔然鄭康成之徒，漢魏儒家未有讀桑門書者，謂聲音出於梵學，豈其然乎？（養新錄卷五，頁十一至十二）。

[錢大昕論西域四十七字]。——大般涅槃經文字品字音十四字：裒（烏可反），阿，壹，伊，塢（烏古反），烏，理（重），釐（力之反），翳（烏奚反），藹，污，奥（烏故反，此十四字以爲音，一聲中皆兩兩字同，長短爲異；皆前聲短，後聲長，）菴，惡（此二字是前惡阿兩字之餘音；若不餘音，則盡不一切字，故復取二字以窮文字也。）比聲二十五字：迦，呿，伽，𠼝（其柯反），俄，舌根聲(凡五字中第四字與第三字同，而輕重微異)；遮（重），車，闍，膳（時柯），若（耳賀反），舌齒聲；吒（重），咃（五加），茶，咤（佇賈），拏，上咢

聲；多，他，陀，䭾（徒柯），那（奴賀），舌頭聲；婆，頗，婆（去），摩（莫个），脣吻聲；虵（重）邏（盧舸），羅（李舸），縛，奢，沙，娑，呵，此八字超聲。此見於一切經音義者也，與今華嚴經四十二母殊不合。玄應音義首載華嚴經，終于五十八卷，初無字母之說。今所傳八十一卷者，乃實叉難陀所譯，玄應未及見也。然涅槃所載比聲二十五字，與今所傳見溪羣疑之譜小異而大同；前所列字音十四字，即影喻來諸母。然則唐人所撰之三十六字母，實采涅槃之文，參以中華音韻而去取之；謂出於華嚴則妄矣。（養新錄五卷頁十二至十三）。

[錢大昕論諸家字母不同]。——鄭樵七音略內外轉圖，首幫滂並明非敷奉微爲羽音，次端透定泥知徹澄娘爲徵音，次見溪羣疑爲角音，次精清從心邪照穿牀審禪爲商音，次影曉匣喻爲宮音，來日爲半徵半商，其次序與切韻指掌圖不同。（晁氏讀書志載王宗道切韻指元論，四聲等第圖，字母次第與鄭樵同，唯曉匣影喻之序與鄭異。）黃公紹韻會卷首載七音三十六母：見溪羣疑魚爲角，端透定泥爲徵，幫滂並明爲宮，非敷奉微爲次宮，精清心從邪爲商，知徹審澄娘爲次商，影曉么匣喻合爲羽，來日爲半徵半商。

公紹所載三十六母，自稱本於禮部韻略，其次第亦始見終日，而分疑母之「魚」「虞」「危」「元」等字與喻

母之「爲」「幃」「韋」「筠」「雲」「員」「王」等字別爲魚母；分影母之「伊」「鷖」「因」「烟」「淵」「娟」「坳」「鴉」「嬰」「縈」「幽」「懕」等字別爲么母；分匣母之「洪」「懷」「回」「寒」「桓」「還」「和」「黃」「侯」「含」「酣」等字，曉母之「痕」「華」「恒」等字別爲「合」母；又併照於知，併穿於徹，併牀於澄，與諸家不同。照穿牀之併是也，魚么合之分非也。公紹閩人，而囿于土音，讀疑母不眞，妄生分別；然較周德清中原音韻之無知妄作，則有天淵之隔矣。（力按，黃周之書皆依當時語音而作，未可以古音繩之也。養新錄卷五，頁十三。）

第十節　陰聲，陽聲，對轉，旁轉

「陰聲」與「陽聲」是從前的音韻學家用以區別兩種不同的韻母的名詞。凡是韻母中帶有鼻音的成分的，叫做陽，換句話說，凡韻尾是 n, ŋ 或 m 的聲音都叫陽聲，如北平的「先」(ç'iɛn)，「庚」(kəŋ)，廣州的「林」(lam)等字都是。凡是韻母中沒有鼻音的成分的，叫做陰，換句話說，凡韵中沒有 n, ŋ 或 m 的都是陰聲，如北平的「他」(t'a)，「賽」(sai)，「球」(tç'iu)等字都是。古人爲什麼把有鼻音的韵叫

做陽聲，沒有鼻音的韻叫做陰聲呢？　大概總是因爲古人好用玄虛的字眼，如戴震所謂：「有入者，如氣之陽，如物之雄，如衣之表；無入者，如氣之陰，如物之雌，如衣之裏」（註一）。錢玄同在文字學音篇裏說：「所謂陰聲者，其音皆下收於喉而不上揚；陽聲則不下收而入於鼻」（註二）。這話雖不能使人容易了解，但已比戴震說得具體些了。

說到這裏，我們要注意：這裏所謂陰陽，是與聲調裏的陰陽毫無關係的。

陽聲的韵是以鼻音收尾的，而中國字以鼻音收的共有三個系統，所以我們可以把陽聲分爲三類：

（一）以 n 收的——如今北平讀「真」，「諄」，「臻」，「文」，「殷」，「元」，「魂」，「痕」，「寒」，「桓」，「刪」，「山」，「先」，「仙」等字；

（二）以 ŋ 收的——如今北平讀「東」，「冬」，「鍾」，「江」，「陽」，「唐」，「庚」，「耕」，「青」，「淸」，「蒸」，

「登」等字；

（三）以 m 收的——如今廣州讀「侵」，「覃」，「談」，「鹽」，「咸」，「添」，「銜」，「嚴」等字。

古音中常有陰聲字變成陽聲字，或是陽聲字變成陰聲字的例子，這是語音變化中常有的現象，中國音韻學家叫做「陰陽對轉」。所謂陰陽對轉，並不是說一個陰聲字可以隨便變成一個陽聲字，或是一個陽聲字可以隨便變成一個陰聲字；對轉之間是有一定的原則和條理的。陽聲變爲陰聲時，牠所變成的，必是與牠相當的陰聲；而陰聲變爲陽聲時，他所變成的，必是與牠相當的陽聲。例如陰陽的 a 相當於陽聲的 an, aŋ, am; 陰聲的 o, 相當於陽聲的 on, oŋ, om; 陰聲的 e, 相當於陽聲的 en, eŋ, em; 陰聲的 i, 相當於陽聲的 in, iŋ, im。凡是陰聲，都可以變作與牠相當的陽聲，而陽聲也可變作陰聲，這就是陰陽對轉。

此外還有所謂「旁轉」，是從某一陰聲韻轉到另一陰聲韻，或從某一陽聲韻轉到另一陽聲

韻。　例如陰聲 a，稍變閉口些就成爲陰聲 ε；又如陽聲 ɔŋ，稍變開口些就成爲陽聲 aŋ。　這在語音上是常見的事實。　但是，如果我們在古韻裏論「旁轉」，就該先對於古韻的音值有了切實的證明，否則既不確知某韻與某韻相鄰近，也就無從斷定其爲旁轉了。

就中國現代的方音與古音比較，我們看得出有些字音是經過了「旁轉」與「對轉」的歷程。例如「慢」字在隋朝讀作 man（註三），今蘇州讀作 m ε，我們料想在起初的時候先由 man 變爲 mεn，這是旁轉；再由 mεn 變爲 mε 這是對轉。細細分析起來，還不止這兩個步驟；譬如從 mεn 變到 mε，并不是一變就鼻音失去，也一定有過程；當我們發 mεn 音的時候，先發輔音 m，再發元音 ε，再發鼻音 n；到後來 n 慢慢地縮短，進一步侵入 ε 音，於是變爲 m ε̃；最後一步才將鼻音完全失去。

三種陽聲字之變爲陰聲，牠們的程序並不一樣。　凡是以 n 收音的，都可以直接變成陰聲；但是以 m 和 ŋ 收的，就中國情形說，似

乎往往先變成了 n，然後再變陰聲。 這種間接變化；可以把「兼」，「談」二字來作例，「兼」古音讀 kiem，而今北平音讀 tɕiɛn，吳語讀 tɕie 又如「談」古音讀 d'am，而今北平音讀 t'an，吳語作 d'ɛ。 吳語的「兼」，「談」二字的音，似乎也像北平一般地經過 n 音的階段。 這種對轉，都是我國語言中的特別現象。

古書中陰陽對轉的例也很多，像中庸「壹戎衣而有天下」。 鄭註說是「衣讀如殷，聲之誤也。 齊人言殷如衣。」 高誘說：「兗州人謂殷氏皆曰衣。」 這樣看起來，古代齊人（兗州在內）是把陽聲的「殷」讀做陰聲的「衣」，而與別處不同的。

陰陽對轉之發明，起於清朝，戴東原分析古音，已以陰陽相配，但不立陰陽之名稱。 至孔廣森，則明言陰陽對轉。 最近章炳麟作成均圖，又立正對轉，次對轉，近旁轉，次旁轉，交紐轉，隔越轉等名詞。 這都等到第三篇第五章敘述古音學時再述。

(註一)答段若膺論韻。

(註二)文字學音篇，頁十一。

(註三)據高本漢所假定切韵之音。

參考資料

[錢玄同論對轉旁轉]。——自戴孔以來，言古韵之通轉，有對轉之說，謂陰聲陽聲入聲互相通轉也。夫陽聲入聲之異於陰聲，卽在母音之後多 n, ng, m, 及 t, k, p 等收音之故。陽聲入聲失收音，卽成陰聲；陰聲加收音，卽成陽聲入聲。音之轉變，失其本有者，加其本無者，原是常有之事。如是，則對轉之說當然可以成立。惟諸家所舉對轉之韵，彼此母音不盡相同，尙待商榷（如戴氏謂陽與蕭對轉，孔氏謂陽與魚對轉，章氏謂談與宵對轉之類，彼此母音皆不相同）。故茲編于此，闕而不述。此外言古韵通轉者，又有「旁轉」之說，謂同爲陰聲，或同爲陽聲，或同爲入聲，彼此比鄰，有時得相通轉（如豪蕭咍，唐東冬，曷屑沒之類）。然韵部之先後排列，言人人殊；未可偏據一家之論，以爲一定不易之次第，故旁轉之說，難於信從。竊謂古今語言之轉變，由於雙聲者多，由於叠韵者少；不同韵之字，以同紐之故而得通轉者往往有之。此本與韵無涉，未可便據以立「旁轉」之名稱也。（文字學音篇，頁三十一至三十二。）

[胡以魯論對轉旁轉]。——茲有宜加意者：雙聲，同韵而異音者也；然異音之中，有鼻音無鼻音者兼包之。叠

韵，同音而異韵者也；然同音之中，如老幼好醜，實際上不相同者，亦謂爲疊韵，是何耶？　則對轉旁轉之例也。吾國語大抵一音一義，例諸語句之中，亦不受前後音之影響，勉保其一己之名價，此特質也。　然五方風土不齊，語言之發起不能一致；此社會有一音，爲他社會所不能發或不欲發者，乃生方音之差。　方音者，起於空間的社會心理，與夫時間的社會心理之差，蓋自然之勢也。　保持之特質，與自然之趨勢相衝擊，折衷調和之，乃發近似之音聲。　近似者，加之鼻音（謂之對轉者此），別以弇侈（謂之旁轉者此）也。　弇侈之別，口腔大小之差耳，訛傳固甚易易；而鼻音亦其相近者也。　鼻音雖列於韵，實近於音（力按，依上文看來，胡氏所謂韻，等於今所謂輔音；所謂音，等於今所謂元音），其原料以聲爲之，與元音同也；其發也不受何等之障礙，亦猶元音也。　其所異者爲開閉之程度，即元音者純開音也，其共鳴室惟以口腔爲之；鼻音則口腔而外，懸壅垂閉，其一部假鼻腔爲共鳴室矣。是爲半合音，蓋近於音者也。　要之，開閉程度之差，應社會之心理，構成吾國之方音者也。　孔氏詩聲類以鼻音收聲爲陽聲，以純音收聲爲陰聲，列爲上下兩行，發對轉旁轉之例。　吾師章炳麟更圖示而昌明之。……陽弇陰弇陽侈陰侈各爲一列，一部同居相轉謂之近轉，同列而鄰居移轉謂之近旁轉，同列而隔越轉者謂之次旁轉，陰陽相對者謂之正對轉，旁轉而更對轉者謂之次對轉。

由近轉，近旁轉，次旁轉，正對轉，次對轉而爲雙聲者謂之正聲；五者之外有音轉而爲雙聲者，對正聲則成例外，謂之變聲。　凡是展轉而猶同音者，發起之時地不同，所謂方音之差也。　如尚書與詩時世不同，而詩經中更有諸風之差，彙萃之於一書，乃義同而音差，有所謂對轉旁轉者矣。　表中所據雖爲唐韻，不得便謂之古音；然就一時世爲觀察點，而論其差，固有法有則若是也。　如「窮」在冬部，然詩「不宜空我師」，傳以「空」爲「窮」，則所謂冬東旁轉也。　今之語音自湖南江西安徽等外，冬東之別亦復不存。　「窮乏」「空乏」，韻雖異而音則同矣，時地方音之差蓋若是也。　此種類例，章先生國故論衡舉之甚多，別無所見不更述。　惟補說明於玆，卽所謂旁轉對轉者，音聲學理所應有，方音趨勢所必至也。　雖然，先生之圖，作圜轉之則，誠盡美矣；然所謂音轉果一如圖序配列與否，猶不能無疑也。　在在對轉也，撮脣之音轉爲脣內，弛脣之音轉爲舌內，此誠音聲學之理也；然其他近旁轉次旁轉得非順序顚倒否？　（國語學草創，頁三十二至三十五。）

第十一節　等呼

上節所講的陰聲和陽聲，是依照韻尾收音的音素來分別聲音的。　此外，中國音韻學家又依照韻頭元音的不同，把聲音分爲「開口呼」與

「合口呼」兩類，每類之中，又有「洪音」與「細音」之別。開口呼的洪音仍叫開口呼，它的細音則稱爲「齊齒呼」；合口呼的洪音仍叫合口呼，它的細音則名爲「撮口呼」。所謂「等呼」，就是這種分別的名稱。等呼之學在音韻學的歷史上是比較後起的，明清兩代學者討論到這問題的很多，其中以潘耒的解釋比較清楚。他在類音裏說『初出于喉，平舌舒脣，謂之開口；舉舌對齒，聲在舌腭之間，謂之齊齒；斂脣而呼之，聲滿頤輔之間，謂之合口；蹙脣而成聲，謂之撮口(註一)』。在那時能把發音的原理解釋得這樣妥當，算是難能而可貴的了。

就潘氏的原理來看，我們可以更具體地說：

（一）開口呼—包括齊齒呼，合口呼，撮口呼以外的音。例如：「大」(ta)，「可」(k'ə)，「蘭」(lan)。

（二）齊齒呼—是以 i 爲韻頭的，或全韻是 i 的音。例如：「先」(ɕien)，「比」(pi)

（三）合口呼—是以 u 爲韻頭的，或全韻是 u 的。例如：「光」(kuaŋ)，「古」(ku)。

（四）撮口呼——是以 y 爲韻頭的，或全韻是 y 的音。　例如：「學」(çye)，魚(y)。

潘耒在類音裏，也舉出聲母四呼的例子，我們可以參考。如：

影母四呼——恩，因，溫，氳；

喻母四呼——○，寅，○，云；

曉母四呼——○，欣，昏，熏；

匣母四呼——痕，○，魂，○。

等呼的道理大致不過如此，因爲牠是後起的，所以在現在的語音裏大致還是相同，不比三十六字母，已與現代語音很不相符了。

韻頭的元音與紐最接近，在語音變化的歷程中，牠們常能影響到紐而使之變化，這種現象在現在的北方語系中最爲明顯。古音中有幾個紐的音，傳至現在的北平語裏，開口呼與合口呼的音作一系統而保存原來的紐；齊齒呼與撮口呼的音則另作一系統，其聲紐已發生變化。　例如：

見紐 ⎧ 開口呼合口呼仍保持 k 音
　　 ⎩ 齊齒呼撮口呼變爲 tç 音

精紐{開口呼合口呼保持 ts 音
齊齒呼撮口呼變爲 tɕ 音

依理論說，每一個聲紐都該有四呼；但是，實際上有些聲紐是與韵頭的某種元音不相容的。例如北平的知紐讀爲 tʂ，這是舌尖與硬齶後部接觸的音，與齊撮二呼是不相容的。因爲齊撮二呼的韻頭是 i 及與 i 同部位而圓脣的 y，而發 i 或 y 音的時候，舌的前部必須翹起，與硬齶的前部靠近。我們試想：如果我們先發 tʂ 音，緊接着就來一個 i 音或 y 音，那麼，舌尖必須從硬齶的後部回到最前的部份來，這是很麻煩的事。又如北平的心紐齊齒字讀爲 ɕ，這是舌面與硬齶前部接觸的音，與合口呼也是不相容的。因爲合口呼的韻頭是 u，而發 u 音的時候，舌根必須翹起與軟齶靠近。舌根翹起時，舌面必須降低，ɕ 與 u 的發音部位相差太遠了，所以是很難互相緊接着的。

在韻鏡，切韵指掌圖等書裏，各圖的字也分爲四等，但與我們現在所說的「開齊合撮」無關。這且待下文再述。

(註一)類音卷二，頁四。

參 考 資 料

[潘耒論四呼]。——曰：『四呼，細審誠有之；然各類參錯，或全或缺，何可比而同之』？曰：『四呼非他，一音之變也。音之由中達外，在牙腭間則爲開口；歷舌端則爲齊齒；畜於頤中，則爲合口；聚於脣端，則爲撮口。開與合相應，齊與撮相應；有則俱有，無則俱無。一几四隅，一馬四蹄；不可增減者也，世人止就有字之音求之，故或二或三，不得其全。等韻但分開合。邵子書雖有開發收閉之名，徐按其目，唯「黑花香血」爲具四呼，其他「古甲九癸」等，或二或三，亦未嘗相對也。惟梅氏字彙末卷，四呼皆全，而不均之各類。陳氏統韻之圖，但取縱橫三十六，至以「根」之開口附於「昆」之合口，「家」之齊齒附於「瓜」之合口；又別立混之一呼，以「姜」「陽」之齊齒，「肱」「扃」之合口撮口當之，謬誤滋甚。今則一母必具四呼，四呼始成一類；少一呼則知此母之音未竟，多一呼則知彼類之音當分。以此審音，而潛伏之音畢出；以此攝類，而淩雜之類皆齊。因著以知微，執簡以御煩，莫善乎此矣』。（類音卷一，頁六。）

[章炳麟論等呼]。——始作字母者，未有分等；同母之聲，大別之不過闔口開口。分齊視闔口而減者爲撮口；分齊視開口而減者爲齊齒。闔口開口皆外聲，撮口齊齒

皆內聲也。（力按，外聲內聲，語不了了。）依以節限，則闔口爲一等，撮口其細也：開口爲一等，齊齒其細也。本則有二，二又爲四，此易簡可以告童孺者。季宋以降，或謂闔口開口皆四等，而同母同收者可分爲八，是乃空有名言，其實使人硬介不能作語。驗以見母，收舌之音，「昆」（闔口）「君」（撮口）「根」（開口）「斤」（齊齒）以外，復有佗聲可容其閒邪？（力按，章氏誤以「開齊合撮」與等韻之四等混爲一談，非是。參看下文第十四節。）原其爲是破碎者，嘗覩廣韻集韻諸書分部緐穰，不識其故，欲以是通之爾。不悟廣韻所包，兼有古今方國之音，非並時同地得有聲埶二百六種也。（且如東冬于古有別，故廣韻兩分之；在當時固無異讀，是以李涪刊誤以爲不須區別也。支脂之三韻，惟之韻無闔口音，而支脂開合相閒，必分爲二者，亦以古韻不同，非必唐音有異也。若夫東鍾陽唐清青之辨，蓋由方國殊音：甲方作甲音者，乙方則作乙音；乙音作甲音者，甲方或又作乙音，本無定分，故殊之以存方語耳。）昧其因革，操繩削以求之，由是侏離，不可調達矣。唐韻分紐，本有不可執者。若五質韻中，「一」「壹」爲於悉切，「乙」爲於筆切，「必」以下二十七字爲卑吉切，「筆」以下九字爲鄙密切，「密」「謐」爲彌畢切，「密」「蔤」爲美畢切，悉分兩紐；一屋韻中，「育」爲余六切，「囿」爲于六切，亦分兩紐也。夫其開闔未

殊，而建類相隔者，其殆切韵所承聲類韻集諸書挙嶽不齊，未定一統故也。　因是析之，其違于名實益遠矣。若以是爲疑者，更舉五支韻中文字證之：「嬀」切「居爲」，「規」切「居隋」，兩紐也；「虧」切「去爲」，「闚」切「去隨」，兩紐也；「奇」切「渠羈」，「岐」切「巨支」，兩紐也。　「皮」切「符羈」，「陴」切「符支」，兩紐也。　是四類者，「嬀」「虧」「奇」「皮」古在歌，「規」「闚」「岐」「陴」古在支，魏晉諸儒所作反語宜有不同；及唐韵悉隸支部，反語尙猶因其遺迹，斯其證驗最著者也。　審音者不尋耑緒，欲無回惑得乎？　一母或不兼有闔撮開齊，斯又口舌所礙也。（力按，此說甚是。　參看本節正文。）　正齒撮齊卽齒頭；齒頭闔開爲正齒。　及夫疑尼二母，其音易以亥錯。今世呼「疑牛顒仰」皆亂于尼，「銀鄂吾危」又亂于喩（力按，亦有「顒」「仰」亂于喩者，例如北平「今世」二字含胡，明清音韻學者措辭多類此；）獨廣東不誤，江浙間徵有出入耳。　然疑母至于撮口齊齒，終不得不與尼母同呼（力按，亦有不盡然者，廣東台山「疑」字正讀爲 ŋi）。　「語」「僕」之譌者如「字」，雖近正者，財如「女」；「顒」之譌如「容」，雖近正者，財如「濃」。斯由聲等不能完具，韵書雖箸其音，而言者猶弗能剴切本紐，況欲令開闔皆四乎？　夫寄窾作規者，有其音無其字可也；本無其音可乎？　章炳麟曰：「聲音出口，則官器限之；鬭差之度，孰非一劑，非若方位算數之整齊也。

（力按，此語可箴類音之失。）故言音理者，亦故而已矣，惡其鑿也。」（國故論衡上，頁十七至十九。）

第十二節　四聲

第四節曾講過聲調，現在要講的是四聲。四聲，就是語音裏四種不同的聲調。古人以「平」「上」「去」「入」四字各爲一聲的代表字（註一），於是這四個字就成了四聲的名稱，一直沿用到現在。所謂「平聲」就是調值與「平」字相等的聲調，所謂「上聲」，「去聲」，「入聲」，也就是調值與「上」「去」「入」三字相等的聲調（註二）。這一個聲調的系統，大約是六朝就有了的，也許比六朝更早的時候就有了的。我們靠着韵書的幫助，還能知道當時的聲調的系統；不過這只是一些「虛位」，至於當時四聲的真正調值，現在是很難知道的了。

六朝以前，未有四聲的名稱，所以我們不知道上古的中國語音裏共有幾種聲調；但是，聲調的分別大約是自古而然的。從詩經的押韵看來，雖然現在的平上去三聲在詩經裏往往相混，但現在的入聲在詩經裏却是自成一類的（註三）。公羊傳裏有兩句話：「春秋伐者爲客，伐者爲

主」（註四）。 何休註云：「伐人者爲客，讀伐長言之，齊人語也；見伐者爲主，讀伐短言之，齊人語也」。 這裏所謂長言短言，是否我們現在所謂聲調，還不得而知；因爲儘可以是「音長」的關係，而不是「音高」的關係。 也許我們還可以說，當時所謂長言短言就是入聲和非入聲的分別；長言就是「非入聲」，短言就是「入聲」。

四聲之說，始於南北朝的沈約（441—513）周顒諸人。 南史陸厥傳：『永明末盛爲文章。吳興沈約，陳郡謝朓，琅邪王融以氣類相推轂。汝南周顒善識聲韻，爲文皆用宮商，以平上去入爲四聲』。 又沈約傳云：『約撰四聲譜，自謂入神之作。 武帝雅不好焉。 嘗問周捨（註五）曰：「何謂四聲」？ 捨曰：「天子聖哲」是也（註六）。』 就這兩段史料看來，四聲的系統在當時雖已成立，但還不曾爲一般人所意識到，沈約等不過是些先知者而已。

在中國韻文的法則上有所謂平聲與仄聲。仄聲是包括上去入三聲而言的。 這與音韻學沒有什麼關係，這裏不必討論。

實際上並不是每一字音都有四聲。 依廣韻看，僅陽聲字的四聲完備，陰聲字只有平上去三聲而沒有入聲。 陽聲字以 m 收的，它的入聲便以 p 收；以 n 收的，它的入聲就以 t 收；以 ŋ 收的，它的入聲便以 k 收。 這一類的入聲在今粵音系裏還保存着，但其收音的 p, t, k, 只有始閉期，維持期，而沒有破裂期(註七)。

四聲因清濁的關係可以分爲八聲，大約中古以來便如此，後來濁音消失，但尙保存其系統。在北方音系裏，入聲已歸入別的聲調，上去已無清濁之分，只有平聲還存着清濁的系統，命之爲陰平陽平。 吳語系中尙完全保存入聲，有些方言則已失去陽上，別的地方又有增至九聲或十聲者。 在廣州語裏我們知道有九聲，因入聲有三個；在廣西甚至多到十一聲：就是二平二上，二去，四入，再加上一個語助的音調。 四川湖南雖屬北方音系，而聲調也各有不同。

關於中國語的聲調，有兩種最普通的誤會是應該避免的。 第一，我們不可說某處的人把某字錯讀爲某聲，因爲某處的方言裏的調值自成系

統，而與別處不必相同的。　第二，我們不可因某處的方言裏有陽調類的字音就斷定它有濁音；因爲依中國現代語看來，有濁音的方言裏有陽調類，而有陽調類的方言裏不一定有濁音(註八)。

要實驗聲調，須用記音機先把聲浪記下來，然後驗每秒鐘之顫動數有多少，顫動數多則聲調高，反之則聲調低，由此就可知道聲調的真價值。　不過，實驗聲調時須注意五事：

1.　須注意聲調單唸與合唸不一樣，例如在北平話裏，「河北」的「北」是全唸的，「北平」的「北」只唸一半，都是上聲，至于「北海」的「北」又唸作陽平了。

2.　須注意元音及輔音的影響，因輔音或元音的不同，往往使音調的真價值不一樣。

3.　須注意發音者是否在本地生長的，又當發音時有沒有什麽病症以致發音不正確。

4.　各代表字讀時，不可太接近以致生影響；亦不可隔開太遠，以致無意中改變調程(key)。

5.　讀例字時，頭幾個與末幾個不要，作爲dummy，因讀者在起點終點附近易加入「現在開始

讀了」或「完了」的口氣，影響到字調上。

(註一)「上」字如果用國語讀，當讀如「賞」，然後能爲上聲的代表字。

(註二)「平」「上」「去」「入」四字本身有無意義，不可得而知。 明釋眞空玉鑰匙歌訣云：「平聲平道莫低昂，上聲高呼猛烈強，去聲分明哀遠道，入聲短促急收藏」，由此看來，「平」「上」「去」「入」四字也像有意義似的。 但眞空是明朝人，也許他是望文生義，胡謅了幾句。

(註三)祭泰夬廢四韻字在詩經裏往往與入聲通押，而不與平上去諸字押韻，可見此四韻本爲入聲，不能認爲去入通押。

(註四)公羊傳莊二十八。

(註五)周捨卽周顒之子。

(註六)「天子聖哲」四字恰巧都是淸音字，令人疑猜到淸濁問題與四聲的關係。 但這只是一個孤證，不好下斷語。

(註七)閉塞音共有三個時期：（一）始閉時；（二）維持時；（三）破裂時。

(註八)參看淸華學報第十卷，第一期，拙著從元音的性質說到中國語的聲調第一節。

參考資料

[顧炎武論四聲之始]。 南史陸厥傳曰：永明末，盛爲文

章，吳興沈約，陳郡謝朓，瑯邪王融，以氣類相推。汝南周顒，善識聲韻，為文皆用宮商，以平上去入為四聲。以此制韻，有平頭，上尾，蜂腰，鶴膝。五字之中，音韻悉異；兩句之內，角徵不同，不可增減：世呼為永明體。周顒傳曰：顒始著四聲切韻，行於時。沈約傳曰：約撰四聲譜，以為在昔詞人累千載而不悟，而獨得胸衿，窮其妙旨，自謂入神之作。武帝雅不好焉。嘗問周捨曰：「何謂四聲」？捨曰：「天子聖哲是也」。然帝竟不遵用約也。庾肩吾傳曰：齊永明中，王融，謝朓，沈約文章始用四聲，以為新變；至是轉拘聲韻。陸厥傳又曰：時有王斌者，不知何許人，著四聲論行於時。今考江左之史，自梁天監以前，多以去入二聲同用；以後則若有界限，絕不相通：是知四聲之論，起於永明，而定於梁陳之間也。藝文類聚載武帝清暑殿效柏梁體聯句。帝云：「居中負扆寄纓紱」，而司徒左西屬江葺和云：「鼎味參和臣多匱」，以去和入，則其時未用四聲可知。乃約所自作冠子祝辭讀「化」為平，高士贊讀「緇」為去，正陽堂宴勞凱旋詩讀「傳」為上，今廣韻「化」字「傳」字無平上二聲，而去聲有「滓」字無「緇」字，是約雖譜定四聲，而猶存古意，不若後人之昧而拘也。四聲之譜，誠不可無；然古人之字有定作一聲者，有不定作一聲者，既以四聲分部，則於古人之所已用不得不兩收三收四收，而其所闕漏者遂為太古之音，後人疑不敢用。

又江左諸公本從辭賦入門，未通古訓，於是聲音一而文字愈繁，作賦巧而研經彌拙，且使今人古人如異域之不相曉，而叶音之說作。（音論）

[陳澧論四聲與宮商角徵羽]；——古無平上去入之名，借宮商角徵羽以名之。封演聞見記云：「李登撰聲類，以五聲命字」。魏書江式傳云：「呂靜放李登聲類之法作韻集五卷，宮商龣徵羽各爲一篇」。此所謂「宮商龣徵羽」，卽平上去入四聲；其分爲五聲者，蓋分平聲清濁爲二也。陸氏切韻，淸濁合爲一韻；其平聲分爲二卷，但以字多而分之。孫愐唐韻序後論云：「切韻者本乎四聲；必以五聲爲定，則參宮參羽，半徵半商，引字調音，各自有淸濁。若細分其條目，則令韻部繁碎，徒拘桎於文辭」。此孫愐解說切韻之書分四聲不分五聲之故也。所謂宮羽徵商，卽平上去入也。平上去入各有淸濁，不可但分一聲之淸濁，以足五聲之數。若四聲皆分淸濁爲二部，則太繁碎；故不可分也。古以四聲分爲宮商角徵羽，不知其分配若何。宋書范蔚宗傳云：「性別宮商識淸濁」。此但言宮商，猶後世之言平仄也。蓋宮爲平，商爲仄歟？謝靈運傳云：「欲使宮羽相變，低昂錯節」。隋書潘徽傳云：「李登聲類，呂靜韻集，始判淸濁，纔分宮羽」。此皆但言宮羽，蓋宮爲平，羽亦爲仄歟？南齊書陸厥傳云：「前英早已識宮徵」。此但言宮徵，蓋宮爲平，徵亦爲仄歟？又云：「兩句之內，角徵

不同」。　此但言角徵，蓋徵爲仄，角亦爲平歟？　然則孫愐但云宮羽徵商而不言角，角卽平聲之濁歟？　以意度之當如是，然不可考矣。　若段安節琵琶錄以平聲爲羽，上聲爲角，去聲爲宮，入聲爲商，上平聲爲徵：玉海載徐景安樂書以上平聲爲宮，下平聲爲商，上聲爲徵，去聲爲羽，入聲爲角：凌次仲燕樂考原謂其任意分配，不可爲典要，是也。　戴東原聲韻考云：「古之所爲五聲宮商角徵羽者，非以定文字音讀也。　字字可宮可商，以爲高下之敍，後人膠於一字，謬配宮商，此古義所以流失其本歟？」（力按，當以戴說爲是。）　澧謂李登呂靜時未有平上去入之名，借宮商角徵羽名之可也；旣有平上去入之名，而猶衍說宮商角徵羽則眞謬也。　如米元章畫史自言著大宋五音正韻一書，以五方立五行，求五音，乃得一聲於孟仲季位，因金寄土，削去平上去入之號，表以宮商角徵羽之名，此元章之好奇，而不知適成其謬也。（切韻考卷六，頁五。）

〔陳寅恪四聲三問〕。——初問曰：中國何以成立一四聲之說？　卽何以適定爲四聲，而不定爲五聲，或七聲，抑或其他數之聲乎？　答曰：所以適定爲四聲，而不爲其他數之聲者，以除去本易分別，自爲一類之入聲，復分別其餘之聲爲平上去三聲。　綜合通計之，適爲四聲也。　但其所以別其餘之聲爲三者，實依據及摹擬中國當日轉讀佛經之三聲。　而中國當日轉讀佛經之三聲又出於

印度古時聲明論之三聲也。 據天竺圍陀之聲明論，其所謂聲 svara 者，適與中國四聲之所謂聲者相符合。 卽指聲之高低言，英語所謂 pitch accent 者是也。 圍陀聲明論依其聲之高低，分別爲三：一曰 udātta, 二曰 svarita, 三曰 anud tta。 佛教輸入中國，其教徒轉讀經典時，此三聲之分別當亦隨之輸入。 至當日佛教徒轉讀其經典所分別之三聲，是否卽與中國之平上去三聲切合，今日固難詳知，然二者俱依聲之高下分爲三階則相同無疑也。 中國語之入聲皆附有名 k, p, t 等輔音之綴尾，可視爲一特殊種類，而最易與其他之聲分別。 平上去則其聲響高低相互距離之間雖有分別，但應分別之爲若干數之聲，殊不易定。 故中國文士依據及摹擬當日轉讀佛經之聲，分別定爲平上去之三聲。 合入聲共計之，適成四聲。 於是創爲四聲之說，并撰作聲譜，借轉讀佛經之聲調，應用於中國之美化文。 此四聲之說所由成立，及其所以適爲四聲，而不爲其他數聲之故也。

再問曰：四聲說之成立由於中國文士依據及摹擬轉讀佛經之聲，旣聞命矣。 果如所言，天竺經聲流行中土，歷時甚久，上起魏晉，下迄隋唐，六七百年間審音文士善聲沙門亦已衆矣。 然則無論何代何人皆可以發明四聲之說。何以其說之成立不後不先適值南齊永明之世？ 而創其說者非甲非乙，又適爲周顒沈約之徒乎？ 答曰：南齊武帝永明七年二月二十日竟陵王子良大集善聲沙門於京邸，造

經唄新聲。　實爲當時考文審音之一大事。　在此略前之時，建康之審音文士及善聲沙門討論研求必已甚衆而且精。　永明七年竟陵京邸之結集不過此新學說研求成績之發表耳。　此四聲說之成立所以適値南齊永明之世，而周顒沈約之徒又適爲此新學說代表人之故也。

三問曰：讀宋書謝靈運傳論及南史陸厥傳所載厥與沈約問答之書，竊有疑焉。　凡約之所論，及厥之問約，約之答厥者，皆四聲之問題也。　然俱以宮商五聲爲言，而絕不及四聲一語。　若四聲與五聲同物，則約仍用五聲之舊說可矣。　何必又新創四聲之說，別撰四聲之譜乎？　若四聲與五聲不同物，則約論非所論，厥問非所問，約更答非所答矣。　然則四聲與五聲之同異究何在耶？　答曰：宮商角徵羽五聲者，中國傳統之理論也。　關於聲之本體，卽同光朝士所謂「中學爲體」是也。　平上去入四聲者，西域輸入之技術也。　關於聲之實用，卽同光朝士所謂「西學爲用」是也。　蓋中國自古論聲，皆以宮商角徵羽爲言，此學人論聲理所不能外者也。　至平上去入四聲之分別，乃摹擬西域轉經之方法，以供中國行文之用。　其「顚倒相配，參差變動」，如「天子聖哲」之例者，純屬於技術之方面，故可得而譜。　卽按譜而別聲，選字而作文之謂也。　然則五聲說與四聲說乃一中一西，一古一今，兩種截然不同之系統。　論理則指本體以立說，舉五聲而爲言；屬文則依實用以遣詞，分四聲而撰譜。　苟明

乎此，則知約之所論，及厥之問約，約之答厥，所以止言五聲，而不及四聲之故矣。（節錄四聲三問，見清華學報九卷二期。）

〔關於四聲調値之古說〕。——唐元和韻譜云：「平聲哀而安，上聲厲而舉，去聲淸而遠，入聲直而促」。明釋眞空玉鑰匙歌訣云：「平聲平道莫低昂，上聲高呼猛烈強，去聲分明哀遠道，入聲短促急收藏。」顧炎武音論云：「平音最長，上去次之，入則詘然而止，無餘音矣」。又云：「其重其疾則爲上，爲去，爲入；其輕其遲則爲平」。江永音學辨微云：「平聲長空，如擊鐘鼓；上去入短實，如擊土木石」。張成孫說文韻補云：「平聲長言，上聲短言；去聲重言，入聲急言」。段玉裁與江有誥書曰：「平聲揚之則爲上，入稍重之則爲去」。王鳴盛十七史商榷云：「同一聲也，以舌頭言之爲平，以舌腹言之爲上；急氣言之卽爲去，閉氣言之則爲入」。

第十三節　韵攝

紐有代表字，韵也有代表字，例如我們常用的「東」「支」「眞」「侵」……等字就是代表韵母 uŋ, i, ien, iem 的(註一)。韵的數目常比紐多，所以廣韵裏的韵就多至二百零六個，而如此繁多的原因，乃是韵母的變化比較複雜(註二)。例如一個 an, 因爲等呼的關係，我們就要把牠看

作 an, ian, uan, yan 四韵，同時又因聲調的關係，我們就在把每韵分爲平，上，去，入四個，於是就成爲十六韵了。 如果我們把這些關係都置之不論，照 an, ian, uan, yan 可以併爲一個 an 類的例來看，則根本上韵也只有十幾類，這韵類在音韵學上稱爲韵攝(註三)。

合併相類的韵爲韵攝的，有韵鏡，切韻指掌圖，經史正音切韵指南等書，切韵指掌圖把廣韵的二百六韵歸納爲十三攝。 後來經史正音切韵指南又改成十六攝，且立通，江，止，遇，蟹，臻，山，効，果，假，宕，曾，梗，流，深，咸的名稱，其中果與假，宕與江，梗與曾，在切韵指掌圖裏都不分，所以少三攝。 十三攝所代表的韵類如下：

果—a 蟹—ai 咸—am 山—an 梗—ɐŋ
宕—aŋ 効—au 止—i 深—əm 臻—ɔn
流—ɔu 遇—u 通—uŋ

這十三攝中雖沒有一個入聲韵，但實際上還是能管到入聲的。 依廣韵的排列法：入聲字以 p 收聲的，他的平聲便是以 m 收聲；以 t 收的，

他的平聲便是以n收；以k收的，他的平聲便以ŋ收；因此，就可以明白：入聲韵正是歸併在相當的平聲韵裏面的。 所以我們要知道一個入聲字屬于那一攝，只須看牠的平聲字就行了。 例如「剎」(tʂ' at)的韵母是 at, 而牠的平聲字的韵母必是an,那麼就可以知道「剎」是山攝的字了。(註四)

現在我們談韵攝時，最當注意字音的收聲音素。 韵攝是根據古音定的，古音中 m—n—ŋ— 的分別與 p—t—k— 的分別極嚴格，而現代言語，已往往不能完全分別，所以我們很容易把韵攝弄錯。例如：

干—甘，牽—謙，言—嚴，單—擔，天—添，
-n -m -n -m -n -m -n -m -n -m

新—心，煩—凡，安—庵，
-n -m -n -m -n -m

這類的音北方音與吳音都已混了，只有閩粵音還分得出。 又如：

兵—賓，平—貧，名—民，迎—銀，層，存，
-ŋ -n -ŋ -n -ŋ -n -ŋ -n -ŋ -n

星—新，恒—痕，
-ŋ -n -ŋ -n

這類的音在北方還能分別，而吳語又混了（註

五)。　至於入聲 p—t—k 之別，除閩粵音與客家話外，更沒有能辨別的。(註六)

(註一)這是大概的說法。　欲知其詳，參看第四章。

(註二)廣韵分韵繁多，還有其他的原因；此處姑以韵母變化複雜爲言。　參看第三章。

(註三)若依高本漢的說法，每攝不僅有一個主要元音。此處係依錢玄同的說法，參看錢氏文字學音篇。

(註四)切韵指掌圖以入聲分承陰聲韵與陽聲韵，例如「剎」字既爲「犤」的入聲，又爲「攴」的入聲。　今僅以入聲承陽聲，係根據廣韻，韻鏡，七音略等書。　入聲承陽聲，只是便宜的歸類法。　其實牠承陰聲也未嘗不可。　例如 at 固然可以配 an,但也未嘗不可配 a。

(註五)這也是大概的說法。　北方的 -n 系與 -ŋ 系字亦未能完全合於古音的系統，例如清韻「貞」字，在今北平讀入 -n 系，等韻「肯」字，北平大多數人也讀入 -n 系。　反過來說，吳語的 -n 系與 -ŋ 系的字亦未完全相混，例如先仙與清青是不混的。

(註六)閩音與客家話的入聲亦未能合於切韵指掌圖的系統。

參　考　資　料

[勞乃宣論韻攝]。——唐宋韻書部分，自二百六部歸併至一百六部，而其中聲音相同者猶多。　戴東原謂定韻時有意求其密，用意太過，強生分別，是也。　故考古韻者必歸併部分；等韻家之定爲韻攝，亦此意也。　切韻指掌

圖分爲二十圖，鄭氏七音略分爲四十三圖，猶未有韻攝之名。 劉氏切韵指南乃定爲通，江，止，遇，蟹，臻，山，效，果，假，宕，曾，梗，流，深，咸十六攝。 字母切韵要法十二攝，曰：迦，結，岡，庚，裓，高，該，傀，根，干，鈎，歌；而圖內不列「結」字一音，於庚下附（庚）一音，於根干下附（根）（干）二音，合計共十五攝。 等韻切音指南十六攝，曰：果，假，梗，曾，通，止，蟹，遇，山，咸，深，臻，江，宕，效，流，與劉氏同，而其次不同。 以韻部言之，東冬爲兩指南通攝，而要法爲庚攝之合口；江爲指南之江攝，而要法與陽同爲岡攝；支微齊爲要法裓攝，指南止攝；魚虞爲指南遇攝，而要法爲裓攝之合口；佳爲要法該攝，指南蟹攝；灰爲要法傀攝，而指南與佳同爲蟹攝；眞文元爲要法根攝，指南臻攝；元寒删先爲要法干攝，指南山攝；蕭肴豪爲要法高攝，指南効攝；歌爲要法歌攝，指南果攝；麻爲要法迦攝，指南假攝；而麻韵中遮車一類，要法別爲結攝；陽爲要法岡攝，指南宕攝，庚青爲要法庚攝，指南梗攝，蒸爲指南曾攝，而要法所附（庚）攝疑即是此；尤爲要法鈎攝，指南流攝；侵爲指南深攝，而要法所附（根）攝疑即是此；覃鹽咸爲指南咸攝，而要法所附（干）攝疑即是此。要法十五攝與指南十六攝同者五：高與効，根與臻，干與山，鈎與流，歌與果是也。 要法合至指南分者三：岡與江宕，則要法從今音以江陽爲一，指南從古音以江陽爲

二也；庚與梗通，械與止遇，則要法以開口該合口，指南以通遇兩合口別爲韻也。　要法分而指南合者二：迦結與假，則要法從今音分麻與車遮爲二，指南從古音合爲一也；該傀與蟹，則要法從北音分佳夾爲二，指南從南音合爲一也。　指南列攝而要法附列者三：曾與（庚），則以蒸與庚青古分而今合，指南從古，別曾於梗，要法從今，附（庚）於庚也；深與（根），咸與（干），則以古音侵異於眞文元，覃鹽咸異於元寒删先，而今音相近，指南從古分別，要法從今附列也。　各書之異同者如此。　按麻與車遮，時音雖分爲二，而古音不別，故要法不列於圖內，則要法之迦結可併；蒸與庚青，江與陽，古音雖分而今音無別，則要法之庚（庚），指南之梗曾江宕可併（力按，勞氏忽而從古，忽而從今，亦無標準）；佳與灰古今皆分，則指南之蟹當分傀攝；侵覃鹽咸之於眞文元寒删先，今閩廣音尙分，則要法之（根）（干）當列攝，指南之深咸當存。　至於東冬之於庚青蒸，魚虞之於支微齊爲開合口，要法之合，指南之分皆一理；但各韻旣皆以開該合，則以從要法合列爲是。　以此計之，則麻也，江陽也，庚青蒸東冬也，支微齊魚虞也，蕭肴豪也，佳也灰也，眞文元也，元寒删先也，侵也，覃鹽咸也，尤也，歌也，共十三攝，而今日同文之音備矣。（等韻一得外篇，頁八至十）。

[錢玄同論韻攝]。　——廣韻二百六韵之等呼陰陽旣明，

則于審音之事無疑滯矣；於是當就異韵同音者括爲「韵攝」。合母音相同之數韵爲一類，始於宋楊中修之切韵指掌圖。指掌圖列圖二十，併其開合，凡十三攝。其時尙無韵攝之名，（今曰十三攝者，取便於稱說也。）每類亦無標目之字。及元劉鑑撰切韻指南，分爲十六攝，又以通，江，止，遇，蟹，臻，山，効，果，假，宕，曾，梗，流，深，咸十六字標目，爲「韵攝」有標目之始。自是以後，等韵家遂多言「韵攝」矣。言韵攝之書雖多，而精確縝密，舉不逮切韵指掌圖。緣指掌圖成於宋世，據集韵而作，其時音韻之學尙未淆亂，故多可信據。今考其十三攝中，惟以泰夬祭廢四韵與代隊卦怪霽諸韵合爲一攝，以灰韻與支脂之微齊諸韻合爲一攝，與廣韵尙有未合；緣泰夬祭廢四韵惟有去而無平上，與代隊諸韵迥異，其母音當爲 a（此章太炎所發明者，見國故論衡上卷，證據極多，玆不贅列。）灰韻之母音爲 i，支脂之微齊之母音爲 e，亦各不相同，未可合而一之也。楊氏之十三攝中，陰聲六攝，陽聲七攝：今以泰等四韵與灰韵別立二攝，是陰聲當爲八攝。陰聲陽聲，凡十五攝。入聲兼承陰陽二平，今別立爲七攝，合之凡爲廿二攝。（力按，錢氏廿二攝標目爲藹，阿，隈，依，烏，謳，爊，哀，安，恩，鴦，翁，甖，諳，愔，遏，懿，惡，屋，餩，始，揖。見文字學音篇頁十六至二十。）

[攝韵示例]。——下列爲切韵指掌圖第五圖，與切韵指

南之咸攝相當：（見附頁）。

第十四節 反切

反切就是用兩個字來拼音。古人或稱為「反」，或稱為「翻」，或稱為「切」，都只是拼音的意思（註一）。上古的反切可以說是天籟的，例如「不可」為「叵」，「而已」為「耳」，「之乎」為「諸」，「如是」為「爾」；但當時只是無意識地用到反切的方法，還沒有用牠來注音。

在未知道用反切來注音的時候，古人用的譬況的說法或「讀若」法。譬況的說法例如公羊宣八年傳，何休註云：『言「乃」者內而深，言「而」者外而淺』。「讀若」的說法例如說文：『「珣」，讀若「宣」』。此外還有直音法，就是以一字注另一字的音，例如說文：『「公」，平分也。從八從厶，音「司」』。譬況讀若的法子得不到真確的字音，固然不好，直音法也是頗笨拙的；如果找不出同音的字，就無法可想，如果同音的只是一些僻字，則注音也等於不注音，所以後來的人漸漸知道用反切以濟直音之窮。顏之推家訓云：「孫叔然（註二）創爾

雅音義，是漢末人獨知反語。」 陸德明的經典釋文序錄與張守節的史記正義論例也都說反切始於漢末：但章炳麟（註三）在漢書地理志註裏發見應劭（註四）已經用反語。 大約東漢人已用反切，不過到漢魏以後才盛行而已。

孫炎的爾雅音義已失傳，只在經典釋文可見其反語若干則；所以漢末的反切法已難詳考。宋廣韻的反切是根據隋朝陸法言的切韻的，其反切的規律有二：

（一）反切上字必與其所切之字同紐。 非但發音部位相同，連清濁也是一樣的。 例如「東」是「德紅切」，「德」與「東」都屬於端紐，都是清音。

（二）反切下字必與其所切之字同韵，且同開合口。 例如「知」是「陟離切」，「離」與「知」都屬於支韻，開口（註五）。

此外宋人還有所謂「音和」與「類隔」之說。「音和」即是上述普通的反切法。 至於在相鄰的聲類中，取相當的紐裏的字爲反切上字，就叫「類隔」（註六）；如「椿」都江切，「椿」是

知紐字，而「都」却是端紐字，又如「眉」，武悲切，「眉」是明紐字，而「武」却屬微紐。其實這種說法是錯誤的，經錢大昕的考證，我們知道切韵時代舌上音還未從舌頭音中分出，輕脣音也還是混在重脣裏面，知與端，明與微在隋代只是一個紐，那麼「椿」與「都」，「眉」與「武」都還是同紐字，所以這種反切法也還是合於正軌的。

廣韵的反切，上字只求雙聲，下字只求疊韵（註七），並不用一定的紐韵代表字，所以用字非常繁雜；更因所用的字大多數不是單一的音素，所以又不免有許多困難。　例如「仙」，相然切，「相」實有 s 與 iaŋ 四個音素，「然」字實有 nʑ 與 iæn 四個音素，反切時只採取「相」字裏的 s 與「然」字裏的 iæn，把中間的 aŋ 與 nʑ 丟開就是：

siaŋ + nʑiæn = s + iæn = siæn

這自然是不容易了解的反切法，因此後來就有下列諸家設法改良。

（一）宋丁度等的集韵：

反切上字顧及聲調，且顧及等列。　例如

「雞」，由「古奚切」改爲「堅奚切」，因爲「堅」與「雞」同屬平聲，且同屬四等。

（二）在明呂坤的交泰韻（1603）：

1. 平聲字以入聲切，入聲字以平聲切，上聲字必用兩上，去聲字必用兩去。例如「東」，篤翁切；「董」，堵蓊切；「凍」杜甕切（註八）；「篤」，東屋切（註九）。

2. 反切下字顧及陰陽（指聲調的陰陽）。例如「東」，由「德紅切」改爲「篤翁」切，因爲「紅」字屬於陽調類，而「東」與「翁」都屬於陰調。

（三）清潘耒的類音：

1. 上字必用本呼；仄聲切平，平聲切仄。例如「先」，由「蘇前切」改爲「薛煙切」，因爲「蘇」是合口，「先」與「薛」都是齊齒；「蘇」是平聲，「薛」是入聲。

2. 下字必用影喻兩母；影喻無字，則用曉匣；曉匣無字，然後用見溪羣疑。例如「中」，由「陟弓切」改爲「竹硧切」，因爲「弓」屬見母，而「中」與「硧」同屬影母。

（四）清末李光地等的音韻闡微：

1. 上字用支微魚虞歌麻韻中字；

2. 下字用影喻，且須顧及陰陽。

上字所以要用支微魚等韻中字，因爲這些字的韵尾不帶鼻音；下字所以要用影喻紐中字，因爲這些的字的字首是元音，至少是近元音性，拼音時可免障礙。 反切舊法進步至此，可算達于極點了。

（註一）雖也有人以爲「反」與「切」是有分別的，但這都是強生分別。 參看下面「參考資料」所引李汝珍反切總論。

（註二）孫炎，字叔然，生漢魏間，授學鄭玄之門人。 作爾雅音義。

（註三）章炳麟音理論云：『漢地理志廣漢郡梓潼下，應劭注：「潼水所出，南入墊江。墊，音徒浹反」。遼東郡沓氏下，應劭注：「沓水也，音長答反」。是應劭時已有反語，則起於漢末也』。

（註四）應劭，字仲遠，東漢汝陽人。

（註五）宋元以前未有「齊齒」「撮口」等名稱，亦無「洪音」「細音」等名稱；當我們論及廣韵的時候，最好不提及「齊」「撮」「洪」「細」等字樣。

（註六）趙元任先生說，關於類隔 ，舌音常用字中 ，只有

「貯」，「罩」，「椿」，三個字，脣音例則甚多，故切韻時舌上與舌頭恐已將近全分，而輕脣重脣則全然不分，二者情形似略有程度之不同。

（註七）廣韻的反切下字固然也顧及開合口，換句話說就是非但要同韻，而且要同「韻母」(final)；不過，有時候牠也不顧及開合口，例如以「遠支」切「爲」，以「魚肺」切「刈」。

（註八）「杜」字在廣韻爲上聲，大約至呂坤的時代已變爲去聲。

（註九）「篤」字是「冬」的入聲，非「東」的入聲，大約呂坤的時代東冬已不分。

參考資料

[顧炎武論反切之始]。——按反切之語，自漢以上卽已有之。宋沈括謂古語已有二聲合爲一字者，如「不可」爲「叵」，「何不」爲「盍」，「如是」爲「爾」，「而已」爲「耳」，「之乎」爲「諸」。鄭樵謂慢聲爲二，急聲爲一：慢聲爲「者焉」，急聲爲「旃」；慢聲爲「者與」，急聲爲「諸」；慢聲爲「而已」，急聲爲「耳」；慢聲爲「之矣」，急聲爲「只」是也。愚嘗考之經傳，蓋不止此。如詩牆有茨，傳：「茨，蒺藜也」，「蒺藜」正切「茨」字。「八月斷壺」，今人謂之「胡盧」，北史后妃傳作「瓠蘆」，「瓠蘆」正切「壺」字。左傳「有山鞠窮乎」，鞠窮是芎藭，「鞠窮」正切「芎」

字。「著於丁寧」註：「丁寧，鉦也」，廣韻「丁」，中莖切，「丁寧」正切「鉦」字。「守陴者皆哭」，註：「陴，城上僻倪」，「僻」音「避」，「僻倪」正切「陴」。「棄甲則那」，「那」，「何」也，後人言「奈何」正切「那」字。「六卿三族降聽政」，註：「降，和同也」，「和同」正切「降」字。春秋桓十二年，「公及宋公燕人盟於穀丘」，左傳作「句瀆之丘」，「句瀆」正切「穀」字。公羊傳：「邾婁後名鄒」，「邾婁」正切「鄒」字。禮記檀弓：「銘，明旌也」，「明旌」正切「銘」字。玉藻：「終葵，椎也」，方言：「齊人謂「椎」爲「終葵」，「終葵」正切「椎」字。爾雅：「禘，大祭也」，「大祭」正切「禘」字。「不律謂之筆」，「不律」正切「筆」字。「須，薞蕪」，「薞蕪」正切「須」字。列子：「楊朱南之沛」，莊子：「楊子居南之沛」，「子居」正切「朱」字。古人謂耳爲「聰」，易傳：「聰不明也」，靈樞經：「少陽根于竅，陰結于窻籠，窻籠者，耳中也」，「窻籠」正切「聰」字。方言：「鼅鼄或謂之蠾蝓」，「蠾蝓」正切「鼄」字。「壻謂之倩」註：「今俗呼女壻爲卒便」，「卒便」正切「倩」字。說文：「鈴，令丁也」，「令丁」正切「鈴」字。「鳩，鶻鵃也」，「鶻鵃」正切「鳩」字。「痤，一曰族絫」，徐鉉以爲卽左傳之「瘯蠡」，

「瘯蠡」正切「瘥」字。 釋名：「韠，蔽膝也，所以蔽膝前也」。 「蔽膝」正切「韠」字。 王子年拾遺記：「晉武帝賜張華側理紙」，「側理」正切「紙」字。 水經注婁諶伏琛云：「濰水卽扶淇之水也」，「扶淇」正切「濰」字。 廣韻：「狻猊，獅子」，「狻猊」正切「獅」字。 以此推之，反語不始於漢末矣。 （音學五書，旌德周氏刻本，音論卷下，頁十至十三）。

[顧炎武論南北朝反語]。 ——南北朝人作反語，多是雙反，韻家謂之「正紐」「到紐」。 史之所載，如晉孝武帝作清暑殿，有識者以「清暑」反爲「楚聲」，「楚聲」爲「清」，「聲楚」爲「暑」也。 宋明帝多忌，袁粲舊名袁愍，爲「隕門」，「隕門」爲「袁」，「門殞」爲「愍」也；劉悛舊名劉忱，爲「臨讎」，「臨讎」爲「劉」，「讎臨」爲「忱」也。 齊世祖於青溪立宮，號曰舊宮；時人反之曰：「舊宮」者「窮廄」，「窮廄」爲舊，「廄窮」爲「宮」也。 文惠太子立樓館於鍾山下，號曰東田；「東田」反語爲「顚童」，「顚童」爲「東」，「童顚」爲「田」也。 梁武帝創同泰寺，開大通門對寺之南門，取反語以協「同泰」，「同泰」「爲大」，「泰同」爲「通」也。 陳後主名叔寶，反語爲「少福」，「少福」爲「叔」，「福少」爲「寶」也。 北齊劉逖請改元爲武平，謂和士開曰：「武平反爲明輔」，「明輔」爲

「武」，「輔明」爲「平」也。隋文帝謂楊英反爲「嬴殃」，「嬴殃」爲「楊」，（殃嬴」爲「英」也。唐高宗改元通乾，以反語不善，詔停之；「通乾」反爲「天窮」，「通乾」爲「天」，「乾通」爲「窮」也。（力按，由此觀之，廣韻反切上字不顧等呼，下字不顧清濁，抑亦有故。若上字必顧等呼，下字必顧清濁，則「通乾」不能反爲「天窮」矣）。又如水經注：「索郎酒」，反爲「桑落」，「桑落」爲「索」，「落桑」爲「郎」也。孔氏志怪：「盧充幽婚」，反爲「温休」，「温休」爲「幽」，「休温」爲「婚」也。又有三字反者。吳孫亮初，童謠曰：「於何相求常子閣」，常子閣者，反語石子堈，「常閣」爲「石」，「閣常」爲「堈」也。齊武帝永明初。百姓歌曰：「陶郎來」，言唐來勞也；「陶郎」爲「唐」，「郎陶」爲「勞」也。梁武帝中，大通中，民間謠曰：「鹿子開城門」，「鹿子開」者，反語爲「來子哭」，「鹿開」爲「來」，「開鹿」爲「哭」也。

（同上，頁十四至十七。）

[陳澧論音和與類隔]。——廣韻每卷後所記新添類隔今更音和切者，凡二十一字：卑（必移切），陴（並之切，之當作支，各本皆誤），眉（目悲切），邳（並悲切），悲（卜眉切），胚（偏杯切），頻（步眞切），彬（卜巾切），緜（名延切），膃（中全切），閍（北盲切），平

（僕兵切），凡（符芝切），否（並鄙切），貯（知呂切），縹（偏小切），標（頻小切），褾（邊小切），褑（賓廟切），窆（班驗切）。音和者，謂切語上字與所切之字雙聲也；類隔者，謂非雙聲也。如「卑」字「府移切」，「府」與「卑」非雙聲，故改爲「必移切」，「必」與「卑」乃雙聲也。餘皆倣此。然「府」「卑」非雙聲者，乃後世之音；古音則「府」「卑」雙聲。陸氏沿用古書切語，宋人以其不合當時之音，謂之類隔。方密之通雅始辯其惑，錢辛楣養新錄考辯尤詳。然宋人修廣韻，旣以舊切爲不合，而於卷內仍不妄改，但附記於卷後，此乃宋時風氣篤實，故可據以考陸氏撰本也。（切韻考卷六，頁八。）

[陳澧論反切之法非連讀二字而成一音]。——切語之法，非連讀二字而成一音也。（如「同」，徒紅切；「蛩」，渠容切，連讀而成音者，偶然相合耳。）連讀二字成一音，誠爲直捷；然上字必用支魚歌麻諸韻字，下字必用喉音字。支魚歌麻韻無收音，而喉音直出；其上不收，其下直接，故可相連而成一音；否則中有窒礙，不能相連矣。然必拘此法，或所當用者有音無字，或雖有字而隱僻難識，此亦必窮之術也。而呂新吾交泰韻，潘稼堂類音必欲爲之，於是以「堅翁」切「終」字，以「竹硧」切「中」字。夫字有不識乃爲切語！以「終」「中」易識

之字，而用「蠥」「磄」難識之字爲切，不亦傎乎！孰若古人但取雙聲疊韻之爲坦途哉？（西洋人金尼閣西儒耳目資亦以二字連讀爲一音，此則用其本國之法耳。）（切韻考卷六，頁八至九。）

[李汝珍反切總論]。——或曰：「吾聞反切肇自於魏，其義可得聞乎？對曰：『鄭玄註六經，高誘解呂覽，揚雄著方言，劉熙製釋名，皆無反切；而難字訓釋，但曰「音某」，或「讀若某」耳。其間輕重清濁，有內言外言，急氣緩氣，開口籠口諸法，令人無所適從。迨魏孫氏叔然註釋經書，始隨文反切，未有成書。齊周彥倫切字有紐，紐有平上去入，始有四聲切韻。梁顧野王玉篇悉用反切，不復用直音。至唐孫愐增損陸法言之書而爲唐韻，則大備矣。』敢問：「反與切，其義何也」？對曰：『「反」者，毛詩衞風箋云：「覆也」；「切」者，淮南原道註云：「摩」也。所謂「反切」者，蓋「反覆切摩而成其音」之義也。古今韻會云：「一音展轉相呼，謂之反，一韻之字相摩以成聲，謂之切，以子呼母，以母呼子也。」禮部韻略云：「音韻展轉相協，謂之反，亦作翻；兩字相摩以成聲，謂之切。其實一也。」劉鑑玉鑰匙（力按，玉鑰匙門法乃釋眞空所著，非劉鑑也）云：「反切二字，本同一理，反卽切也，切卽反也，皆可通用。」斯言是矣。』或曰：『吾聞音切譜云：「上字

爲反，下字爲切，切卽韵，而韵歸於攝，執音轉韵，據反定切。」以此論之，反與切似有區別矣。其說然乎？』對曰：「若謂反切爲母韵之分，則唐元度撰九經字樣時，因藩鎭不靖，諱反而言切，然則元度獨用韵而不用母耶？子言誤矣。」敢問：「以兩字切一音，其義何也？」對曰：「凡切必以兩字者，蓋上字爲切字之母，下字爲切字之韵，苟舍此，無以成其音也。」（李氏音鑑卷二，頁七至八。）

〔勞乃宣論三合四合五合法〕。——古今反切皆以二字切一字，國書又有三合，四合，五合法，尤爲微妙。如「該」字爲「嘎垓切」，此二合音也；然「垓」字本爲「阿」「伊」二音所合，則「該」字之切當作「嘎阿伊」，卽三合音矣。又如「枵」字爲「希幺」切，此二合音也；然「幺」字本爲「伊麏」二音所合，則「枵」字之切當作「希伊麏」，是爲三合音；而「麏」字又本爲「阿烏」二音所合，則枵字之切當作「希伊阿烏，」卽四合音矣。又如垓韻之撮口音爲「俞垓」二音所合，切以見母，爲「居俞垓」。是爲三合音；然「居」字爲「基俞」二音所合，「垓」字爲「阿伊」二音所合，則其切當爲「基俞俞阿伊」，卽五合音矣。（力按，勞氏所舉諸例，惟最後一例爲無理：五合音中，實際上只有四個音，「俞」「俞」音旣相同，不容再析爲二。反切上字不容

再分析，否則將無止境。）　今母韻合譜中三合音反切，卽用此法。（等韻一得外篇，頁二十九。）

第三章　等韻學

第十五節　宋元的等韻學

從前的人把中國音韻學分爲三門：（一）古韻學，以詩經楚辭等書爲史料，以周秦古音爲研究的對象；（二）今韻學，以廣韻集韻等書爲史料，隋唐以來詩家承用的韻的系統爲對象；（三）等韻學。　等韻學有狹義，有廣義。　狹義的等韻學，是指開口呼與合口呼各分四等而言；廣義的等韻學，是包括等呼，反切，以及其他語音的分析而言。

現在我們所述的是廣義的等韻學。　上章從第一節至第十四節，都可以歸入等韻學的範圍，不過那是我們以現代語音學爲根據而對等韻學加以說明或矯正的，這一章却是把前人的等韻學作概略的敍述。

關於現存的等韻書，當以韻鏡，七音略，切韻指掌圖，四聲等子，經史正音切韻指南五部書爲最古。　這五部書可以分爲三派：韻鏡與七音略爲一派，四聲等子與經史正音切韻指南爲一派；切韻指掌圖自爲一派。

韻鏡的作者與成書年代皆不可考，宋紹興辛巳（1161），三山張麟之爲之刊行，慶元丁巳（1196）重刊，嘉泰三年（1203），張麟之又作一序。據其初刊時的序云：「余嘗有志斯學，獨恨無師承；旣而得友人授指微韻鏡一編，且教以大略。」可見韻鏡之原著當在西歷一一六一年以前，甚或在陳彭年重修廣韻(1008)以前。其等韻圖中舌頭舌上不分，重脣輕脣不分，猶存切韻（601）之舊；至於齒頭正齒亦不分，似尚較切韻爲近古。(註一) 書中共分四十三圖。

七音略爲宋鄭樵（1104—1162）所著，在通志內。七音略是否根據韻鏡而作，我們不得而知；但其等韻圖與韻鏡的系統差不多完全一樣，至少可以說與韻鏡是同一個系統的學說的作品。當鄭樵的時候，已經有了三十六字母的名稱，所以他拿來配入等韻圖，再加上了羽，徵，角，商，宮，半徵，半商的名稱以代替脣，舌，牙，齒，喉，半舌，半齒，其實內容仍舊不變。最顯明的保存古說的證據就是端系與知系不分，精系與照系不分，幫系與非系不分(註二)。書中共

分四十三圖，亦與韻鏡同。

切韻指掌圖，相傳爲司馬光所作。莫友芝韻學源流云：『自光書出宋人用爲定韵之祖；觀孫弈示兒編辨「不」字作「逋骨切」，惟據光說可知。第光傳家集中，下至投壺新格之類，無不具載，不知何以不載此書』？（註三）近經鄒特夫考爲南宋楊中修所作。書中共分二十圖；除開合之分不計，則爲十三攝，惟尙未立攝的名稱。

四聲等子不知何人所作，大約是元朝的作品。四庫全書提要根據經史正音切韵指南卷首熊澤民的序，以爲切韻指南的十六攝圖乃因此書而革其宕攝附江，曾攝附梗之誤。按此書共分通，照，遇，果，宕，曾，流，深，江，蟹，臻，山，效，麻，梗，咸，十六攝。

經史正音切韵指南，爲元劉鑑所作，大約成於西曆一三三六年。書中分通，止，遇，果，宕，曾，流，深，江，蟹，臻，山，效，假，梗，咸十六攝，與四聲等子同。

以上所述的五部等韻書有一個共同點，就是

除日紐外，每一個紐配上了韻攝，其音都可以有四等。七音略，切韻指掌圖，四聲等子，切韻指南把舌頭與舌上，齒頭與正齒，重脣與輕脣分開了之後，舌頭音沒有二三等，舌上音沒有一四等，齒頭音沒有二三等，正齒音沒有一四等，輕脣音沒有一二四等；但是，其餘的紐配韻攝仍舊有四等。有些韻攝是有開合兩呼的，於是每攝能有兩個四等。四等的分別，在切韻裏就有了的，但只隱藏在反切裏，沒有明白地列成圖表。依瑞典中國音韻學家高本漢(Karlgren)的研究，一二四等的分別都在乎韻母；惟有三等與四等同韻母，而其分別在紐，因爲三等是顎化音。例如山攝見紐的開合各四等，可列成下表：(註四)

等＼呼	開　口	合　口
一	干 kân	官 kuân
二	姦 kiăn	關 k^wān
三	犍 kjiæn	勬 kjị^{w}æn
四	堅 kiæn	涓 kị^{w}æn

至於這五部書的內容的詳細分別，在這裏不必細述，僅將通攝見紐與端紐列成一個比較表如下，以見一斑：

通攝

紐別	見					
書名	韻鏡		七音略		切音指南	四聲等子
紐別細目						
內外轉	內一	內二	內一	內二	內一	內一
開合	開	開合			合口侷門	
平	公	攻	公	○	公	公
	○	○	○	○	○	○
	弓	恭	弓	恭	恭	恭
聲	○	○	○	○	○	○
上	○	○	○	○	⿰革貢	⿰革貢
	○	○	○	○	○	○
	○	拱	○	拱	拱	拱
聲	○	○	○	○	○	○
去	貢	○	貢	○	貢	貢
	○	○	○	○	○	○
	○	供	○	供	供	供
聲	○	○	○	○	○	○
入	穀	捁	穀	捁	穀	穀
	○	○	○	○	○	○
	菊	蘜	菊	蘜	蘜	菊
聲	○	○	○	○	○	○

	端							
指掌圖	韻鏡		七音略		切音指南	四聲等子	指掌圖	
					端　知	端知	端	知
	內一	內二	內一	內二	內　一			
	開	開合			合口侷門			
公	東	冬	東		東	東	東	
○								
弓	中		中		中	中		中
○								
○	董		董	湩	董	董	董	
○								
拱		冢		冢	冢	冢		冢
○								
貢	凍	湩	凍	湩	凍	凍	凍	
○								
供	中		中	湩	湩	湩		中
○								
穀	穀	篤	穀	篤	穀	穀	穀	
○								
菊	竹	瘃	竹	瘃	竹	瘃		竹
○								

(註一)韻鏡等韻圖的前面雖也列有三十六字母圖，但這是張麟之加進去的；張麟之的第一序裏說：「因撰字母括要圖，復解數例，以爲沿流求源者之端」，可證。

(註二)書中雖列端知精照等名目，但共爲一行，不若他書諸紐各爲一行。

(註三)韻學源流，羅氏鉛印本，頁二十七。

(註四)參看 Karlgren,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 90. 又林語堂語言學論叢頁一六二至一九九。

參考資料

[張麟之韻鏡序一]。——讀音難字，過不知音切之病也。誠能依切以求音，卽音而知字，故無載酒問人之勞，學者何以是爲緩而不急歟？余嘗有志斯學，獨恨無師承。既而得友人授指微韻鏡一編，且教以大略，曰：「反切之道莫妙於此；不出四十三轉而天下無遺音。其製以韻書自東以下各集四聲，列爲定位，實以廣韻玉篇之字，配以五音淸濁之屬，其端又在於橫呼。雖未能立談以竟，若按字求音，如鏡映物，隨在現形；久久精熟，自然有得」。於是蚤夜留心，未嘗去手。忽一夕，頓悟，喜而曰：「信如是哉！」遂知每翻一字，用切母及助紐歸納，凡三折總歸一律；卽是以推，千聲萬音不離是乎？自是日有資益，深欲與衆共知；而或苦其難。因

撰字母括要圖，復解數例，以爲沿流求源者之端。 庶幾一遇知音，不惟此編得以不泯，余之有望於後來者亦非淺鮮。 聊用鋟木，以廣其傳。 紹興辛巳七月朔三山張麟之子儀謹識。

[張麟之韻鏡序二]。 ——韻鏡之作（舊以翼祖諱敬，故爲韻鑑，今遷祧廟，復從本名），其妙矣夫！余年二十始得此學。 字音往昔相傳，類曰洪韻，釋子之所撰也。有沙門神珙（恭拱二音）號知音韻，嘗著切韻圖，載玉篇卷末，竊意是書作於此僧，世俗訛呼「珙」爲「洪」爾；然又無據。 自是研究，凡五十載，竟莫知原於誰。 近得故樞密楊侯倓淳熙間所撰韻譜，其自序云；「揭來當塗，得歷陽所刊切韻心鑑。 因以舊書手加校定，刊之郡齊」。 徐而諦之，卽所謂洪韻，特小有不同。 舊體以一紙列二十三字母爲行，以緯行於其上，其下間附一十三字母，盡於三十六，一目無遺；楊變三十六，分二紙，肩行而繩引，至橫調則淆亂不協，不知因之則是，變之則非也。 旣而又得莆陽夫子鄭公（樵）進卷先朝，中有七音序略，其要語曰：「七音之作，起自西域，流入諸夏。梵僧欲以此教傳天才，故爲此書，雖重百譯之遠，一字不通之處，而音義可得。 華僧從而定三十六爲之母，輕重淸濁不失其倫，天地萬物之情備於此矣。 雖鶴唳風聲，雞鳴狗吠，雷霆經耳，蚊虻過目，皆可譯也，況於人言乎」？ 又云：「臣初得七音韻鑑，一唱三嘆！胡僧有此

妙義，而儒者未之聞」。是知此書，其用也博，其來也遠，不可得指名其人，故鄭先生但言梵僧傳之，華僧續之而已。學者惟卽夫非天籟通乎造化者，不能造其閫而觀之，庶有會於心（自天籟以下十三字又鄭先生之語）。嘉泰三年二月朔，東浦張麟之序。

［孫覿切韻類例序］。——洪農楊公（力按，指楊中修）博極羣書，尤精韻學。古篇奇字，一覽如素習。……於是出平生所著切韻，樂與學者共之。昔仁宗朝，詔翰林學士丁公度，李公淑增崇韻學，自許愼而降，凡數十家，總爲類篇集韵；而以賈魏公，王公洙爲之屬。治平四年，司馬溫公繼纂其職。書成，上之，有詔頒焉。今楊公又卽其書，科別戶分，著爲十條，爲圖四十四。推四聲子母相生之法，正五方言語不合之訛。清濁重輕，形聲開合，梵學興而有華竺之殊，吳音用而有南北之辨。解召釋象，纖悉備具。離爲上下篇，名曰切韻類例。（內簡尺牘卷三，頁十八，附於與致政楊尙書中修書之後）。

力按，鄒特夫卽據此序，謂切韻指掌圖出於楊中修之手。陳振孫書錄解題謂孫覿生於元豐辛酉（1081），卒於乾道己丑（1169）。若切韻指掌圖果爲楊中修所作，則書當成於十二世紀，或尙較鄭樵七音略爲早。然孫覿謂切韻類例「著爲十條，爲圖四十四」；今觀切韻指掌圖雖有九辨一例，共成十條，而僅具二十圖，與四十四之數相差甚

遠。　故但據內簡尺牘，未足為楊中修實著切韵指掌圖之確證。

〔莫友芝論切韵指掌圖〕。　——司馬氏書今從永樂大典錄出，為言此法最古之本。（力按，當以韻鏡及七音略為最古。）　其書以三十六字母科別清濁為二十圖，首獨韵，次開合韵。　每類之中，又以四等字多寡為次，故「高」為獨韵之首，「干」「官」為開合韵之首。　書後舊有檢例一卷，元人邵光祖以為全背圖旨，斷非原書。因別撰檢圖例一卷附于後。　考光自序，實因集韵而成是圖，光祖乃云：「廣韵凡二萬五千三百字，其中有切韵者三千八百九十文，止取其三千一百三十定為二十圖，餘七百六十字應檢而不在圖者，則以在圖同母同音之字備用而求其音」。　則是據廣韵也。　然光祖據光之圖以作例，而其例仍與原圖合。　所註七百六十字之代字及字母，亦足補原圖所未備，則以光祖例代光例，亦無不可矣。　光書反切之法，據景定癸亥董南一序云：「遞用則名音和，旁求則名類隔。　同歸一母，則為雙聲；同出一韵，則為疊韵。　同韵而分兩切者，謂之憑切，同音而分兩韵者，謂之憑韵。　無字則點窠以足之，謂之寄聲；韻闕則引鄰以寓之，謂之寄韵」。　所謂雙聲疊韵諸法，與今世所傳劉鑑指南諸門法並同。　惟音和類隔二門則大相懸絕。檢例云：「取同音，同母，同韻，同等，四者皆同，謂之音和；取脣重，脣輕，舌頭，舌上，齒頭，正齒，三音中

清濁同者，謂之類隔」。 是音和統三十六母，類隔統脣舌齒等二十六母也。 劉鑑法則音和專以見溪羣疑爲說，而又別立爲一四音和，四一音和兩門；類隔專以端知八母爲說，而又別出輕重重輕交互，照精精照互用四門，似乎推而益密。 然以兩法互校，實不如原法之簡該也。 其廣韵類隔今更音和一條，皆直以本母出切同等字，取韻取字，于音和之理至爲明了；獨其辨來日二母云：「日字與泥娘二字母下字相通」，辨匣喻二字母云：「匣闕三四喻中覓，喻虧一二匣中窮」，卽「透切」之法，一名「野馬跳澗」者，其法殊爲牽強。 又其法兼疑泥娘明等十母，此獨舉日泥娘匣喻五母，亦爲不備，則是原法之疎，不可以立制者矣。 然自有反切以來，唯神珙及廣韻後圖粗舉大綱，未縷節目；自光書出，宋人用爲定韵之祖。 觀孫奕示兒編辨「不」字作「逋骨切」，惟據光說可知。 第光傳家集中，下至投壺新格之類無不具載，不知何以不載此書？ 豈本附官修集韻後歟？ 今據其書，見等韻之舊譜，其例不過如此；且以見立法之初，實因集韵而有是書，非因是書而有集韻。 凡後來紛紜轇轕，均好異者之所爲也。 （韻學源流）。

[切韻指掌圖九辨]。 （一）辨五音例：

欲知宮，舌居中（喉音）；欲知商，開口張（齒頭，正齒）；欲知角，舌縮却（牙音）；欲知徵，舌拄齒（舌頭，舌上）；欲知羽，開口聚（脣重，脣輕）。

（二）辨字母清濁歌：

橫偏第一是全淸，等二次淸總分明，全濁第三聲自穩，不淸不濁四中成；齒中第四全淸取（心審），第五從來類濁聲（禪邪）；唯有來日兩箇母，半商半徵濁淸平。

（三）辨字母次第例：

辨字母者，取其聲音之正，立以爲本，本立則聲音由此而生，故曰「母」。　以三十六字母演三百八十聲，取子母相生之義。　故一氣之出，淸濁有次，輕重有倫；合之以五音，運之以四時。　故始牙音，春之象也，其音角，其行木；次曰舌音，夏之象也，其音徵，其行火；次曰脣音，季夏之象也，其音宮，其行土；次曰齒音，秋之象也，其音商，其行金；次曰喉，冬之象也，其音羽，其行水。　所謂五音之出猶四時之運者，此也。（力按，此說牽強附會，姑錄之，以見古之音韻學者好爲玄虛之說）。

（四）辨分韻等第歌：

見溪羣疑四等連，端透定泥居兩邊，知徹澄娘中心納，幫滂四等亦俱全，更有非敷三等數，中間照審義幽玄，精淸兩頭爲眞的，影曉雙飛亦四全，來居四等都收後，日應三上是根源。

（五）辨內外轉例：

內轉者，取脣舌牙喉四音更無第二等字，唯齒音方具足；外轉者，五音四等都具足。　舊圖以通，止，遇，果，宕，流，深，曾八字括內轉六十七韻，江，蟹，山，臻，

効，假，咸，梗八字括外轉一百三十九韻。（力按，圖中並無內外轉字樣，又僅分十三攝，不分十六攝。邵光祖所謂「全背圖旨，斷非原書」，甚合於理）。

（六）辨廣通侷狹例：

所謂廣通者，第三等字通及第四等字也；侷狹者，第四等字少，第三等字多也。歌曰：「支脂眞諄蕭仙祭，淸宵八韻廣通義；正齒第二爲其韻，脣牙喉下推尋四（余支切移，撫昭切漂）」。歌曰：「鍾陽蒸魚登麻尤，之虞齊鹽侷狹收；影喩齒頭四爲韵，却於三上好推求（居容切恭，居悚切拱）。

（七）辨獨韵與開合韵例：

總二十圖，前六圖係獨韵，應所切字不出本圖之內；其後十四圖係開合韵，所切字多互見。如「眉箭」切「面」字，其「面」字合在第七干字圖內，明字母下，今乃在第八官字圖內，明字母下；蓋干與官二韵相爲開合。他皆倣此。

（八）辨來日二字母切字例：

來日二切則是憑韻，與內外轉法也。唯有日字切與泥娘二字母下字相通，蓋日字與舌音是親而相隔也。歌曰：「日下三爲韻，音和故莫疑（如六切肉，如精切寧）；二來娘處取，一四定歸泥（仁頭切羺，日交切鐃）」。

（九）辨匣喩二字母切字歌：

匣闕三四喩中覔，喩虧一二匣中窮；上古釋音多具載，當

今篇韻少相逢（戸歸切韓，于古切戶）。

[切韻指掌圖雙聲疊韻例]。——「和會」二字爲切；同歸一母，只是「會」字，更無切也，故號曰雙聲。如「章灼」「良略」是矣。「商量」二字爲切，同出一韻，只是「商」字，更無切也，故號曰疊韻。如「灼略」「章良」是矣。歌曰：「和會徒勞切，商量亦莫尋，驗人端的處，下口便知音。」

[陳澧論切韵指掌圖諸書]。——今世所存者，切韻指掌圖，相傳以爲司馬温公作，四庫提要已疑之。近者，鄒特夫徵君考定爲楊中修所作，有孫覿序，見孫覿內簡尺牘，確鑿可據（特夫有跋，見其集中）。四聲等子無撰人姓名；玉海有僧宗彥四聲等第圖一卷，蓋卽此書。（力按，如果這是事實，四聲等子乃是十二世紀末葉以前的作品）。等韻之名，蓋始於此。切韵指南熊澤民序云：「古有四聲等子爲流傳之正宗」，此序作於後至元丙子歲（1336），所謂古者，蓋不過北宋時耳。夢溪筆談云：「縱調之爲四等，幫滂傍茫是也」。此所謂四等，非等韻家之四等，則等韻家之四等出於沈存中之後歟？（力按，韻鏡七音略雖無四等之名，而有四等之實，恐不出於沈存中之後。）總而論之，此學萌於唐末而行於宋金，至元時始有乖誤，其大略如此也。（切韻考外篇，卷三，頁十四。）

第十六節　類音

類音是清朝潘耒所作。 潘耒，字次耕，號稼堂（1646—1708），江蘇吳江人，顧炎武的弟子。 他自小就精於音韵之學，後來又遊歷四方，考察南北音之異同；復從書籍中探討古今音讀之遞變，於是他著類音一書，「欲使五方之人去其偏滯，觀其會通，化異卽同，歸於大中至正」。(註一)

類音中創爲五十字母，但與上述章太炎所論的五十字母不同。 他以爲「知徹澄娘」同於「照穿牀泥」；「非」與「敷」又異呼而同母(註二)，所以原有的三十六字母可以歸併了五個。 影與喻成對，曉與匣成對，那麽，「羣疑來定泥日牀心邪(註三)從微並明」也該有牠們的配偶，於是原有的三十六字母應該增加十三個。又喉音，舌音與脣音裏都有鼻音，那麽，腭音與齒音裏也該有鼻音，而且這些鼻音該是成對的，於是在原有的字母裏又該增加四個。 「而」字雖獨音，而有平上去聲，居然一母；這母又該是成對的，所以原有的字母裏又該增加兩個。 照這法子增減，就成爲五十字母。 潘氏所定的字

母名稱是：喉音「影喻曉匣見溪㬜羣語疑；」舌音「老來耳而端透杜定乃泥；」腭音「審禪繞日照穿朕牀○○」(註四)；齒音「心些巳邪精清在從○○；」脣音「非奉武微邦滂菶並美明。」

今將五十字母的音值假定如下表(註五)：

喉音	舌音	腭音	齒音	脣音
影 (元音重)	老 l	審 ɕ	心 s	非 f
喻 (元音輕)	來 lʻ	禪 ɕʻ	些 sʻ	奉 fʻ
曉 h	耳 ɹ	繞 ʑ	巳 z	武 v
匣 ɦ	而 ɹʻ	日 ʑʻ	邪 zʻ	微 vʻ
見 k	端 t	照 tɕ	精 ts	邦 p
溪 kʻ	透 tʻ	穿 tɕʻ	清 tsʻ	滂 pʻ
㬜 g	杜 d	朕 dʑ	在 dz	菶 b
羣 gʻ	定 dʻ	牀 dʑʻ	從 dzʻ	並 bʻ
語 ŋ	乃 n	○ nʑ	○ nz	美 m
疑 ŋʻ	泥 nʻ	○ nʑʻ	○ nzʻ	明 mʻ

類音有四呼四聲。 四聲就是平上去入，四呼就是開齊合撮，與上文第十節及第十一節所述的沒有分別，這裏用不着再加說明。

類音的韻分為二十四類，每類各有四呼。以四乘二十四，可能的韵共有九十六；再以平上去三聲乘之，可能的韵共有二百八十八。 入聲只有十類，與平上去聲二十四類相配，每類各有四呼；以四乘十，可能的韵共有四十。 平上去入相加，可能的韵共有三百二十八。 但是，有字的韵只有一百四十七（註六），即平聲四十九韻：「師衣疏於，威，耶，隈，哀挨娃，烏紆，漚憂，幽，阿倭，哈鴉窊，坳幺，鏖要，恩因氳氳，安煙蜿鴛，闌殷彎，洚邕翁融，罌英泓，佒汪，央，音，諳淹，滔；」上聲三十四韻：「史倚所棜，委，野，猥，欸，隖傴，嘔颮，婀婐，藹，拗，襖夭，穏穩惲，侒椀苑，懶，拱蓊，梗，盎，鞅，飲，唵檿，掩；」去聲三十八韻：「使意疏淤，畏，夜，薈，愛隘黯，汙嫗，漚宥，倖，嗄，㑃窔，奧要，饐揾醞，按堰惋怨，爛晏，碹瓮，櫻，醠醃，怏，蔭，暗，黝，」

入聲二十六韻：「紇一搵鬱，遏謁榦噦，闥乞，沃欲屋郁，戹嗌擭，惡渥臒，約，邑，姶裛，盧押。」

今將平上去聲二十四類及入聲十類分列如下圖：

依上圖看來，類音裏又有所謂全音與分音。依潘氏說，「口啓而半含謂之全音，脣斂而盡放謂之分音」。細察上圖，就知道他所謂全音乃是較閉口或較高的韵，分音乃是較開口或較低的韻，所以 à 是 ɛ 的全音，ai 是 ɛi 的全音，an 是 ɛn 的全音，at 是 ɛt 的全音；o 是 ə 的全音；ou 是 əu 的全音，oŋ 是 əŋ 的全音，ok 是 ək 的全音；á 是 ɔ 的分音，au 是 ɔu 的分音，aŋ 是 ɔŋ 的分音，ak 是 ɔk 的分音；ɛm 是 am 的分音，ɛp 是 ap 的分音。惟支微，規閥，真文，質物，侵尋，緝習五類無全分。

潘氏對於音理，研究得十分精細；尤其是在當時，實在不容易做得這地步。假使他把吳江的方音弄出一個系統來，一定大有可觀。獨惜

他的目的在乎「使五方之人化異即同，歸於大中至正」，所以他參酌古今南北，造成他的理想的國音，結果是各方面都不討好；古韻家駡他叛古，等韻家也駡他以土音影響揣測(註七)。其實他爲等韻學開了無數法門，可稱爲等韻界中的佼佼者。

類音還有兩個大毛病：第一，潘氏不知道古代的四等與他的四呼完全是兩件事，所以他痛責從前的等韻家分等之不當；第二，書中所用「陰陽」「清濁」等字的意義都很模糊，且與各家所用「陰陽」「清濁」等字的意義不同。關於這些，這裏不必細述。(註八)

(註一)類音卷一，頁九。

(註二)此因潘氏以今律古之故，其實這十個紐在古音是有分別的。

(註三)潘氏不以「心」配「邪」，而另立「心些」爲一對，「巳邪」爲一對。

(註四)牀母從母之下各有兩個圈，表示無字可代表的鼻音。

(註五)表中「羣疑來而定泥禪日牀○些邪從○奉微並明」十八母大約是帶音的吐氣，與「溪透穿清滂」五母

的不帶音的吐氣不同。

(註六)其實有字的韵也不止一百四十七，例如「遮車」本有二呼，惟因字少故合爲一韻。「縈」韻因字少亦歸入「泓韻。」

(註七)李光地榕村語錄謂潘氏「自出意見，以土音影響推測」。

(註八)參看清華學報十卷三期拙著類音研究。

參考資料

[潘耒論字母]。——諸書所列字母，多寡不一。華嚴經普藝所宣四十二字，除二合者七，三合者一。餘三十四字，較之今母頗多複出。蓋以此方之字，傳彼土之音，不盡得其眞也。神珙等韻凡三十六母，知徹澄娘五字複出。邵子皇極經世書：「天唱之聲」卽韵也；「地和之音」卽母也。地音「古甲九癸」等凡四十八類，取等韵之三十六，益以無字之二母，而以「羣疑並明定泥來日從牀澄」各分爲二，其法較密。若司馬溫公，鄭漁仲，黃公紹，章道常陳獻可等則恪遵等韵之三十六；吳幼清，熊與可，趙凡夫輩則議增；張洪陽，李如囗，方密之等則議減。恪遵者固少變通，而欲增減者又以意裁之，初非天則。今以自然之陰聲陽聲審之，定爲五十母。「徹」與「穿」，「澄」與「牀」，異呼而同母；「知」與「照」，「娘」與「泥」則一呼，故刪之。「非」與「敷」亦異呼而同母，故去「敷」字，而移「奉」以配

「非」之陰聲。 其「羣疑來定泥日牀邪從微並明」十二母有陽無陰，則增「舅語老杜乃繞脥巳在武奉美」十二母爲陰聲以配之。（凡上聲字多屬陰，「舅語」等十二字皆上聲。「巳」爲辰巳之「巳」，「邪」母之陰聲也。）「心」母有陰無陽，則以「些」字爲陽聲以配之。（韻書「些」字卽屬「心」母，但「心」母別無陽聲之字，不得已借用此字。）其「而」字雖獨音，然有平上去聲，有陰陽輕重，則居然一母；且韻書中多以「而」字出切者，謂古讀爲「如」，未必然也。故增「而」母爲陽聲，復增「耳」母爲陰聲以配之。至如「牀從」濁母之下確有二母，與「泥疑」相類，以其爲甚濁之音，故混而難辨，細審連讀，當自得之。各有陰陽，故增四母。以上四十母，皆陰陽相配，故對列于圖。若「見端照精邦」五母陰也，「溪透穿清滂」五母陽也；然「見端」非「溪透」之陰，「溪透」非「見端」之陽，不相配，故不對列。舊三十六母，今删者五，增者十九，遂成五十母，略如邵子之四十八而加詳焉。其「陰陽」者，非「清濁」之謂也；輕清爲陽，重濁爲陰，泛言之耳；審音則輕者爲陽爲濁，重者爲陰爲淸，自昔相承，不可改也。若夫旣立爲母，而其字或空或借，則以有其音而無其字，寧空寧借以存之；不可以無字而遂廢其音也。

（類音卷二，頁一至二。）

[潘耒論四呼]。——凡音皆自內而外。初出於喉，平

舌舒脣，謂之開口；舉舌對齒，聲在舌腭之間，謂之齊齒；斂脣而蓄之，聲滿頤輔之間，謂之合口；蹙脣而成聲，謂之撮口。撮口與齊齒相應，合口與開口相應。此四呼者，本一音展轉而成；有一必四，非四無一，未有此全彼缺者。無如各韻之字，全者少，缺者多：惟「眞文」一類，「元先」一類四呼之字皆全；「規闗」則缺開齊，「尤侯」「蕭豪」則缺合撮，「遮車」則缺開合，「灰回」則缺開齊撮。其他或缺一，或缺二，參差不等。然第缺其字耳，非缺其音也；以四呼讀之，則其音具在，卽其字亦未必皆缺也。如「東冬鍾」韻中：「攻恭公弓，𨙸龍籠隆」各分四切；「衝充忡，鬆淞嵩，宗縱樅，琮從叢」各分三切，安知古時不有開口齊齒二呼而今亡之乎？況今吳人讀「東鍾」韻正作開口齊齒，此雖方音，亦足見此韵之本有開齊二呼。向以「冬」爲撮口呼者亦誤；世未有讀「冬」爲「的硧切」，「逢」爲「拂融切」者，正當是開口呼耳。推之他韵，莫不皆然。（類音卷二，頁四至五。）

[潘耒論全分音]。——何謂全？凡出於口而渾然䵢然，含蓄有餘者，是爲全音。何謂分？凡出於口而發越繚亮，若剖若裂者，是爲分音。二者猶一榦也，枝則岐而爲二，不可得合矣。而世人或讀其全，則不知有分；或讀其分，則不知有全，此亦方隅習俗使然，莫能自覺者也。今釐天下之音爲二十四類，而相爲全分者十四類

焉。「灰回」全也，「皆咍」分也。「歌戈」全也，「家麻」分也。「肴蕭」，全也，「豪宵」分也。「元先」全也，「删山」分也。「東冬」全也，「庚青」分也。「江唐」全也。「陽姜」分也。「覃鹽」全也，「咸凡」分也。南人讀「麻」如「磨」，讀「瓜」如「戈」，口啓而半含；北人讀「麻」爲「馬遐切」，「瓜」爲「古窪切」，脣斂而盡放。含者全也，放者分也。北人讀「湍」如「灘」，讀「潘」如「攀」，讀「肱」如「公」，讀「傾」如「穹」，讀「江」如「姜」，讀「腔」如「羌」，讀「嫌」如「咸」，讀「兼」如「緘」；南音則判然爲二。其讀「傀」如「乖」，讀「恢」如「虧」，則南北音皆然。「湍潘」也，「公穹」也，「江腔」也，「嫌兼」也，「傀恢」也，全音也，啓而半含者也；「灘攀」也，「肱傾」也，「姜羌」也，「咸緘」也，「乖虧」也，分音也，斂而盡放者也。是二者，欲以爲一，則各有四呼，各有陰陽平仄，不容相混；欲以爲二，則氣分相似，聲吻相似，非如「支微」與「眞文」之迥別懸殊，故命之曰全分。平上去皆然，而入聲尤爲明顯。「月屑」全也，「黠鎋」分也。「屋燭」全也，「陌職」分也。「覺鐸」全也，「藥灼」分也。「合葉」全也，「洽乏」分也。昔人惟不明全分之故，或欲併兩類爲一類，或以删山添捲舌一呼，或以「陽姜」「肱扃」爲混呼，離合之間，苦難位置，豈知其從奇生

偶，各域一類哉？　然則他類無若此者乎？　曰：有之，而全類無其字，故全類亡其音。「遮車」全也，尙有分音，如「元先」之有「刪山」。「敷模」全也，尙有分音，如「東冬」之有「庚靑」。「尤侯」全也，尙有分音，如「江唐」之有「陽姜」。　唯「支微」「規闚」「眞文」「侵尋」四類無分音。　其轉爲入聲，則「遮車」「灰回」「元先」，此三類轉爲「目屑」；「皆咍」「刪山」與「遮車」之分音，此三類轉爲「黠鎋」；「敷模」「尤侯」「東冬」，此三類轉爲「屋燭」；「庚靑」與「敷模」「尤侯」之分音，此三類轉爲「陌職」；「歌戈」「希蕭」「江唐」，此三類轉爲「覺鐸」；「家麻」「豪宵」「陽姜」，此三類轉爲「藥灼」。　其「支微」「規闚」「眞文」三類轉爲「質物」，則無分音。　至閉口三類；「侵尋」轉爲「緝習」，亦無全分；「覃鹽」轉爲「合葉」，「咸凡」轉爲「洽乏」，亦有全分。　二十二類有字，二類無字，共成二十四類。　以平上去之二十四類收歸入聲之十類，脉絡相承，一絲不亂。　審音至此，微矣，密矣，無餘蘊矣。　（類音卷一，頁十二至十四。）

[潘耒平聲轉入圖說]。——

正轉	從轉	旁轉		
○衣○於	○○威○	恩因溫氳	○一搵鬱	全音
遏平謁平斡平膃	○○隈○	安煙蜿鴛	遏謁斡噦	全音

闔軋空〇 平平平	哀挨娃〇	〇殷彎〇	闔軋空〇	分音
〇〇烏紆	漚憂〇〇	〇邕翁碚	沃〇屋郁	全音
戹益擭〇 平平平	〇幽〇〇	鷖英泓縈	戹益擭〇	分音
阿〇倭〇	坳幺〇〇	俠眏汪〇	惡握臒〇	全音
阿鴉窪〇	廖要〇〇	〇央〇〇	〇約〇〇	分音
		別轉		
		〇音〇〇	〇邑〇〇	全音
		諳淹〇〇	姶裛〇〇	全音
		諂〇〇〇	廲押〇〇	分音

右以平聲「影」母爲例，上去聲餘母做此。

四聲者，一聲之轉；平上去三聲皆同，而入聲獨異。三聲韵多，入聲韵少。三聲一類一轉，入聲多類共轉。北音無入聲，強以南音韻之，易致淆訛。南音雖天然有入，而不得其條理，亦不明某類之確轉何類？謂「屋燭質物」爲「東冬眞文」之轉，而「虞模支微」無入聲者，固非；謂「虞模支微」轉「屋燭質物」，而「東冬眞文」無入聲者，亦非。謂「遮車歌麻」無入聲者，固非；謂「蕭豪尤侯」無入聲者亦非。必明各類之有全音分音，而全者轉全，分者轉分，井然不亂。既明全分，則知有字之類二十二，無字之類二，共有二十四類，而十類之入聲分承之。用少攝多，乃有正轉，從轉，旁轉，別轉之不同，非精心細審不能明也。今爲圖四層：第一層正轉

之類七；第二層從轉之類七；第三層旁轉之類七，第四層則入聲之七類也。姑以第一行言之，「○衣○於」之轉「○一搵鬱」本屬一聲；長言之卽平，短言之卽入：一體天親也。是爲正轉。「○○威○」之轉「○一搵鬱，」雖亦穩順，而長言短言非卽一聲：支流族屬也。是爲從轉。「恩因溫氳」之轉「○一搵鬱」，則變聲而成，本非一氣：外戚旁親也。是爲旁轉。餘六行者，皆以三轉一，類類相承，天然脗合。故平聲之類二十一，入聲之類七，足以括天下之音矣。若閉口三類，則以一轉一，無正從旁，故名別轉。其實此三類者，舉天下之人讀之，「侵尋」無異於「眞文」，「覃鹽」無異於「元先」，「咸凡」無異於「刪山」；惟浙東甌閩之人閉口讀之，別成一種。而不均之他類，不參於四呼，幾於可廢；而仍存之者，以世旣有此音，不容泯滅，且有字有韵。自昔相承，不可革也。惟明乎轉入之故，而入聲之部分定，三聲之部分亦定，諸類之部分亦定。此審音之要樞，前人所未發，故備論之。若夫無字之音，能出之喉舌而不能形諸楮墨；非口傳耳受，則必俟之心通神悟者矣。（類音卷二，頁十四至十六。）

第十七節　音學辨微

音學辨微爲清朝江永所作。江永字愼修(1681—1762)，安徽婺源人。江氏精於音理，既著古韻標準一書以明古音(註一)，又著音學辨

微指示等韻學的門徑。 他著這一部書的目的，與潘耒著類音的目的不同，潘氏志在創造；他却是述而不作。 他的目的在乎說明等韻學上諸名詞及原理，所以音學辨微在當時是很有益於初學的一部好書。 現在我們拿語音學的眼光看來，他自然有些話是不對的；但是，他那種好學深思的態度，與「篳路藍縷」之功，還是值得稱讚的。

江氏書中共有十一辨，附以一論。 茲述其大要而加以按語如下：

（一）辨平仄 平聲爲平，上去入爲仄。平聲長，仄聲短。 平聲空，仄聲實。 平聲如擊鐘鼓，仄聲如擊土木石。 按，此乃模糊影響之談。 參看上文第四節與第十一節，自知其謬。

（二）辨四聲 前人以「宮商角徵羽」五字狀五音之大小高下，後人以「平上去入」四字狀四聲之陰陽流轉，皆隨類偶舉一字。 知其意者易以他字，各依四聲之次，未嘗不可。 梁武帝問周捨曰：「何爲平上去入」？ 對曰：「天子

聖哲是也」。可謂敏捷而切當矣。「天子聖哲」又可曰「王道正直」，學者從此隅反。按，平上去入只是隨類偶舉一字，與紐韵的代表字同理。江氏此論甚當。

（三）辨字母　三十六字母各有定位，爲反切之總持，不可增，不可減，不可移動。按，字母固當依順序排列，但亦可因所據的原則不同而有好幾種的排列法。例如既可依發音部位排列，亦可依發音方法排列；既可從喉而漸至於脣，亦可從脣而漸至於喉。至於增減，則更須視時代地域爲轉移。

（四）辨七音

見溪羣疑　牙　音　氣觸牡牙　按當云舌根抵齶。

端透定泥　舌頭音　舌端擊齶　按當云舌擊門牙。

知徹澄娘　舌上音　舌上抵齶　按當云舌面抵齶。

邦滂並明　重脣音　兩脣相搏。

非敷奉微　輕脣音　音穿脣縫　按當云脣齒

相摩。

精清從心邪　齒頭音　音在齒尖　按當云舌靠門牙。

照穿牀審禪　正齒音　音在齒上　按照系二等當云舌端捲齶，三等當云舌面摩齶。

曉匣影喻　喉音　音出中宮　按當云音出喉中。

來（泥之餘）　半舌音　舌稍擊齶　按當云舌心黏齶。

日（禪之餘）　半齒音　齒上輕徵　按當云舌面鼻音。（註二）

江氏分三十六字母爲「發聲」，「送氣」「收聲」三類。　發聲就是不吐氣；送氣就是吐氣；收聲就是鼻音。

（五）辨清濁　見最清，無濁，溪次清，羣之清；羣最濁，溪之濁。　疑次濁，無清。　端最清，無濁；透次清，定之清；定最濁，透之濁；泥次濁，無清。　知最清，無濁；徹次清，澄之清；澄最濁，徹之濁；娘次濁，無清。　邦最清，無濁；滂次清，並之清；並最濁，滂之

濁；明次濁，無清。　非最清，無濁；敷次清，奉之清；奉最濁，敷之濁；微次濁，無清。　精最清，無濁；清次清，從之清；從最濁，清之濁；心又次清，邪之清；邪又次濁，心之濁。照最清，無濁；穿次清，牀之清；牀最濁，穿之濁；審又次清，禪之清；禪又次濁，審之濁。曉次清，匣之清；匣最濁，曉之濁；影最清，喻之清；喻次濁，影之濁。　來濁，無清。　日濁，無清。　按，最清，或稱全清；最濁，或稱全濁。　心審宜稱全清，邪禪宜稱全濁，來日宜稱次濁。（註三）

（六）辨疑似　按此節舉例太多，此處不錄。

（七）辨開口合口　音呼有開口合口：合口者吻聚，開口者吻不聚也。　凡韻有全合無開者，有全開無合者，有兩韻一開一合者，此外一韻之中，率有開合二類。　又有一韻中開合相間者。　開口至三等則爲齊齒，合口至三等則爲撮口。　按江氏誤以開合四等與開齊合撮四呼相配，不可依從。　開口二等字在今北音多讀入齊

齒，開口三等字屬知照系者今北音讀開口。類音之開合齊撮，亦與江氏此說不符。

（八）辨等列　一等洪大，二等次大，三四皆細，而四尤細。辨等之法，須於字母辨之：

四等具備者　見溪疑　邦滂並明　曉影來；

僅具一二四等者　匣；

僅具一四等者　端透定泥　精清從心；

僅具二三等者　知徹澄娘　照穿牀審；

僅具三四等者　羣　喻（註四）；

僅具三等者　非敷奉微　禪　日；

僅具四等者　邪。

（九）辨翻切　按此與上文第十三節所述略同，不錄。

（十）辨無字之音　按江氏以爲三十六字母僅足以代表有字之音，若加以無字之音，當爲五十。其說與上文所述章炳麟五十字母之說相同。

（十一）辨嬰童之聲　人聲出於肺，肺脘通於喉。始生而啼，雖未成字音，而其音近乎影

喻。　稍能言能呼「媽」，脣音明母出矣；能呼「爹」，舌音端母出矣；能呼「哥」，牙音見母出矣；能呼「姐」，齒音精母出矣。

按江氏欲從兒童之聲探求語音發達之次序，頗可以備一說。

（十二）論圖書爲聲音之原　按此節以河圖洛書爲聲音之原，語涉怪誕，不錄。

(註一)參看下文第五章，第二十七節。

(註二)這乃是學着江氏的筆調，寫成四個字的定義。　若要徹底明瞭，仍當參看上文第一節至第八節。

(註三)宜依韻鏡的系統而略改其名稱，取其便於陳說。

(註四)江氏原文云：「凡喻母必三四，而四等爲多。」

參　考　資　料

[江永論三十六字母]。　——等韻三十六母，未知傳自何人；大約六朝之後，隋唐之間，精於音學者爲之。　自孫炎撰爾雅音義，反切之學，行於南北，已寓三十六母之理。　傳字母者，爲之比類詮次，標出三十六字，爲反切之總持。……　三十六位雖取四聲四等之字，位有定而字無定；能知其意，卽盡易以他字，未嘗不可。……　每立一字，卽有切，有聲，有韻，有呼，有等。　聲韻可考而知，呼與等初學未易猝了。　緊要在審切之上一字以定其位，如：「見」，古電切；「溪」，苦電切；「羣」渠云

切；「疑」牛其切，須令「見」與「古」，「溪」與「苦」，「羣」與「渠」，「疑」與「牛」如出一音（言其位等），則見溪羣疑之四位正矣。他母做此。問：「讀字母當以官音乎？抑鄉音亦可乎？」曰：「不論官音鄉音，唯取不失其位者讀之。如鄉音有讀「見」似「戰」，讀「溪」似「蚩」混牙於齒者，必不可從也；則力矯士俗之失，使其音一出於牙。鄉音有讀「羣」字音輕（力按，此指不帶音不吐氣），不爲溪之濁者，亦不可從也；必重呼以正之。官音鄉音有讀「疑」似「怡」，混疑於喻，混牙於喉者，必不可從也；則必以「牛其切」之名讀之。又有鄉音不正，呼「牛」亦似「由」者，必力矯其偏，毋徇其失。如是，則鄉音亦歸於正，而字母可讀矣。倘失其位，雖官音亦不正，又何取焉？（音學辨微頁五，頁八。）

[江永辨疑似]。——三十六位，若能審定七音淸濁輕重，逐字如法呼之，可無差謬。而人或拘於賦稟，囿於風土，習於方言，不能一一中的，則當辨其疑似，以矯其偏。疑似不明，音切差謬，以是爲非，議減議增，諸妄論遂由此起矣。疑喻易混者也。疑出牙，喻出喉，本相去遠；而人於喉音之第四位，不能使氣觸牙，則以深喉音呼之如「怡」。凡疑母字皆以喻母呼之，如呼「顒」如「容」，呼「魚」如「余」，呼「銀」如「寅」，呼「堯」如[遙]，習焉不察，反謂疑喻爲重出矣。然人之口

齒，當此位未必盡訛，諸韵亦有一二字得其正者，便當從此隅反，使諸疑母字皆矯而出於牙。　如不能矯，亦當心知其是疑母，非喻母。　「牛」字多有呼之得其正者，然鄉音亦有呼如「由」者矣。　江寧人呼之似「流」，則又混「來」母矣。　「吾」「五」二字，舉世呼之似喻母（力按「舉世」二字有語病，粵語卽不然，吳語白話亦不然），一若「吾」爲「烏」之濁，「五」爲「鄔」之濁者；然吾鼇源西北鄉有數處呼之獨得其正。　天下何地無正音？　人自溺於方隅，不能以類推耳。　泥娘來三母，易混者也。　泥必舌頭，勿令出於半舌；娘必舌上，勿令出於舌頭。　方音有呼「泥」似「犂」者，則混來母矣；有呼「尼」「泥」同音者，則娘與泥無別矣；江寧人呼「娘」似「良」則又混來母矣。　然或呼「泥」如「倪」，呼「寧」如「疑」，呼「娘」如「仰」之上聲，呼「女」如「語」，則泥娘又皆混疑母，舌音同於牙矣。　明者細審之諸母字，亦或有數字得正者，便當從此隅反而矯之。泥，舌頭微擊齶，娘，舌黏齶，二母尤難辨。　諸書或删娘母，則凡「泥釀黏鐃紉女狃輾膩匿」等字，呼之不得其正矣。　知與照，徹與穿，澄與牀，易混者也。　知徹澄必令出舌上，照穿牀必令舌不抵齶，而音出正齒，則不相混矣。　又有方音呼端透定如知徹澄，呼知徹澄混端透定者，舌音之不正也。　明者正因舌上似舌頭而知舌音非齒音，此又權宜之法也。　知徹與照穿稍難辨，澄牀較易

辨。澄字方音有轉呼之者，上去入有呼之似知母之濁者（力按，卽不吐氣），上聲有呼之似去者，皆可借之以辨澄母；而牀母則有異。非敷至難辨者也。非發聲宜微開脣縫，輕呼之：敷送氣重呼之，使其音爲奉之清，則二母辨矣。所以必分二音者，非對邦，敷對滂故也。韵書如「非」，甫微切，「霏」，芳非切；「夫」，風無切，「敷」芳無切；「風」，方戎切，「豐」，敷戎切；「方」府良切，「芳」敷方切：「分」府文切，「芬」撫文切：「府」，方矩切，「撫」，芳武切，此類之字，音切不同，皆非敷之分。其辨在脣縫輕重之異，毫釐之間，若不細審，則二母混爲一矣。官音方音呼微母字，多不能從脣縫出：呼「微」如「惟」，混喻母矣。吳音蘇常一帶呼之最分明，確是輕脣，當以爲法。心邪相對爲清濁。邪母必當輕呼（力按，卽摩擦）；如呼之重（力按，卽破裂摩擦），則與從母無異矣。「慈牆存自疾」是從母，「詞詳旬寺夕」是邪母，勿混。「松」本詳容切，邪母也（力按，今廣西南部「松」字卽讀入邪母），世人皆呼之如鬆，則混濁於清，爲心母矣。（力按此等字只能認爲少數的例外，除「松」字外尙有見母的「況」，喻母的「鉛」等字。）然方音亦有呼如詳容切之音者：而「詳」字呼之重則「松」亦如「從」，必輕呼「詳」字以切之，始得「松」字之本音。牀母須重呼（力按，卽破裂摩擦），方是穿母之濁；若輕呼之（力

按，即摩擦），則與禪母無異矣。　如「鋤神繩船愁士仕乍術食舌」等字皆牀母，輕呼者失之。　吳音「士」字重呼，是正音。　方音呼二等之照穿牀審似精清從心者，非正音。　禪爲審濁，須輕呼之。　如「臣成常蟾」等字，或用重呼如牀母濁者，非正音。　輕呼牀而重呼禪，此方音之錯互也，兩者皆失之。　匣母最濁，須重呼。　吳音呼「胡戶黃禾」等字皆似喻母，水土使然也。　影母自喉中出。　嬰兒初生，啼號皆此位之聲。　歌曲等字能引長之皆影喻二位之音，此人之元聲元音也。　呼影母字勿動舌；方音呼「鴉坳安惡菴鴨」等字或如疑母之清聲者（力按，「清聲」當云「陰調」），失之。　疑母有清聲而無其字也。　來勿混泥，前已言之，泥如「農奴難猱那囊寧能南黏」；來如「隆盧蘭牢羅郎靈樓婪康」也。　泥之舌尖擊齶，而來則舌動不擊齶也。　日乃禪之餘，而更輕於禪；若重呼之，混禪母矣。　日爲半齒，「耳二而兒」等字似出於舌，何也？　方音口張而舌抵齶故也。　揚州人呼之，口稍斂而齒齊，音出于齒，爲得其正。　若有不能作半齒之音，呼之似喻母疑母者，勿徇。　（音學辨微，頁十四至十八。）

[江永借韻轉切法]。

見京堅　端丁顚　知貞饘　邦兵邊　非分蕃

溪卿牽　透汀天　徹楨梴　滂伻篇　敷芬翻

羣鯨乾　定廷田　澄呈廛　並平騈　奉汾煩

疑迎妍	泥寧年	娘女星／女年	明鳴緜	微文無／邊
精精煎	照征氈	曉馨嘕	來靈連	日仍然
清清遷	穿稱燀	匣形賢		
從情錢	牀繩潺	影嬰煙		
心星仙	審升羶	喻盈延		
邪錫次	禪承禪			

有借韻轉韻之法，所以便于初學。　如「德紅」切「東」字，則呼曰「德丁顛東」；「戶公」切「紅」字，則呼曰「戶形賢紅」：「陟離」切「知」字，則呼曰「陟貞饘知」；「是支」切「䞘」字，則呼曰「是承禪䞘」。　他字皆倣此。　如切上去入字，亦借平聲轉之。　如「徒總」切「動」字，則呼曰「徒廷田動」；「作貢」切「粽」字，則呼曰「作精煎粽」；「卑吉」切「必」字，則呼曰「卑兵邊必」。　他皆放此。　此便捷之法也。（力按，現代有音標，切字之法甚易知；江氏所謂便捷之法，在今日反爲不便捷。）　其娘母之位無親切字可塡者，以切代音。　其「女星切」之音，或借眞韻之「紉」字亦可。　「紉」，女鄰切。　若切法既熟，一轉便是，一見便知，可不須此矣。（音學辨微，頁二十六至二十七。）

第十八節　明清的等韻學家

明清的等韻學家，除上述的潘耒與江永（註

一）之外，還有金尼閣（註二），方以智，樊騰鳳，吳遐齡，鄒漢勛，李元，李汝珍，胡垣，勞乃宣等。爲篇幅所限，勢不能將諸家學說一一敍述；今但述金尼閣，李汝珍，勞乃宣三家。

金尼閣(Nicolas Trigault)，字四表，是明季的一個耶穌會士 (Jesuit)， 著有西儒耳目資一書（註三）。書中共分二十九個元音，就是二十九個音素。二十九個音素之中，再分爲「自鳴者」五，「同鳴者」二十，「不鳴者」四。自鳴者就是元音，同鳴者就是輔音，不鳴者就是「他國用，中華不用」的輔音。

自鳴者，爲丫，額，衣，阿，午五個，現在假定的音值是[a]，[ε]，[i]，[ɔ]，[u]。同鳴者，爲則，測，者，撦，格，克，百，魄，德，忒，日，物，弗，額，勒，麥，搦，色，石，黑二十個，現在假定的音值是[ts]，[ts‘]，[tʃ]，[tʃ‘]，[k]，[k‘]，[p]，[p‘]，[t]，[t‘]，[ʒ]，[v]，[f]，[g]，[l]，[m]，[n]，[s]，[ʃ]，[x]。不鳴者，就是 b,d, r, z 四母（註四）。

書中又分字父二十六，字母四十四，「字父」就是聲母，「字母」就是韻母。因為聲母與韻母配合而生出一個字音來，所以金尼閣定為「父」「母」的名稱。

此外還有「子母」「孫母」「曾孫母」等名稱。「子母」就是複合元音，及單元音之帶鼻音韻尾者；「孫母」就是三合元音，及複合元音之帶鼻音韻尾者；「曾孫母」就是三合元音再加鼻音韻尾(註五)。

西儒耳目資以天啓六年印行，卽西曆一六二六年。當時的士大夫正在歡迎利瑪竇諸人的西學的時候，也就很歡迎這書。西洋的二十六字母本為標音而設，當然是反切的好工具；西儒耳目資以西洋字母註中國的語音，就把歷代認為神秘的等韻學弄得淺顯多了(註六)。

李汝珍，字松石，大興人，著李氏音鑑(註七)。書用問答體。字母共分為三十三個，卽用他自己撰的行香子詞三十三個字為代表字：

「春滿堯天，溪水清漣。嫩紅飄粉蝶驚眠；松巒空翠，鷗鳥盤翾；對酒陶然，便博箇醉中

仙」。

今推想其音值如下：

p（粗音）＝博 p（細音）＝便		f ＝＝粉	m（粗音）＝滿 m（細音）＝眠
p'（粗音）＝盤 p'（細音）＝飄			
t（粗音）＝對 t（細音）＝蝶	ts（粗音）＝醉 ts（細音）＝酒	s（粗音）＝松 s（細音）＝仙	n（粗音）＝嫩 n（細音）＝鳥
t'（粗音）＝陶 t'（細音）＝天	ts'（粗音）＝翠 ts'（細音）＝淸		
		l（粗音）＝巒 l（細音）＝連	
	tʂ ＝＝中 tʂ' ＝＝春	ʂ ＝＝水 ʐ ＝＝然	
	tç（細音）＝驚 tç'（細音）＝溪	ç（細音）＝翾	
k（粗音）＝箇 k'（細音）＝空		x（粗音）＝紅	
		元音（粗音）＝鷗 元音（細音）＝堯	

依上表看來，三十三個字母當中，有許多是只靠粗細音而與另一字母分別的(註八)。博與便，盤與飄，對與蝶，陶與天，醉與酒，翠與淸，松與仙，巒與漣，鷗與堯，滿與眠，嫩與鳥，若不論粗細，就完全沒有分別。所以三十三字母實際上只有二十二個聲母(註九)。

關於韵母，李汝珍不立代表字；因爲他的字譜是以聲母分類的，所以韻母反居於次要地位了。他的字譜叫做「字母五聲圖」，以字母爲綱，每一字母包括二十二音，叫做「同母二十二音」；加上了五聲，就得一百個字；凡遇有聲無字的地方就畫一個圈。他所謂「二十二音」就是二十二個韻母，現在我們推想牠們的音值如下：

第一韵	aŋ iaŋ		第二韵	ən in
第三韵	uŋ yŋ		第四韵	u y
第五韵	au iau		第六韵	ai iai
第七韵	l,ʃi		第八韵	ə ie
第九韵	an ian		第十韵	an ian

第十一韵	uan yan	第十二韵	ou iou
第十三韵	o io	第十四韵	a ia
第十五韵	uei yei	第十六韵	uən yən
第十七韵	əŋ iŋ	第十八韵	uan yan
第十九韵	uo yo	第二十韵	ua ya
第二十一韵	uai yai	第二十二韵	uaŋ yaŋ

李氏雖聲明「此編悉以南北音並明」，但依我們看來，僅有字母中的仙與嘐，酒與驚，清與溪的分別，及第九韵與第十韵，第十一韵與第十八韵的分別是兼採南音的，然而南音的最大特色却被他放棄了。　例如南音能分心與邪，曉與匣，見與羣，端與定等，他都不管了。　所以李氏音鑑只是以清代的大興語音爲根據而作的書；兼採了吳音，適足以減少這書的價值。

勞乃宣，清末桐鄉人，著有等韻一得(1883)，大約可以說是最後出的一部等韻書。　書中分字母爲五十八，但除有音無字的二十二個之外，實際上只有三十六個，與守溫三十六字母相當。

今照錄其字母譜而加音標如下圖(註十)：

	清			聲	濁			聲
喉音	阿（元音）				（阿）（元音）			
鼻音	k	k‘	x	ŋ	k	k‘	x	ŋ
	嘎	喀	哈	○	噶	○	（哈）	阿迦
重舌音	t	t‘	l	n	t	t‘	l	n
	答	塔	○	○	達	○	拉	納
輕舌音	tʃ	tʃ‘	ʃ	nʒ	tʃ	tʃ‘	ʃ	nʒ
	吒	侘	○	○	茶	○	○	阿拏
重齒音	tʂ	tʂ‘	ʂ	nʐ	tʂ	tʂ‘	ʂ	nʐ
	查	叉	沙	○	楂	○	（沙）	髯
輕齒音	ts	ts‘	s	nz	ts	ts‘	s	nz
	帀	攃	薩	○	雜	○	（薩）	○
重脣音	p	p‘	φ	m	p	p‘	φ	m
	巴	葩	○	○	拔	○	○	嘛
輕脣音	P	P‘	f	ɱ	P	P‘	f	ɱ
	○	阿孚	阿夫	○	○	○	阿符	阿無
	戛音	透音	轢音	捺音	戛音	透音	轢音	捺音

勞乃宣所謂清聲，濁聲，也許僅指陰調類與陽調類而言（註十一），這是明清等韻學家所最易犯的通病。所謂喉音，卽元音；鼻音，卽舌根音；重舌，卽舌尖破裂與其同部位的邊音，鼻音；輕舌，卽舌邊音；重齒，卽舌尖後音；輕齒，卽舌尖破裂摩擦，摩擦，及鼻音；重脣，卽雙脣；輕脣，卽脣齒。因此可見勞氏所定名稱有許多不妥當的地方。

勞氏所謂戛音，卽不吐氣的破裂；透音，卽吐氣的破裂；轢音，卽摩擦音；捺音，卽鼻音。名稱雖定得不好，但他的分類却是很有系統的。

書中又分五十二韻攝，今照錄其韻攝譜而加註音標如下圖。（圖見一六四面）

勞氏又把四呼除去不算，以五十二攝歸納爲十三攝。

勞氏所謂陽聲，卽最開口的元音；所謂陰聲，卽較閉口的元音；所謂下聲，卽最閉口的元音。命名雖未妥，其系統也很清楚。又所謂喉音一部，卽簡單的元音（註十二）；所謂喉音二部，卽複合元音之以「前元音」收者；所謂喉音

	陽聲				陰聲				下聲			
喉音一部	a 阿	ia 鴉	ua 窪	ya 俞阿	o 厄	io 伊厄	uo 窩	yo 約	ə 餓	i 伊	u 烏	y 俞
喉音二部	ai 埃	iai 厓	uai 歪	yai 俞埃	əi 額	iəi 伊額	uəi 威	yəi 俞額	開口	齊齒	合口	撮口
喉音三部	au 敖	iau 幺	uau 烏敖	yau 俞敖	ou 歐	iou 由	uou 烏歐	you 俞歐				
鼻音部	aŋ 昂	iaŋ 央	uaŋ 汪	yaŋ 俞昂	əŋ 鞥	iŋ 英	uŋ 翁	yŋ 雍				
舌齒音部	an 安	ian 焉	uan 彎	yan 淵	ən 恩	in 因	un 溫	yn 云				
脣音部	am 諳	iam 奄	uam 烏諳	yam 俞諳	əm 厄音	im 音	uum 烏音	ym 俞音				
	開口	齊齒	合口	撮口	開口	齊齒	合口	撮口				

二部，卽複合元音之以「後元音」收者；所謂鼻音部，卽以舌根鼻音收者；所謂舌齒音部，卽以舌尖鼻音收者，所謂脣音部，卽以雙脣鼻音收者。　這也很合於音理。

在等韻學的書籍當中，說理最淸晰，而又可爲古音學的門徑者，除了江永的音學辨微之外，要算勞乃宣的等韵一得。　專就音理而論，勞氏似乎還有勝過江氏的地方。

(註一)江永爲古韻學家而兼等韻學家。

(註二)金尼閣雖不是中國人，但他硏究中國音韻學，所以應該敍述他。　若要硏究羅馬字註中國音的歷史，更不能不硏究他的書。

(註三)參看羅常培耶穌會士在音韵學上的貢獻。（中央硏究院歷史語言硏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

(註四)音値大致根據羅說。

(註五)元音[y]，金尼閣寫作[iu]，認爲複合元音；所以[yɛn]音在西儒耳目資寫作[iuen]，認爲三合元音再加鼻音。

(註六)王徵西儒耳目資釋疑云：「今觀西號，自鳴之母，號不過五；同鳴之父，號不過二十；及傳生諸母之攝統計之，才五十號耳。　肯一記憶，一日可熟；視彼習等韵者，三年尙不能熟；卽熟矣，尋音尋

字，尙多不得便遇者，誰難誰易？ 而甘自逐爲？且余獨非此中人乎？闇愚特甚，一見西號，亦盡了了：又況聰明特達之士，高出萬萬者乎？」

(註七)在鏡花緣七十九回以後，李汝珍往往借一班女才子的口中賣弄自己的音韻學，但也是根據李氏音鑑的說法的。

(註八)李氏所謂粗音，就是開口與合口；所謂細音，就是齊齒與撮口。 若以開合對稱時，則開口爲細，合口爲粗；若以齊撮對稱時，則齊齒爲細，撮口爲粗。 開齊合撮僅具其一時，則謂之粗細不分。

(註九)李氏以驚爲箇之細，溪爲空之細，翾爲紅之細。也許在李氏心目中，驚與箇，溪與空，翾與紅的關係也像蝶與對或仙與松的關係。 那麼，實際上又只有十九個聲母了。

(註十)勞氏云：「知徹澄娘四母，閩廣外皆無此音」（等韵一得外篇，頁三十五）。 圖中知系的音值是從這句話推測出來的。

(註十一)因爲他把邊音與鼻音都分淸濁，而事實上中國人口裏的邊音或鼻音很少唸成淸音的。

(註十二)齊齒，合口，撮口所用的 i,u,y，在這裏只認爲半元音。

參 考 資 料

[羅常培論西儒耳目資的流傳]。—— 金尼閣的西儒耳目

賓作於明天啓五年乙丑(1625)夏月，成於六年丙寅(1626)春月（王徵序）。凡五閱月（自序），三易稿始成（韓雲序）。這部書流傳甚少。四庫全書總目所著錄的，已經「殘闕頗多，並非完書」(參閱經部小學類存目二)。現在上海東方圖書館所藏明天啓六年關中涇陽張問達的原刻本還存有譯引首譜二册，一百十一頁；列音正譜二册，一百五十五頁；列邊正譜二册，一百三十五頁；卷首載張問達，王徵，韓雲，張緟芳幾個人所作的序跟金尼閣的自序，共六篇，二十四頁：全書一共有六册四百二十五頁。其中雖然也不免有殘闕的地方，可是比四庫著錄本略爲完備。此外順德溫氏（汝适）藏有譯引首譜一册（見鈔本順德溫氏藏書目）；倫敦王家圖書館，羅馬教皇圖書館(Vaticane Library)跟巴黎國家圖書館也都藏有牠的殘本。（耶穌會士在音韻學上的貢獻，見歷史語言研究所集刊第一本，第三分，頁二七四）。

[胡樸安評李氏音鑑]。—— 李氏此書，頗少精密之理，儘多敷衍之詞，在切音學上無重要之價值。字母編爲詞句，習氣太重；蓋字母之次序應繩之以音理，不當著之爲文詞。擊鼓射字，乃游戲之具，李氏不惜論之再三！惟其書可以引起未學切音者之趣味，爲研究音理者所不取也。（文字學研究法，頁一〇九。）

[勞乃宣論等韻諸家]。—— 古今言等韻諸書，四庫著錄者，有宋司馬光切韵指掌圖，無名氏四聲等子，元劉鑑經

史正音切韻指南。此三書乃等韻家之正宗也。見於四庫存目者，有元楊桓書學正韻，明趙撝謙聲音文字通，章黼韻學集成，蘭廷秀韻略易通，濮陽淶韻學大成，李登書文音義便考私編，無名氏併音連聲字學集要，袁子讓字學元元，葉秉敬韻表，呂維祺音韻日月燈，陳藎謨皇極圖韻，元音統韻，桑紹良靑郊雜著，文韻考衷，六書會編，馬自援馬氏等音外集內集；國朝楊慶佐同錄，耿人龍韻統圖說，徐世溥韻表，潘耒類音，熊士伯等切元聲，仇廷模古今韻表新編，顧陳垿八矢注字圖說，錢人麟聲韻圖譜，王植韻學臆說，樊騰鳳五方元音，江永四聲切韻表，龍爲霖本韻一得，潘咸音韻源流，王祚禎音韻淸濁鑑，潘遂聲音發源圖解諸書。其書或存或佚，未能全見。其是非得失，則四庫提要已有定論。後出之書，愚所見者，有戴震聲韻考，聲類表，洪榜四聲韻和表，示兒切語，皆精核可據。又有李元音切譜，亦頗正當。惟皆以古音爲重，未能兼及時音。其言時音者，世俗盛傳空谷傳聲，李氏音鑑二書。空谷傳聲爲全椒吳杉亭江雲樵舊譜，汪氏（力按，汪氏名鎏）增損之者。其書定母爲二十，妄爲删併，與蘭廷秀東風破早梅二十母同。定韻爲三十二，兼開合正副列之，尙與韻部相合；惟名之曰「字母」，稱謂舛誤。定陰陽平，上，去，入爲五音，不知仄聲淸濁，與中原音韻同。李氏音鑑爲大興李汝珍撰，定春滿堯天等三十三母，其删併略同蘭氏，而以一母之正韻副韵

分列兩母。定韻爲二十二，而列開合，不列正副；並俗音之車遮寒桓諸韻亦併列之。定陰陽上去入爲五音，亦不知仄聲清濁。其書文辭辯博，徵引浩繁，類有學者所爲，故淺人多爲所震；其實未窺等韻門徑。夫不知仄聲清濁，已爲言等韻者之通病；若不知韻有四等而強分其半於母，則諸家尚不至疏謬至此。而李氏方且矜爲獨得，深詆古人不知音有粗細，可謂陋矣！（力按，李汝珍的音學實在不見得高明，本節敍述他的學說，並非因他的作品有勝諸家之處，却是想把他作爲「自矜獨得」的作家的代表。又因李氏音鑑是「世俗盛傳」的東西，無論好壞，也値得一述）。吾友李聽彝言在湖北書局有據李氏音鑑之說以駁陸德明經典釋文者，其人之淺妄固可笑，而亦爲李氏大言之所誤也。（等韻一得外篇，頁五十一至五十三）。

[勞乃宣論戛透轢捺]。—— 字母分爲「戛」「透」「轢」「捺」四類，古所未有，爲余創獲。自有此法，而字母之綱目畢張，條理益密矣。惟舌之轢音與鼻齒脣之轢音微覺不類（力按，卽謂 l 與 s, t 等音不相似），吾友邵子班卿謂當分爲「拂」「轢」二類，來爲舌之「轢」，而別有其「拂」；曉爲鼻之「拂」，審爲齒之「拂」，非爲脣之「拂」，而別有其「轢」。其所定字母譜，列「揉」「轢」「拂」「透」「戛」爲五類。「揉」卽吾譜之「捺」也，「拂」與「轢」則吾譜「轢」之所析也。鼻

音併入喉音，影喩爲其「揉」，疑爲其「轢」，曉匣爲其「拂」，溪爲其「透」，見羣爲其「戛」。兩舌音泥娘爲其「揉」，來爲其「轢」，以舌音比類齒音之審禪爲其「拂」，透徹爲其透，端定知澄爲其「戛」。兩齒音日爲其「揉」，以齒音比類舌音之來爲其「轢」，審禪心邪爲其「拂」，穿淸爲其「透」，照牀精從爲其戛。兩脣音微爲其「揉」，明爲其「轢」，非奉爲其「拂」，滂敷爲其「透」，幫並爲其「戛」。剖入毫芒，至爲精密。（力按，以今語音學的眼光看來，這種五分法尙不及勞氏的四分法爲合理）。是字母確可有此五類；吾謂四類之說猶未能爲定論也。（力按，若以 l 音另立一類，當然比較合理；但若於脣喉諸部都想找出一個與 l 相當的音來，那就糊塗了。）然其分析過於微眇，不易領會；所增之母又爲四方鄉音所無。故吾嘗與班卿論之，謂其所增舌音之拂類與國書及泰西文之滚舌音相近；所增齒音之轢類則不知何國語有此音，而中國則均無之（力按，邵班卿所謂齒音之轢類，當係指[tl]一音而言，我們現在可以叫牠做「破裂邊音」，而這種音在江蘇泰興的語音中是有的）。如欲包括四海之音，自可存五類之說，以待博考；如專爲中國同文之音而設，則四類似已足矣。且以明母爲脣音之「轢」，亦尙與他音之「轢」不類；細推之，當於「揉」「轢」之間別爲一類，與「揉」「轢」「拂」「透」「戛」而爲六，其他音亦當以此類推。如

此，則每音當爲六類矣。 是五類又不得爲定論也。 求之愈深，辨之愈難，愈紛紜而不能定；不如吾四類之說，雖似稍疏，而明白簡易，人人能解也。 故列譜仍用四類，而著其說於此，以待後之君子擇焉。 （等韵一得外篇，頁三十七至三十八。）

〔莫有芝論明淸之等韻學〕。—— 明蘭廷秀韻略易通併字母爲二十，攝以「東風破早梅，向暖一枝開，冰雪無人見，春從天上來」二十字，變古法以就方音。 濮陽淶韻學大成亦不用見溪羣疑等門法，而以「新鮮仁然」等立法，稍增益之，爲三十母。 李登書文音義便考私編竟去知徹澄娘非五母，又改並母爲平母，定母爲廷母，而平聲則三十一母，仄聲僅二十一母。 無名氏併音連聲字學集要又删羣疑透牀禪知徹澄娘邪非微匣十二母，又增入勤逸歎三母爲二十七母。 葉秉敬韵表又删知徹澄孃敷疑六母，存三十母。 呂維琪音韻日月燈又錯易三十六母之序。 喬中和元韵譜又删三十六母爲十九。 桑紹良靑郊雜著，文韻考衷等書又以「國開王向德，天乃賚禎昌，仁壽增千歲，苞盤民弗忘」分爲二十母，又衍爲三十六母，七十二母之說。 馬氏等音外集增四聲爲五聲，曰平上去入全，又併三十六母爲見溪端透泥邦滂明精淸心照穿審曉影非微來日二十一母。 卽字母一端，而諸家如此紛紜；其他之糾繞瞀亂，亦不可究詰。 聽其自生息，亦難與定是非矣。 至元朱文宗蒙古字韻三合四合之音，明金尼閣

西儒耳目資二十字父，五十字母之說，亦資聞見，無異經典。 學者但精求之雙聲疊韻， 于徐言疾言中通其意，理明事簡，勿爲煩紆，以求古人之正讀，審今韻之變遷，則古韻，今韻，反切，一以貫之矣。 （韻學源流，羅氏鉛印本，頁二十八。）

第二編　本論上(廣韻研究)

第四章　廣韻

第十九節　廣韻的歷史

中國現存的韻書，以廣韻爲最古。　所以我們研究古音，該從廣韻向上推求；研究今音，該從廣韻向下推求。

廣韻是根據唐韻而作的，唐韻又是根據切韻而作的。　所以要敍述廣韻的歷史，必須先敍述切韻與唐韻。

切韻爲隋陸法言所作，書成於六〇一年（隋文帝仁壽二年）原本已佚。　法國伯希和先生(Pelliot)在敦煌得唐寫本切韵凡三種，皆殘缺不完，現存巴黎國民圖書館。　第一種存上聲海至銑共十一韻；第二種存卷首至魚韻，共九韻，前有陸法言長孫訥言二序；第三種存平聲上下二卷，上聲一卷，入聲一卷，而平聲首闕東冬二韻，入聲末闕二十八鐸以下五韻，中間復稍有闕

佚。

切韻傳至唐代，經孫愐重爲刊定，改名唐韵。唐韵原本亦佚。一九〇八年（清光緒三十四年），吳縣蔣斧（註一）得唐韵殘卷於北京，只有入聲一卷，及去聲的一部份。

唐韵到了宋大中祥符元年（1008）陳彭年邱雍等奉詔重修，乃賜名大宋重修廣韻。此書至今還完整地存在；並有繁本與簡本兩種。所謂繁簡，只在乎注之多少；其每韻所收之字則繁簡本完全相同。繁本與簡本，現在流行的有下列七種：

一　古逸叢書覆宋本重修廣韻（繁本）

二　古逸叢書覆元泰定本（簡本）

三　張氏澤存堂重刊宋本（繁本）

四　小學彙函張氏本（卽澤存堂本）

五　小學彙函內府本（簡本）

六　新化鄧氏重刊張氏本（卽澤存堂本）

七　商務印書館影印古逸本（繁本）

廣韻共分五卷，平聲分上下兩卷，上去入聲各爲一卷。平聲分兩卷，完全是因爲字多，並

沒有其他的原因。

依王國維的研究，廣韻的韻部次序是根據李舟切韻的(註二)，所以與陸法言切韻的次序不盡相同。但我們把切韻殘卷裏的反切與廣韻裏的反切比較，却差不多完全相同；可見廣韻的次序雖則根據李舟切韻，而其反切却是依照陸法言切韻的(註三)。因此，我們在廣韻裏可以大致地考出陸法言切韻的反切。

廣韻卷首有陸法言切韻自序云：

「昔開皇初，有儀同劉臻等八人，同詣法言門宿。夜永酒闌，論及音韻，以今聲調既自有別，諸家取捨亦復不同。吳楚則時傷輕淺，燕趙則多傷重濁；秦隴則去聲爲入，梁益則平聲似去；又支脂魚虞，共爲一韻；先仙尤侯，俱論是切。欲廣文路，自可清濁皆通，若賞知音，卽須輕重有異……」

由此看來，切韻未必根據一時一地之音。例如「支」與「脂」，「魚」與「虞」，也許當時普通人已不能分別，而陸法言要依照古音，定

出一個分別來。所以我們如果把切韻當做隋朝的語音實錄去研究，不免有幾分危險。

(註一)王國維觀堂集林作蔣伯斧。

(註二)唐書藝文志有李舟切韻十卷。　李舟之名，屢見於唐人說部，而新舊唐書無傳。　依王國維考據，舟當在孫愐之後。

(註三)除非李舟切韻的反切與陸法言切韻的反切也相同。

參考資料

[王國維書巴黎國民圖書館所藏唐寫本切韻後]。——　巴黎國民圖書館藏敦煌所出唐寫本切韻凡三種。　第一種存上聲海至銑十一韻，四十五行，復有斷爛，計存全行十有九，不全行二十有六。　以第三種校之，韻字較少，注亦較簡。　如軫韻「軫」字注云：「之忍反，八」；第三種「八」作「九」，紐末增一「胗」字。　「蠢」字注云：「尺尹反，二」；第三種以「賰」字爲紐首，注云：「尺尹反，三」，次「蠢」字，末又增一「踳」字。　「引」字注云：「余軫反，二」；第三種「二」作「三」，末增一「鈏」字，混韻「鱒」字注云：「慈損反，三；」彼本「三」作「四」，末增一「樽」字。　「獖」字注云：「盆本反，二；」彼本「二」作「三」，末增一「體」字。　旱韻「亶」字注云「多旱反，一；」彼本「一」作「二」，末增一「癉」字。　「散」字注云：「蘇旱反，

二；」彼本「二」作「三」，末增一「𢿢」字。「罕」字下注：「呼旱反，二；」彼本「二」作「三」，末增一「䍐」字。潸韻「板」字下注云：「布綰反，一；」彼本「一」作「二」，下增一「版」字。「莧」字下注云：「胡板反，一；」彼本「一」作「二」，下增一「僩」字。又此韻末，彼本別增一紐云：「齳，五板反，一」。第三種，余考定爲長孫訥言注節本，則此本韻字較少，當是法言原本。第二種存卷首至九魚，凡九韻，前有陸法言長孫訥言二序。陸序前有一行云：「伯加千一字」；長孫序云：「又加六百字，用補闕遺」，故韻中有新加字。如東韻「蒙」紐下云：「十一加二」：「洪」紐下云：「十一加一」；「蘐」紐下云：「二加一」；「悤」紐下云：「八加一」；「夢」紐云：「十二加一」。餘韻彷此。又長孫序云：「其雜□並爲訓解；但稱案者，俱非舊說。」(今廣韻所載長孫序刪此二條。)是法言原書本自有注，故訥言稱「案」以別之。今此九韻注中，稱「案」者八十二條，大抵據說文以正字形，又引說文者數十條，雖無「案」字，亦與稱「案」者文例相同，與陸氏原書注例異，是亦長孫氏注。則長孫訥言箋注本也。第三種存平聲上下二卷，上聲一卷。入聲一卷。而平聲首闕東冬二韻，入聲末闕廿八鐸以下五韻，中間復稍有闕佚。有長孫訥言本所加字，而紐首下但著幾字，不著幾加幾。然如平聲下，仙韻「卷」紐

下「鬆」字。 豪韻「高」紐下「鼛」字，青韻「寧」紐下「寍」字，鹽韻「銛」紐下「怈」字，上聲靜韻「靜」紐下「彭婧竫」三字，入聲月韻「伐」紐下「瞂」字，沒韻末「歆」字，薛韻「列」紐下「鴷」字，「輟」紐下「磬」字，盍韻末「罨」字，皆注云：「新加」。 又注文亦間有稱「案」者，如平聲下，仙韻「鮮」字注云：「案文作「鱻」，麻韻「虵」字注云：「案文作蛇」，陽韻「暘」字注云：「案文暢」，「萇」字注云：「案文羊桃」，「疰」字注云：「案文作莊」，尤韻「枕」字注云：「案說文原無點」，「裘」字注云：「案文求無點」，「鼽」字注云：「案文病寒鼻塞」，侵韻「針」字注云：「案文作「鍼」，蒸韻「興」字注云：「案文作興」，上聲旨韻「兕」字注云：「案文野牛而青」，語韻「所」字注云：「案文戶斤爲正，」姥韻「虎」字注云：「案文山獸之君，足似人足，故足下安人，此儿即是古人字」，潸韻「版」字注云：「案文判」，馬韻「馬」字注云：「案文有四點，象四足」，感韻「萏」字注云：「案文作藺」，養韻「兩」字下注云：「案文廿四銖爲兩」，有韻「美」文注云：「案文從久」，入聲質韻「膝」字注云：「案文作厀」，黠韻「豽」字注云：「說文作貀」，屑韻「截」字注云：「案文作𢧵」，「螑」字注云：「案文作𧑞」「奊」字注云：「案文從圭作𡙇」，薛韻「竭」字注云：「說文作渴」，「揲」字注云：「案文思頰反，閱持」，

「劉」字注云：「案文刊，新加」，錫韻「䃽」字注云：「案文百廿斤」，「役」字注云：「案文作伇」，麥韻「麥」字注云：「案文從來作麥」，陌韻「戟」字注云：「案文作㦸」，盍韻「鰈」字注云：「案文作魼」，葉韻「曄」字注云：「案文作此燁」。此三十二條皆稱「案」字，又皆據說文爲說，與長孫氏箋注體例正同。疑亦出長孫氏注本而删去其案語者。上所舉三十二條乃删之未盡者。蓋長孫訥言注節本也。又以書體言，則第一種爲初唐寫本。第二種第三種並唐中葉寫本，亦足證前者爲陸氏原本，後者爲長孫氏箋注本若其節本也。（觀堂集林卷八，頁六至八。）

〔王國維論陸法言切韻〕。——陸法言切韻五卷，隋書及舊唐書經籍志，唐書藝文志均未著錄。惟新舊志並有陸慈切韻五卷，日本源順倭名類聚引陸詞切韻五十四條，又日本僧瑞信三部經音義引陸詞切韻十六條，頗見於此三種中（力按，指巴黎國民圖書館所藏切韻寫本三種），而未見者亦半。蓋源順瑞信所據或後人增注之本。此三種亦或有删節，不得謂非一書。集韻二冬「苳」字注，引陸詞曰：「苣苳，冬生」，此本冬韻有「苳」字，注云「草」名，而無「苣苳冬生」四字。蓋集韻所據亦增注本。日本狩谷望之倭名鈔箋謂陸詞卽法言。案詞與法言名字相應，又以唐寫殘韻與彼土所引陸詞切韻校之，半相符合，則狩谷之言殆信。兩唐志之陸慈亦卽陸詞，隋

唐間人多以字行，故字著而名隱耳。法言之書，自宋以後，公私書目均未著錄，蓋自廣韻盛行，而隋唐諸韻家皆廢。此書之佚，已千有餘歲矣。法言事迹，史不概見。前人亦無考之者。案隋書陸爽傳：「爽字開明，魏郡臨漳人，自齊入周，隋時爲太子洗馬，開皇十一年卒官，年五十三。子法言，敏學有家風，釋褐承奉郎」。據此，則開皇初法言與蕭顏諸公論韻時，年纔弱冠，而諸公皆顯於梁魏齊周之世，於法言均爲丈人行。其受成書之託，亦卽以此。隋書又云：『初，爽之爲洗馬，嘗奏高祖云「皇太子諸子未有嘉名，請依春秋之義，更立名字」。上從之。及太子廢，上追怒爽曰：「我孫製名，寧不自解？陸爽乃爾多事！扇惑於勇，亦由此人；其身雖故，子孫並宜廢黜，終身不齒」。法言竟坐除名』。案，太子勇之廢，在開皇二十年九月，次年改元仁壽，法言除名，當在是冬。切韻序作於仁壽二年，云：「今反初服，私訓諸弟，凡有文藻，卽須音韻，遂取諸家音韻，古今字書，定之爲切韻五卷。是法言撰此書，著手於開皇仁壽間，而成於仁壽二年也。（節錄書巴黎國民圖書館所藏唐寫本切韻後，見觀堂集林，卷八，頁八至九。）

[莫友芝論廣韻]。——今韵書存之最古者，唯廣韻見略二本，及夏竦古文四聲韻。此略本廣韵五卷，前有孫愐唐韵序，註文比重修本頗減。朱彝尊作重修本序，謂明

代內府刊版，中涓欲均其字數，取而删之。 然永樂大典引此本，皆曰陸法言廣韵；引重修本，皆曰宋重修廣韻。世尚有麻沙小字一本，與明內府版同。 內「匡」字紐下十三字皆缺一筆，避太祖諱。 其他宋諱則不避。 邵長蘅古今韻略指為宋槧。 而平聲「東」字注中，引東不訾事，重修本作「舜七友」，此本譌作「舜之後」。 熊忠韻會舉要已引此本，則當為元刻矣，非明中涓所删也。 又宋人諱「殷」，故重修本改二十一殷為欣；此尚作殷，知非作於宋代。 且唐人諸集以殷韵字少，難于成詩，間或附入眞諄臻韵，如杜甫東山草堂詩，李商隱五松驛詩，不一而足。 說文所載唐韵翻切，「殷」字作「於身切」，「欣」字作「許巾切」，亦借眞韵中字取音，並無一字通文。 此本註殷獨用，重修本始著欣與文通，尤確非宋韵之一徵。 考宋志載陸法言廣韵五卷，玉海引崇文目有唐廣韵五卷，當即一書。 蓋既經唐人增益，故陸書亦兼廣韵之名。 迨後陳彭年等所定曰重修，景德勅牒又稱舊本註解未備，明先有此註文簡略之廣韻也。 彝尊乃以此本在後，非也。 重修本亦五卷。 卷首題云：「陸法言撰本，長孫訥言箋註，郭知玄拾遺緒正，朱箋三百字，關亮，薛峋，王仁煦，祝尚邱，孫愐，嚴寶文，裴務齊，陳道固增加字，更有諸家增字及義理釋訓，悉纂略備載卷中，勒成一部。 凡二萬六千一百九十四言，注十九萬一千六百九十二字」。 王應麟玉海曰：「景德四年十一月

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韵五卷，依九經例頒行。祥符元年六月五日，改爲大宋重修廣韵。三年五月庚子，賜輔臣人一部。」即是書也。舊本不題撰人，以丁度集韵考之，知其爲陳彭年邱雍等奉勅撰註。文雖校舊本爲詳，而冗漫頗甚。如「公」字之下載姓氏至千餘言，殊乏翦裁。「東」字之下稱東宮得臣爲齊大夫，亦多紕繆。孫愐序稱異聞奇怪等，已極蔓引，彭年等又從而益之，宜爲丁度之所譏也。此書之先又有雍熙廣韻。王應麟玉海曰：『太平興國二年六月，詔太子中舍陳鄂等五人同詳定玉篇切韻。太宗于便殿召直史館句中正，訪字學，令集凡有聲無文者。翌日，中正上其書。上曰：「朕亦得二十一字，當附其末」。因命中正及吳鉉楊文舉等考古今同異，究隸篆根源，補缺刊謬，爲新定雍熙廣韵一百卷。端拱二年六月丁丑，上之。詔付史館。』是宋有三廣韻，不得相混；亦如王應麟困學紀聞所謂：「隋陸法言爲切韵，唐孫愐有唐韵，今之廣韵，景德祥符重修。今人以三書爲一，或謂廣韵爲唐韻者非，」皆不可不知者也。雍熙書今亡。（韻學源流，羅氏鉛印本，頁十五至十六。）

[陳澧論廣韵版本]。——顧千里思適齋集有書宋槧元槧廣韵後各一篇。其書元槧後云：「今世之廣韵凡三：一，澤存堂詳本；一，明內府略本；一，局刻平上去詳而入略本，三本迥異，而各有所祖傳。是樓所藏宋槧者，澤

存堂刻之祖也；曹楝亭所藏宋槧第五卷配元槧者，局刻之祖也。此元槧者明內府及家亭林重刻之祖也。局刻曾借得祖本校一過，知其多失眞；澤存堂刻各書每每改竄，當更不免失眞。亭林重刻，自言悉依元本，不敢添改一字，而所譌皆與明內府板同；是其稱元本者，元來之本，而亭林仍未見元槧也。至朱竹垞誤謂明中涓刪注始成略本，不審何出，但非得見祖本早在元代，固未由定其不然矣。又局刻所配入聲與此本亦逈異；疑宋代別有略本流傳如此也。」其書宋槧後云：「有曹楝亭圖記第五册，乃別配又一宋本，正揚州局刻本之所自出。局刻多失宋槧佳處。刻成之後，依張氏轉改，將去聲目錄釅陷鑑三大字鑿補，而小字任其牴牾。戴東原撰聲韻考，目之爲景祐塗改，而不知其出於曹氏手也。」澧案，近人考廣韻諸刻本，未有如顧氏此篇之詳明者，故備錄之。紀文達公遺集有書明人重刻廣韻後，書張氏重刻廣韵後各一篇，考之亦詳；然謂略本在前，詳本在後，則未確也。以詳本校略本，其删削之跡，觸目皆是，可不辨而自明矣。（切韵考卷六，頁十一。）

[顧炎武論韻書之始]。——宋王應麟曰：「隋陸法言爲切韻五卷，後有郭知玄等九人增加。廣孫愐有唐韻。今之廣韵則本朝景德祥符中重修。今人以三書爲一，或謂廣韵爲廣韻者，非也」。李燾曰：「隋陸法言撰，唐郭知玄附益之者，時號切韵。天寶末，陳州司馬孫愐以

切韻爲謬，略復加刊正，別爲唐韻之名。大中祥符元年，改賜新名曰廣韻（據此，廣韻卽唐韻，但改其名耳）。玉海曰：「景德四年十一月戊寅，崇文院上校定切韻五卷，依九經例頒行（本陸法言撰）。大中祥符元年六月五日，改爲大宋重修廣韻。三年五月庚子，賜輔臣人一部」。宋史藝文志：「陳彭年等重修廣韻五卷」。今切韻唐韻二書元本無傳，所傳者廣韻五卷，不著重修人姓名，而冠以孫愐唐韻之序。其書雖出於宋時，而唐人二百六韻之部分具在。又宋時人著書多言廣韻。陸游云：「南渡初，因討論御名，禮部申省，言未尋得廣韻」。則知見存於今者，惟廣韻最古，今取以爲據云。學者皆言韻書始於沈約。隋書藝文志有沈約四聲一卷。今不但約書亡，而唐人之書亦亡。（宋許觀東齋記事曰：「自孫愐集爲唐韻，諸書遂廢」。）然自隋至宋初，用韻不異，是知廣韻一書同唐之遺；而唐人所承，則約之譜也。又按前此則魏有左校令李登，晉有安復令呂靜，齊有中書郎周顒。魏書江式傳言呂忱弟靜放故左校令李登聲類之法作韻集五卷，宮商龣徵羽各爲一篇。文字與兄便是魯衞音讀楚夏時有不同。（後魏崔光依宮商角徵羽本音爲五韻詩，以贈李彪。）高氏小史云：「齊中書郎周顒字彥倫始作四聲切韻行於時。」隋志舊唐志亦載聲類等凡十餘家。隋潘徽爲秦王俊作韻纂序曰：「三蒼急就之流，微存章句；說文字林之屬，唯別體形。

至於尋聲推韵，良爲疑混。　末有李登聲類，呂靜韻集，始判淸濁，纔分宮羽。」　又知約之前已有此書，約特總而譜之，或小有更定耳。　而謂自約剏始者，亦流俗人之見也。　（音論卷上，頁二至五。）

[陳澧論廣韻同音之字]。——　廣韵同音之字，雖多至數十字，皆合爲一條，惟於第一字注切語及同音字數，亦必陸氏舊例。　此不但類聚羣分，不相雜廁；且使人易於識字（隋書經籍志有異字同音一卷，亦此意也。）　如「菄鶇𩻩倲𩜍㼯」諸字皆不常見，以其與「東」字同音，皆置之「東」字之下，則一展卷而盡識其音。　故凡同一切語之字，必以常見之字爲首也。　後世韻書改其例，以不常見之字置於韻末。　其書非爲識字而作，但爲作詩賦之用，故今人直名之爲「詩韻」也。　（切韻考，卷六，頁十至十一。）

[高本漢轉述馬伯樂論切韻唐韻廣韻]。——　關於用反切之字典，馬伯樂先生(Maspéro) 根據伯希和先生(Pelliot)的說法，有下面的解釋：「在這些舊字典當中，有一部名叫玉篇，書成於五四三年，不幸而在一〇一三年陳彭年重刊時大加修改，以致不可根據……。　另有一部名叫切韻，原本已佚。　但現存有些切韻殘本，附有六七六年的序（力按即長孫訥言序，但此序作於唐儀鳳二年丁丑，當是西曆六七七年）；其中一部僅有去聲後半，及入聲全卷，於一九〇八年印行（力按，此指蔣斧所得本。　蔣氏

以為此卽切韻原本，惟先師王靜安先生考定為孫愐書。又按蔣本去聲闕一送，二宋，三用，四絳，五寘，六至，七志及八未之半，中間又闕十九代之小半，二十廢，二十一震，二十二稕，二十三問，二十四焮及二十五願之大半。馬伯樂謂僅闕去聲之前半，未確）……；另一部為伯希和先生在敦煌所得，未印行。此外有廣韻，為七五一年孫愐增修本，已佚；但伯希和先生亦在敦煌得唐韻殘本。末了說到一〇〇七年再增修的一部就完全存在，名為廣韻，也有兩種版本，一繁一簡。簡本在古逸叢書卷十三，刊於一三三七年。繁本今存兩部皆北宋本：一在張士俊澤存堂叢書內，一在古逸叢書卷十二。……以諸殘本與廣韻比較，知切韻中之反切與廣韻之反切完全相同」。(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p. 29—30.)

第二十節　廣韻的聲母

廣韻的紐，須從其反切上字去尋求。守溫三十六字母並不與廣韻的紐相當，因為廣韻的重脣與輕脣不分（註一），所以廣韻裏只有三十二個紐。

上文說過，紐與聲母不同；紐是不計純粹聲母與顎化聲母的分別的。若連顎化聲母也計算起來，廣韻共有四十七個聲母。

清陳澧(註二)作切韻考，首先考求廣韻的聲類，換句話說就是研究廣韻裏有若干聲母。陳澧的研究，是根據着下面的原則的。

(一)正例：凡反切上字同用，互用，遞用的，必屬同一聲類。

1. 同用例：「冬」，「都宗」切；「當」，「都郎」切；皆用「都」字爲切，所以「冬」與「當」必同類。

2. 互用例：「當」，「都郎」切，「都」，「當孤」切；「都」可以切「當」，「當」又可以切「都」，所以「當」與「都」必同類。

3. 遞用例：「冬」，「都宗」切，「都」，「當孤」切；「冬」字用「都」字，「都」字又用「當」字，所以「冬」「都」「當」三字同類。

(二)變例：不能直接聯系，但從別的字上可以求出相同之迹的，陳澧謂之變例。

例如「多」，「得何」切；「得」，「多則」切；「都」，「當孤」切；「當」，「都郎」切，這四個字只是兩兩互用着，

本沒有聯系的可能。 然而在東韵裏「涷」有「德紅」與「都貢」兩切，又在送韵裏，「涷」却又是「多貢」切，由此可見「多」與「都」是同類，而「多」「得」「都」「當」有此線索可尋，也就可以證明爲同類了。

根據上面的原則，陳澧考得廣韻共有四十聲類，其中淸聲二十一，濁聲十九。 在他的切韻考裏，四十聲類沒有名稱，而且以廣韻裏所見之先後爲序，故與守溫三十六字母的次第不同。

陳澧雖則立下了很好的原則，可惜他自己往往不能遵守。 若完全依照正例，那麼不止四十聲類；若兼據變例，那麼一定不到四十。 例如語韻「褚」，丑呂切，又張呂切；同韻「褚」，丁呂切：可見「張」與「丁」是同韻。 又陽韻「長」，直良切，又丁丈切；養韻「長」，知丈切：可見「丁」「知」二字是同類。 這些陳澧都沒有顧到。 依後人的研究，如果兼據變例，只有三十三類；如照他的正例，就有四十七類(註三)。 這四十七類，現在一般人都承認了。

茲將廣韻四十七聲類及其反切上字列表如下：

古類見一二四等

古136　公3　過1　各1　格1　兼1　姑1
佳1　詭1

居類見三等

居79　舉7　九6　俱4　紀3　几2　規1
吉1

苦類溪一二四等

苦86　口13　康4　枯3　空2　恪2　牽1
謙1　楷1　客1

去類溪三等

去42　丘37　區4　墟3　起3　驅2　羌2
綺2　欽1　傾1　窺1　詰1　袪1　豈1
曲1

渠類羣三等

渠36　其25　巨24　求7　奇2　暨2　臼1
衢1　强1　具1

五類疑一二四等

五80　吾5　研2　俄1

魚類疑三等

魚 40　語 14　牛 10　宜 4　虞 2　疑 1　擬 1

愚 1　遇 1　危 1　玉 1

呼類曉一二四等

呼 70　火 16　荒 4　虎 4　海 1　呵 1　馨 1

花 1

許類曉三等

許 73　虛 16　香 9　況 7　興 2　休 2　喜 2

朽 1　羲 1

胡類匣一二四等

胡 91　戶 32　下 14　侯 6　何 2　黃 2　乎 1

護 1　懷 1

烏類影一二四等

烏 82　伊 3　一 3　安 3　烟 1　鷖 1　愛 1

挹 1　哀 1　握 1

於類影三等

於 109　乙 8　衣 3　央 2　紆 2　憶 1　依 1

憂 1　謁 1　委 1

以類喩四等

以 24　羊 14　余 12　餘 8　與 7　弋 3　夷 2

予1　翼1　營1　移1　悅1

于類喩三等

于20　王6　雨4　爲3　羽3　云2　永1

有1　雲1　筠1　遠1　韋1　洧1　榮1

陟類知二三等

陟41　竹13　知9　張8　中2　猪1　徵1

追1　卓1　珍1

丑類徹二三等

丑67　敕9　恥1　癡1　楮1　褚1　抽1

直類澄二三等

直55　除7　丈5　宅4　持3　柱2　池1

遲1　治1　場1　佇1　馳1　墜1

側類照二等

側36　莊7　阻6　鄒1　簪1　仄1　爭1

之類照三等

之29　職12　章12　諸7　旨4　止3　脂1

征1　正1　占1　支1　煑1

初類穿二等

初26　楚23　測3　叉3　芻1　廁1　創1

瘡1

昌類穿三等

昌30 尺15 充7 赤3 處3 叱2 春1 姝1

士類牀二等

士35 仕9 鋤8 鉏3 牀3 查2 雛2 助1 犲1 崇1 崱1 俟1

食類牀三等

食11 神6 實1 乘1

所類審二等

所44 山15 踈6 色5 數3 砂2 沙1 疏1 生1 史1

式類審三等

式23 書10 失6 舒6 施3 傷2 識2 賞2 詩2 始1 試1 矢1 釋1 商1

時類禪三等

時15 常11 市11 是6 承5 視3 署2 氏1 殊1 寔1 臣1 殖1 植1 嘗1 蜀1 成1

而類日三等

而23 如17 人16 汝4 仍1 兒1 耳1

儒 1

奴類泥一四等

奴 54　乃 16　那 3　諾 2　內 2　妳 1

女類孃二三等

女 35　尼 9　拏 1　穠 1

盧類來一二四等

盧 29　郎 16　落 11　魯 9　來 3　洛 2　勒 2
賴 1　練 1

力類來三等

力 57　良 13　呂 7　里 2　林 1　離 1　連 1
縷 1

都類端一四等

都 37　丁 23　多 11　當 9　得 2　德 1　冬 1

他類透一四等

他 54　吐 10　土 8　託 2　湯 2　天 1　通 1
台 1

徒類定一四等

徒 64　杜 3　特 2　度 2　唐 2　同 1　陀 1
堂 1　田 1　地 1

子類精一四等

子62 即16 作14 則12 將7 祖5 臧4

資3 姊3 遵2 茲2 借1 醉1

七類清一四等

七61 倉24 千11 此4 親2 采2 蒼2

麤2 麁1 靑1 醋1 遷1 取1 雌1

昨類從一四等

昨28 徂19 疾16 才12 在10 慈9 秦5

藏4 自1 匠1 漸1 情1 前1 酢1

蘇類心一四等

蘇41 息30 先13 相11 私8 思7 桑5

素4 斯3 辛1 司1 速1 雖1 悉1

寫1 胥1 須1

徐類邪四等

徐11 似11 祥4 辝3 詳2 寺1 辭1

隨1 旬1 夕1

博類幫一二四等

博23 北23 布9 補7 邊2 伯1 百1

巴1 晡1

方類幫三等

方32 甫12 府11 必7 彼6 卑4 兵2

陂2　幷2　分2　筆2　畀1　鄙1　封1

普類滂一二四等

普38　匹32　滂3　譬1

芳類滂三等

芳15　敷12　撫4　孚4　披3　丕1　妃1　峯1　拂1

蒲類並一二四等

蒲29　薄23　傍5　步4　部2　白2　裴1　捕1

符類並三等

符24　扶13　房11　皮7　毗7　防4　平3　婢1　便1　附1　縛1　浮1　馮1　父1　弼1　苻1

莫類明一二四等

莫65　模2　謨2　摸1　慕1　母1

武類明三等

武24　亡13　彌11　無7　文4　眉3　靡2　明2　美1　綿1　巫1　望1　(註四)

在這四十七類之中，有寬有嚴。　甚嚴者，重脣一二四等不混，照穿牀審二三等不混，喻母三

四等亦不相混。 其餘各類，互有出入。

(註一)在切韻時代，也許舌頭與舌上亦未分開；今姑從高本漢的假定。

(註二)陳澧，字蘭甫(1810--1882)，廣東番禺人。

(註三)三十三類之說見張煊求進步齋音論(載北京大學國故月刊)。 四十七類之說見白滌洲廣韻聲紐韻類之統計(載北平女師大學術季刊第二卷，第一期)；又黃淬伯先生亦與白滌洲不謀而合，考定廣韻聲類爲四十七，說見其所作慧琳一切經音義反切考，卷二，頁三十二。

(註四)表中數目字表示反切上字見於書中之次數。

參考資料

[羅常培論廣韻的聲類]。—— 右所錄廣韻切語上字四百五十二，陳氏自許爲「隋以前雙聲之區域」。 以今考之，其爲例猶未能盡純也。 蓋因變例以求其合，則爲類當不滿四十；舍變例而求其分，則爲類當逾乎四十。 陳氏於其所欲合者，則用變例以聯之；於其所欲分者，則用正例以別之，未免自亂其例矣！今先就變例以證其合之未盡者：

語韻 褚，丑呂切，又張呂切；同韻，褚，丁呂切。 丁呂切卽張呂切之音，故丁張聲同一類。

線韻 傳，直戀切，又丁戀切；同韻，傳，知戀切。

陽韻 長，直良切，又丁丈切。 養韻，長，知丈切。

知戀切卽丁戀切之音，知丈切卽丁丈切之音，故丁知聲同一類。

候韻　噣，都豆切，又丁救切。　宥韻，噣，陟救切。

祭韻　綴，陟衛切，又丁劣切。　薛韻，綴，陟劣切。

陟救切卽丁救切之音，陟劣切卽丁劣切之音，故丁陟聲同一類。

是陳氏所分多（卽端母）張（卽知母）兩類，雖不系聯，實同一類也。

魚韻　涂，直魚切，又直胡切；模韻，涂，同都切。　同都切卽直胡切之音，故同直聲同一類。

覺韻　掉，女角切，又杖弔切；嘯韻，掉，徒弔切。　徒弔切卽杖弔切之音，故徒杖聲同一類。

是陳氏所分徒（卽定母）除（卽澄母）兩類，雖不系聯，實同一類也。

虞韻　鑐，人朱切，又女侯切；侯韻，鑐，奴鉤切。

宵韻　橈，如招切，又女教切；效韻，橈，奴教切。　奴鉤切卽女侯切之音，奴教切卽女教切之音，故奴女聲同一類。

黠韻　肭，女滑切，又女骨切；沒韻，肭，內骨切。　內骨切卽女骨切之音，故內女聲同一類。

是陳氏所分奴（卽泥母）尼（卽娘母）兩類，雖不系聯，實同一類也。　以此例之，則他（卽透母）抽（卽徹母）兩類雖無系聯之直證當亦與錢大昕舌音類隔之說不可信所

論相合（註三），不能單獨分立。　至於脣音各類非特輕重未分，卽洪細之別，亦不甚顯。

董韻　菶，蒲蠓切，又方孔切；同韻，菶，邊孔切。　邊孔切卽方孔切之音，故邊方聲同一類。

廢韻　茷，符廢切，又方大切：泰韻，茷，博蓋切。　博蓋切卽方大切之音，故博方聲同一類。

諄韻　砏，普巾切，又布巾切；眞韻，砏，府巾切，　府巾切卽布巾切之音，故府布聲同一類。

先韻　蕩，布玄切，又北泫切；仙韻，蕩，芳連切，又補殄切。　銑韻，蕩，方典切。　方典切卽北泫補殄兩切之音，故方北補聲同一類。

庚韻　榜，薄庚切，又甫孟切；映韻，榜，北孟切。　北孟切卽甫孟切之音，故北甫聲同一類。

覺韻　犦，蒲角切，又甫沃切；沃韻，犦，博沃切。　博沃切卽甫沃切之音，故博甫聲同一類。

是陳氏所分方（卽幫非兩母之三等）邊（卽幫母之一二四等）兩類，雖不系聯，實同一類也。

齊韻　紕，邊兮切，又芳脂切；脂韻，紕，匹夷切。

尤韻　秠，匹尤切，又芳鄙切；旨韻，秠，匹鄙切。

隊韻　妃，滂佩切，又匹非切：微韻，妃，芳非切。　匹夷與芳脂，匹鄙與芳鄙，匹非與芳非皆切一音，故匹芳聲同一類。

吻韻　忿，敷粉切，又敷問切；問韻，忿，匹問切。　匹

問切卽敷問切之音，故匹敷聲同一類。

尤韻　胚，匹尤切，又普回切；灰韻，胚，芳杯切。芳杯切卽普回切之音，故普芳聲同一類。

德韻　踣，蒲北切，又孚豆切；候韻，踣，匹候切。匹候切卽孚豆切之音，故匹孚聲同一類。

薛韻　瞥，芳滅切，又芳結切；屑韻，瞥，普篾切。普篾切卽芳結切之音，故普芳聲同一類。

是陳氏所分敷（卽滂敷兩母之三等）滂（卽滂母之一二四等）兩類，雖不系聯，實同一類也。

東韻　颫，薄紅切，又步留切；幽韻，颫，皮彪切。皮彪切卽步留切之音，故皮步聲同一類。

先韻　軿，部田切，又房丁切；青韻，軿，薄經切。薄經切卽房丁切之音，故薄房聲同一類。

是陳氏所分房（卽並奉兩母之三等）蒲（卽並母之一二四等）兩類，雖不系聯，實同一類也。然則，若據上舉佐證，援陳氏合併「古」「居」，「苦」「丘」之例而系聯之，則所餘者，實祇三十三類而已。茲更從切韻廣韻反切之異同證之：

絳韻	戇	切韻丁降反（端）	廣韻陟降切（知）
陷韻	鮎	切韻都陷反（端）	廣韻陟陷切（知）
覺韻	斵	切韻丁角反（端）	廣韻竹角切（知）
寘韻	縋	切韻馳僞反（澄）	廣韻地僞切（定）
祭韻	滯	切韻直例反（澄）	廣韻徒例切（定）

語韻　女　切韻乃據反（泥）　廣韻尼據切（娘）

潸語　赧　切韻怒版反（泥）　廣韻女版切（娘）

侯韻　糯　切韻女講反（娘）　廣韻奴講切（泥）

齊韻　豍　切韻方兮反（邦必）廣韻邊兮切（邦博）

董韻　琫　切韻方孔反（邦必）廣韻邊孔切（邦博）

問韻　湓　切韻紛問反（滂披）廣韻匹問切（滂普）

月韻　怖　切韻匹伐反（滂普）廣韻拂伐切（滂披）

支韻　鈹　切韻普羈反（滂普）廣韻敷羈切（滂披）

脂韻　丕　切韻普悲反（滂普）廣韻敷悲切（滂披）

眞韻　繽　切韻敷賓反（滂披）廣韻匹賓切（滂普）

禡韻　帊　切韻芳霸反（滂披）廣韻普駕切（滂普）

脂韻　邳　切韻蒲悲反（並蒲）廣韻符悲切（並皮）

尤韻　浮　切韻薄謀反（並蒲）廣韻薄謀切（並皮）

耕韻　輣　切韻扶萌反（並皮）廣韻薄萌切（並蒲）

寒韻　瞞　切韻武安反（明彌）廣韻母官切（明莫）

桐韻　鬲　切韻莫覓反（明莫）廣韻武覓切（明彌）

果韻　麽　切韻莫可反（明莫）廣韻亡果切（明彌）

綜此諸例，亦足徵切韻聲類於脣舌洪細尙未深辨。故據變例以求其合，則上列三十三聲類殆與陸詞舊法爲近。陳氏所考猶有未盡也。（三十三類之說采自亡友張煊求進步齋音論見北京大學故國月刊。舊作切韻探賾定切韻聲類爲二十八，今已廢棄之。）

然此三十三，雖可窺見陸詞舊法，實未能據以斷定廣韻聲

系。　廣韻反切大體沿用法言以下諸家，而於聲音遞變者，間亦改從時音，以求和協。　其有改之未盡者，即所謂「類隔」切也。　廣韻一字互注之切語，多用類隔，以明古聲之本同。　考古音者，系聯類隔切語，參證切韻佚音，正足窺見隨音消息，探討法言舊法。　惟據正例求之，一二四等之反切上字每與三等殊異，其不相聯系，殆非偶然。　驗之音理，蓋純粹聲母 (Pure initial) 與軟化聲母(Yodised initial)之異耳。　茲準此現象重定廣韻切語上字爲四十七類，以覘切韻廣韻聲類蟺蛻之迹。　（清華大學中國音韻沿革講義，頁二十八至三十二）。

第二十一節　高本漢所假定廣韻的聲母的音值

從前中國音韻學家對古音的研究，只不過是歸納分類的工作；至於音值方面，就沒有人能推求出詳細的結果。　所以自陳澧以後，廣韻聲母的數目雖已大致考定；可是牠們究竟應該怎樣讀法，一般人都難以回答。直到高本漢（ Bernhard Karlgren ）的中國音韻學研究 （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出版，我們才得到一個比較可信的假定。

高本漢是瑞典的音韻學家。　他住在中國很久，利用語音學的知識與科學的方法，把中國古

今的語音加以新的檢討，著成中國音韵學研究一書。 他所研究的結果，大致爲學者所承認。

廣韵的聲母的音值，是他根据切韵指掌圖與反切上字推求出來的，下表就是他的結論（註一）。

說明：

（一）表中「舊名」是舊音韻學家一向沿用的名詞；「新名」是現在音韻學家所用的標準名詞。

（二）表中的括號表示不是守溫字母 ； 星點* 表示切韻時代沒有的聲母。

（三）輔音後有 j 者，並非表示半元音，乃表示聲母之顎化性。 如 kj 是 k 的顎化音（亦稱濕音）。 讀音時，只有一次的讀音作用，並非先讀 k, 後讀 j。

（四）ɱ 代表微母；是脣齒性的鼻閉塞音，例如英語的 Nymph。

（五）音標 ȶ, ȶ', ȡ 表示舌面與前顎接觸所發的音，其接觸之地位甚寬，但不是普通 t, d 的濕音。

（六）ts, ts', dz' 代表精清從，是普通的破裂摩擦音。

（七）tʂ tʂ' dʐ' ʂ 四個音：ʂ 是舌尖與軟齶的摩擦音（即捲舌音）；tʂ 是 ʂ 的破裂摩擦；tʂ' 是 tʂ 的吐氣，dʐ' 是 tʂ 的濁音；發音部位都一樣。

（八）ɕ 是與 ȶ 相同部位的摩擦，tɕ, tɕ', dʑ' 是同部位的破裂摩擦。

（九）x 是與 k 同部位的摩擦音。ɣ 是牠的濁音。

（十）nʑ 代表日母，即鼻音加摩擦。

(註一)表中的音值依高本漢所假定，音標則採趙元任式，匣微兩類又採國際音標。

參　考　資　料

[高本漢論反切中聲母的音值]。——沙昂克先生(Schaank) 對於聲母的意見（力按，沙氏曾做了一篇文章，叫做 Ancient Chinese Phonetics, 載於一九〇〇年的通報），可以概括地敍述如下：二三等的聲母是與一四等的聲母相同，但二三等是濕音，一四等不是濕音，這結論是怎樣得來的呢？他以每欄有兩組的字爲根據，以爲第

三類知系字及第七類照系字是濕音，與第二類端系字及第六類精系字的聲母相當。 他的理論，一部份是根據着韻圖的註釋（其實這些註釋是沒有什麼價值的），但他又以爲「依照比較的方法，我們發見第三類與第七類具有濕音的成分。」

根據了這種觀察，他又得到了兩個結論：

（一）如果這兩欄是如此的，其餘各欄也該如此。因此，如果端（一四等）是 t, 知（二三等）是 ty（沙昂克先生以 y 表示濕音）， 那麼，見的一四等就表示 k, 二三等就表示 ky.

（二）唐朝的聲母系統中，惟齒音(dental) 特爲純粹輔音與顎化輔音而分立兩種不同的字母，脣喉等音則不然，這因爲唐朝遠在韻圖之前數百年，當時脣喉等音還不曾有顎化性。

這種理論，似乎頗爲可信。 但如果我再仔細審察，就看見牠的基礎是極薄弱的了。 我以爲用「比較的方法」，對於知系與照系的音素，很難得到一個可靠的結果。 有許多方言裏的知照系字的聲母是與顎化性能相容的，例如福州；同時牠們在許多方言裏却是與顎化音不能相容的，例如北京的 tʂ tʂ' ʐ 使元音 i 變了 ʅ（力按，音標由力改爲趙元任式，以歸一律。） 在這相反的兩種啓示當中，縱使我們選擇了與顎化性能相容的音（ 我在下文再說有些理由是容許我們這樣選擇

的），而這些音也不一定就該是齒音 d,t 的顎化音。難道除此之外，就沒有別的音了嗎？知系雖則排在端系之下（切韻指掌圖向不如此），但是這完全因爲方便起見；退一步說，也只能證明韻圖的作者覺得二者之間有些什麽關係而已。沙昂克的結論當然是很武斷的。但是，起初只是武斷的假定，後來却變了很嚴重的謬誤，因爲從這假定生出上述的兩個很重大的結論來了。在下文我們就可知道：爲了這兩個結論，他的解釋的整個系統都變爲不可靠的了。不過，沙昂克先生的最大功勞乃在乎把顎化的觀念放進他的議論裏；無疑地，顎化音在古中國語有很大的作用。在這一點上，顯得他是一位感覺很靈敏的語言學家。

現在我們要以反切爲根據，去討論另一方面的問題。

我們先在每欄僅有一紐的欄（例如見溪等）當中，把一等與三等互相比較。我們就看見這兩等的反切上字完全兩樣，永不相混。這個分別是從哪裏來的呢？同類聲母中要再有分別，其中的途徑是有限的。吐氣不吐氣的分別，旣有 k k' 等紐表示，那麼，我們自然傾向於猜想是顎化與非顎化的分別了。這個假設，在下列的兩個時候變爲確論：

（一）當我們發見（如下文所述）三等的主要元音之前必定有一個「中音 i 」（力按，卽韻頭的 i ）的時

候；

（二）當我們把一等與三等的反切上字的性質都拿來分析了之後。

例如：

k 一等　古公工…　三等　居舉九…

k' 一等　苦口康…　三等　去丘豈…

h 一等　呼荒…　三等　許虛

一等字的音素，在現代官話裏是很「硬」的；三等字的音素已經進化爲前腭的破裂摩擦了。

由此看來，我們可以毫無危險地假定：在古代的中國語與中世紀的中國語裏（力按，高本漢所謂古代，指切韻時代而言；所謂中世紀，指等韻時代而言），一等字有的是純粹聲母，三等字有的是顎化聲母。

顎化音非但存在，而且曾佔很重要的位置，在古代中國語的見曉等紐的三等字中是很有規則的。這一層已經證明了，現在我們回到沙昂克的第二結論，而推翻了牠：

純粹聲母與顎化聲母的分別雖則曾經存在，但到了唐朝的聲母系統裏，已經沒有這種分別了。

唐代的聲母系統裏，端與知，精與照，是有分別的。

因此，端與知，精與照之間的分別，要比純粹聲母與顎化聲母的分別更大了。

關於這些聲母的眞價值是什麼，待下文再說。

在上文我們承認過：沙昂克先生的前提雖則錯誤，但他恰巧說中了一個眞理，因爲他說見溪等紐的三等字是顎化音。非但沙昂克先生所要想解釋的中世紀的中國語裏有這事實，就是他所想要證明沒有顎化音的古代中國語裏也恰是有顎化音的。

在這一個觀點上看來，二等字與四等字的性質又是什麼呢？

關於四等字，沙昂克先生也有同樣的成績。他證明四等字與三等字的韻相同（其實牠們的眞韻母 finale réelle 也相同，見下文），而這兩等的分別在聲母不在韻。這話是很對的。沙昂克先生假定四等字有的是純粹聲母，這由反切上可以證明；因爲四等的反切上字與一等的反切上字相同。固然，如果根據切韻指南，我們看見有少數的字在「反切」裏是用三等的反切上字的，在指南却屬於四等（力按，在韻鏡裏也如此）；但是，這種不符合乃是很容易解釋的。司馬光正把這些字歸入三等；因此可見顎化性的喪失乃是較近代的事實，以至指南就把三等字搬到四等裏去了（例如「便免辯厭魘」等字）。（力按，韻鏡裏「便厭魘」都在四等，又該怎樣解釋呢？）

至於二等字，「反切」絲毫不能證明沙昂克先生的意見。牠很有力量地證明：後世韻圖中的二等字所有

的聲母，是與一等字的聲母一樣地純粹的，因爲二等與一等的反切上字完全相同。 我們須知，古代中國語裏的二等字既沒有顎化性，那麼，若要說到了中世紀反而顎化，除非我們有了很強有力的證據。 沙昂克先生的證據——端與知的類比——既被推翻，那麼，附屬於那證據的理由——「爲使諸等各有語音上的差別」——也就成了費話，觀下文自明。 諸等的分別另有所在；如果我們對於宋代的韻圖有了滿意的解釋，也就儘可以證明二等字沒有顎化性了。

在這些情形之下，我應該以反切爲根據，斷定二等沒有顎化性。 於是我們得到：

I	II	III	IV
K	K	Kj	K

當我們要證明顎化音存在與否的時候，對於影紐，我們還遇着一個難關。 在這紐中，三等的反切上字不能像別的紐裏能與一二三四等絕不相混。 這因爲影紐裏最普通的反切上字是「於」，而一二三四等字都可以用「於」爲切。 如果我們假定這紐沒有顎化與非顎化的分別，也未免近於武斷。 韻圖裏的三四等字既是同韻母的（見下文），而影紐的字時而在三等，時而在四等，時而三四等都有；假使聲母裏沒有分別，怎能如此呢？

關於這一點，別有解釋。　在古代中國語裏，「於」字有兩種讀音：（一）哀都切；（二）央居切。　無疑地，當「於」字用於純粹聲母的時候，乃是哀都切的「於」；當「於」字用於顎化聲母的時候，乃是央居切的「於」。　在反切裏，這種兩可性的反切上字是很可惜的，因爲這麼一來，有些字顎化與否，我們就不能證明了。

說到要證明知徹澄與照穿狀審禪諸紐在古代中國語裏的音值，那就要比單靠「比較方法」所得的結果更難得多了。　不過，關於闡明這問題，我們還不完全缺乏根據點。

第一，由否定的方法，我們已經得到一個頗重要的結果，因爲我們已經證明這些事實決不僅僅是齒音裏的小分別了。　脣音，齒音，舌根音，喉音都除開了，我們就沒有許多的選擇。　依照最近情理的說法，這些聲母該是齦的後部至顎的前部所發的音。　這是大多數支那學家所承認的假定（例如 Edkins 寫作 ch, 馬伯樂寫作 č），而在現代諸方言中，第一類的音系還可以證明。　暫時，我們可以把這部位的破裂音，摩擦音，破裂摩擦音（半閉塞音）寫作 t_2, d_2, s_2, z_2, ts_2, dz_2 等音標。

第二，沙昂克先生說過，——而我認這是很重要的一種觀察，——依韻圖的排列法，我們可得下列的公程

式：

t（端）：知＝ts（精）：照

又可得另一公程式：

知：照＝t：ts

我們須知，ts 既是 t 加同部位的摩擦，照也該是知加同部位的摩擦。因此，我們可以找一個出發點，而說知（像端）是沒有摩擦音跟着的一種破裂音，即 $ts_。$照是這種破裂音加同部位的摩擦，即破裂摩擦，音 ts_2。音標 č 在印歐語言學裏總表示一種破裂摩擦音（半閉塞），所以照可用牠，但我們絕對不能像馬伯樂先生把牠用於知。

第三，齶至前顎可以有種種不同的音。牠們可以分爲兩大類，每類又可以分爲許多小類。第一類是硬音，普通用舌尖，往往稱爲上齒音 (supradental)，例如英文的 bird, shoot, hurt, try。第二類是軟音，用舌面，往往稱爲顎音 (palatal)，例如英文的 church, judge 與意大利的 c(i),g (i)，安南的 ch。上齒的硬音（舌尖）因爲舌的部位之故，與顎化性是很難相容的。反過來說，顎的軟音（舌面）乃是與顎化性的性質相類似的。因此，我們可以暫時把上齒音寫作 t_2 d_2 s_2 ts_2 等，而顎音寫作 t_2j d_2j s_2j ts_2j 等。最重要的是要看知系與照系在古代中國語裏是上齒音呢還是顎音。照樣，我們仍希望在反切中得到關於這問題的解答。

現在先從知徹澄一系說起。

在反切裏審察知的切音的時候，我們發見了一件有趣的事實：二等與三等的反切上字相同，換句話就是，在與純粹聲母（k等）相當的二等裏，及與顎化聲母相當的三等裏，知徹澄各只有一個眞聲母。因此，我們就斷定這些紐不像普通的紐那樣地由等列去分別純粹與顎化。知，要嚜全是 t_2（上齒），要嚜全是 t_2j（顎）。

在這兩種音值當中，古代中國語的知系該屬於哪一種呢？這是頗難確實地證明的。在現代方言裏，兩種都有；北京是第一種，福州是第二種（力按，勞乃宣以爲知系是第二種），別的方言裏或是第一種，或是第二種。但是，古代中國語有些啓示，令我傾向於把牠解釋作顎音的 t_2j。先說，知系字僅在韻頭有 i 的韻母之前出現（見下文）。假使是上齒的 t_2，牠的讀音作用與 i 是不能相容的，偏要在這種韵母之前出現，豈非奇事？我們甚至於看見拿上齒音代表知系的方言裏（例如北京的 tçh），古代中國語的 i 竟被喪失了，以致「張」字（知加 iang）變了 tchang。因此，我似乎覺得北京方言的上齒音乃是較近代的音。再說，在韻圖的三等裏（即以顎化聲母配韻頭爲 i 的韻母）所沒有的紐只是齒音 t 與 ts。實際上，這是很可疑的，因爲以別的族語爲例（例如斯孔狄那夫語系與斯拉夫語系），我

們就知道，當齒音在 i 的前頭時，很容易變爲濕音，而這些齒音裏的濕音又很容易變爲顎音（就在北京語裏也有例子，例如：tsi>tsji>ts_2ji）。所以我很相信沙昂克先生的假定有眞理，因爲他說：在歷史的觀點上，知系該認爲些顎化的齒音。不過，到了唐代的聲母系統裏（唐代的字母沒有純粹與顎化的分別），顎化齒音 t, d 的階段早已過去了，而變爲顎音的聲母。人們感覺到這些聲母對於齒音 t, d 是獨立的，所以才用知徹澄等字爲標識。知系確是從端系裏進化來的，在反切有很可信的證據：在有些情形之下，這種進化還沒有完成。例如「椿」字，在廣韻是都江切，在集韻與韻會是株江切。由此看來，從各方面觀察都可證明破裂音知徹澄在古代中國語裏是顎音。沙昂克先生是誤會了：他誤擇了一個出發點，以致離去眞理的路途頗遠，這還不大要緊；至於他胡亂推出一個結論，就更糟了。

第四，上文說過，照該是一個破裂音加同部位的摩擦，換句話說就是一種破裂摩擦。我們試在反切裏觀察照與其同系穿牀等紐，我們就發見了一種有趣的事實（而且這是極重要的事實，藉此可以解釋古代中國語，見下文）：在某一些關係之下，照與知不是完全並行的。知系無論二等或三等，總用同樣的反切上字；至於照系，二等與三等是絕對不相混的。例如照紐二等的反切上字是「阻」「側」等，三等却是「諸」「章」

「止」「之」等；穿紐二等是「初」「楚」等，三等却是「處」「昌」「尺」等；審紐的二等是「疏」「所」「色」等，三等却是「書」「失」「商」等。

這既然是絕對嚴格的分別，我自然因此可以斷定二等是純粹聲母，即上齒音；三等是顎化聲母，即顎音，恰與其餘的聲母(k 與 kj 等)成爲類比。 由此看來，知系大約自始就是顎化音，所以不容許有純粹與顎化的分別；而與破裂音相當的摩擦音如照等，却可以像其餘的聲母，有純粹與顎化之分。

由反切幫助着，我們可以把古代中國語的聲母系統畫成下面的一個圖：

一	l	h	ts	p	t	k
二	l	h	ts_2	p	t_2j	k
三	lj	hj	ts_2j	pj	t_2j	kj
四	l	h	ts	p	t	k

(見 Kargren,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p. 44—54.)

第二十二節　廣韻的韻母

廣韻的二百零六個韻目中，包括了平聲五十七韻，上聲五十五韻，去聲六十韻，入聲三十四韻。 戴東原依據一音四聲相轉的道理，著成廣

韻獨用同用四聲表，表明各韻的互相關係如下（註一）：

平聲上	上聲	去聲	入聲
東一 獨用	董一 獨用	送一 獨用	屋一 獨用
冬二 鍾同用	湩鳩等字附見腫韻	宋二 同用	沃二 燭同用
鍾三	腫二 獨用	用三	燭三
江四 獨用	講三 獨用	絳四 獨用	覺四 獨用
支五 脂之同用	紙四 旨止同用	寘五 至志同用	
脂六	旨五	至六	
之七	止五	志七	
微八 獨用	尾七 獨用	未八 獨用	
魚九 獨用	語八 獨用	御九 獨用	
虞十 模同用	麌九 姥同用	遇十 暮同用	
模十一	姥十	暮十一	

齊獨用 十二	薺獨用 十一	霽祭同用 十二	
		祭 十三	
		泰獨用 十四	
佳皆同用 十三	蟹駭同用 十二	卦怪夬同用 十五	
皆 十四	駭 十三	怪 十六	
		夬 十七	
灰咍同用 十五	賄海同用 十四	隊代同用 十八	
咍 十六	海 十五	代 十九	
		廢獨用 二十	
真諄臻同用 十七	軫準同用 十六	震稕同用 二十一	質術櫛同用 五
諄 十八	準 十七	稕 二十二	術 六
臻 十九	𧤛齔等字附 見隱韻	齔字附 見焮韻	櫛 七
文獨用 二十	吻獨用 十八	問獨用 二十三	物獨用 八
欣獨用 二十一	隱獨用 十九	焮獨用 二十四	迄獨用 九

元魂痕同用 二十二	阮混很同用 二十	願慁恨同用 二十五	月沒同用 十
魂 二十二	混 二十一	慁 二十六	沒 十一
痕 二十四	很 二十二	恨 二十七	麧紇字等附見沒韻
寒桓同用 二十五	旱緩同用 二十三	換 二十九	末 十三
刪山同用 二十七	潸產同用 二十五	諫襉同用 三十	黠鎋同用 十四
山 二十八	產 二十六	襉 三十一	鎋 十五
平聲下	上聲	去聲	入聲
先仙同用 一	銑獮同用 二十七	霰線同用 三十二	屑薛同用 十六
仙 二	獮 二十八	線 三十三	薛 十七
蕭宵同用 三	篠小同用 二十九	嘯笑同用 三十四	
宵 四	小 三十	笑 三十五	
肴獨用 五	巧獨用 三十一	效 三十六	
豪獨用 六	晧獨用 三十二	號獨用 三十七	
歌戈同用 七	哿果同用 三十三	箇過同用 三十八	

戈 八	果 三十四	過 三十九	
麻獨用 九	馬獨用 三十五	禡獨用 四十	
陽唐同用 十	養蕩同用 三十六	漾宕同用 四十一	藥鐸同用 十八
唐 十一	蕩 三十七	宕 四十二	鐸 十九
庚耕清同用 十二	梗耿靜同用 三十八	映諍勁同用 四十三	陌麥昔同用 二十
耕 十三	耿 三十九	諍 四十四	麥 二十一
清 十四	靜 四十	勁 四十五	昔 二十二
青獨用 十五	迥獨用 四十一	徑獨用 四十六	錫獨用 二十三
蒸登同用 十六	拯等同用 四十二	證嶝同用 四十七	職德同用 二十四
登 十七	等 四十三	嶝 四十八	德 二十五
尤侯幽同用 十八	有厚黝同用 四十四	宥候幼同用 四十九	
侯 十九	厚 四十五	候 五十	
幽 二十	黝 四十六	幼 五十一	
侵獨用 二十一	寑獨用 四十七	沁獨用 五十二	緝獨用 二十六

覃談同用 二十二	感敢同用 四十八	勘闞同用 五十三	合盍同用 二十七
談 二十三	敢 四十九	闞 五十四	盍 二十八
鹽添同用 二十四	琰忝同用 五十	豔㮇同用 五十五	葉帖同用 二十九
添 二十五	忝 五十一	㮇 五十六	帖 三十
咸銜同用 二十六	豏檻同用 五十二	陷鑑同用 五十七	洽狎同用 三十一
銜 二十七	檻 五十三	鑑 五十八	狎 三十二
嚴凡同用 二十八	儼范同用 五十四	釅梵同用 五十九	業乏同用 三十三
凡 二十九	范 五十五	梵 六十	乏 三十四

表中與平聲冬韻相配的上聲只有「湩」（都鴤切）「鸏」（莫湩切）「䑃」（莫湩切）三字，因此就不另立一韻而併入腫韻；與臻韻相配的又只有「[illegible]」（仄謹切）「亲」（仄謹切）「齔」（初謹切）三字，因此也就併入隱韻；如果兩者不歸併的話，上聲韻應當和平聲一樣的同是五十七個。 去聲本來應當有六十一韻，因爲配平聲臻韻的只有一個「齔」字（初靳切）而被

併入欣韻，所以變六十韻；六十韻中，「祭」「泰」「夬」「廢」四者沒有相當的平上入聲可以配合，所以自成爲一個系統。入聲韻完全與陽聲的平上去韻相配，陰聲沒有入聲，所以數目特別少；其實三十四韻還可以添加一個，沒韻（與平聲魂韻配）的「麧」「紇」「齕」「紇」「淈」（都是下沒切）五字本是與平聲痕韻相配的，也因字少被歸併了。

廣韻上去入聲各一卷，惟平聲韻分上下兩卷，而有上平聲一東二冬，下平聲一先二仙等字樣。普通人很容易誤解其意以爲上平與下平不同。但錢大昕引宋魏了翁云：「唐韻原本爲二十八刪，二十九山，三十先，三十一仙」，可知平聲本只一類不過因卷帙頗多而分爲二卷罷了。

上文說過，「韻」與「韻母」不同。「韻」，但指「韻腹」以下而言；「韻母」，則兼指韻頭而言，若照近代的說法，就是兼指等呼而言。所以廣韻的韻雖僅二百零六，廣韻的韻母却大約有二百九十之多(註二)。如果除了聲調不算，就

只有九十類。 茲將廣韻的韻母九十類及其反切下字列表如下：

第一紅類 平聲紅 12 東 2 公 2 上聲孔 8 董 2 動 2 揔 1 蠓 1 去聲貢 8 弄 5 送 2 凍 1 入聲木 8 谷 7 卜 1 祿 1

第二弓類 平聲弓 6 戎 5 中 3 融 1 宮 1 終 1 去聲仲 7 鳳 3 衆 1 入聲六 19 竹 4 逐 1 福 1 菊 1 匊 1 宿 1

第三冬類 平聲冬 7 宗 1 上聲䴏 1 湩 1 去聲綜 2 宋 2 統 1 入聲沃 9 毒 3 酷 2 篤 1

第四容類 平聲容 17 恭 3 封 1 鍾 1 凶 1 庸 1 上聲隴 10 勇 2 拱 2 踵 1 奉 1 冗 1 悚 1 冢 1 去聲用 16 頌 1 入聲玉 14 蜀 3 欲 2 足 1 曲 1 錄 1

第五江類　平聲　江16 雙1　上聲　項4 講2 [illegible]1　去聲　絳7 降1 巷1　入聲　角17 岳1 覺1

第六支類　平聲　支10 移8 宜6 羈5 離3 奇1 知1　上聲　氏7 綺4 紙4 婢3 倚2 爾2 此1 豸1 侈1 俾1 （被）1　去聲　義14 智5 寄3 賜2 豉2 企1

第七爲類　平聲　爲10 垂5 危1 規1 隋1 吹1　上聲　委8 婢3 弭3 彼2 累2 捶2 詭1 毀1 髓1 俾1 靡1　去聲　僞9 恚4 睡2 瑞2 避1 累1

第八夷類　平聲　夷17 脂6 尼2 資1 飢1 肌1 私1 （之）1.　上聲　几7 履4 姊3 雉1 視1 矢1　去聲　利10 至6 四3 冀3 季3 二2 器2 寐1 悸1

自1

第九追類 平聲追7 悲4 隹4 遺1 眉1 綏1 維1 上聲軌4 鄙3 癸2 美2 誄2 水2 洧1 壘1 (累)1 去聲類4 位3 遂3 醉3 愧3 祕2 媚1 備1 萃1

第十之類 平聲之14 其5 茲2 持2 而1 菑1 上聲里11 止3 紀3 士2 史2 市1 理1 已1 擬1 去聲吏17 記4 置2 志1

第十一希類 平聲希2 衣2 依1 上聲豈3 狶2 去聲既5 豙1

第十二非類 平聲非5 韋2 微1 歸1 上聲鬼3 偉2 尾2 匪1 去聲貴2 胃2 沸

2 味1 未1 畏1

第十三魚類　平聲 魚12 居7 諸2 余2 菹1 上聲 呂13 與6 舉4 許2 巨1 渚1 去聲 據7 倨5 恕2 御2 慮2 預2 署1 洳1 助1 去1

第十四俱類　平聲 俱8 朱8 魚3 于3 輸1 兪1 夫1 逾1 誅1 隅1 芻1 上聲 矩5 庾5 主4 雨3 武2 甫1 禹1 羽1 去聲 遇12 句8 戍2 注2 具1

第十五胡類　平聲 胡9 都3 孤2 乎1 吳1 吾1 姑1 烏1 上聲 古14 戶1 魯1 補1 杜1 去聲 故15 誤2 祚1 暮1

第十六奚類 平聲 奚6 雞4 稽3 兮3 迷2 臡1 上聲 禮12 啓2 米2 弟1 去聲 計16 詣3

第十七攜類 平聲 攜3 圭1 去聲 惠2 桂1

第十八例類 去聲 例9 制5 祭2 憩1 弊1 袂1 蔽1

第十九芮類 去聲 芮7 銳2 歲2 稅2 衞2

第二十蓋類 去聲 蓋11 太1 帶1 大1 艾1 貝1

第廿一外類 去聲 外11 會3 最1

第廿二佳類 平聲 佳10 膎1 上聲 蟹7 買4 去聲 懈7 賣5 隘1

第廿三媧類 平聲 媧3 蛙1 緺1 上聲 夥2 𠀓1 去聲 卦5 賣1

第廿四皆類　平聲 皆13 諧2　上聲 駭3 楷1　去聲 拜5 介4 界2 戒1

第廿五懷類　平聲 懷5 乖1 淮1 去聲 怪5 壞1

第廿六犗類　去聲 犗5 喝1

第廿七夬類　去聲 夬5 邁4 快2 話1

第廿八回類　平聲 回13 恢3 桮1 灰1 肧1 上聲 罪10 猥4 賄3　去聲 對8 內4 佩2 妹1 隊1 輩1 繢1

第廿九來類　平聲 來9 哀4 才3 開1 哉1 上聲 亥9 改2 宰2 在1 乃1 紿1 愷1　去聲 代10 溉2 耐1 愛1 亥1

第三十廢類　去聲 廢3 肺2 穢2 (註三)

第卅一鄰類　平聲 鄰11 巾6 真4 珍3 人3

銀1 賓1 上聲忍11 引2 軫1

盡1 去聲刃13 覲3 晉2 濜2

振1 印1 入聲質7 吉5 悉4

栗4 乙4 筆3 密2 必2 七1

畢1 一1 日1 叱1

第卅二贇類 平聲（倫）2 贇1 上聲殞2 敏2

入聲（律）1

第卅三倫類 平聲倫9 勻2 遵1 迍1 脣1

綸1 旬1 上聲尹7 準3 允1 去聲

閏5 順1 峻1 入聲聿6 律6

邮1

第卅四臻類 平聲臻2 詵1 入聲瑟2 櫛1

第卅五云類 平聲云3 分3 文2 上聲粉5 吻3

去聲問4 運4 入聲勿7 物2 弗2

第卅六斤類　平聲 斤4 欣1　上聲 謹7 隱1　去聲 靳4 焮1　入聲 訖2 迄2 乞1

第卅七言類　平聲 言5 軒1　上聲 偃5 幰1　去聲 建3 堰1 (万)1　入聲 竭2 謁1 歇1 訐1

第卅八袁類　平聲 袁5 元2 煩1　上聲 遠3 阮3 晚3　去聲 願6 万3 販1 怨1　入聲 月5 伐3 越1 厥1 發1

第卅九昆類　平聲 昆10 渾4 尊2 奔2 魂1　上聲 本13 損2 忖1 袞1　去聲 困11 悶6 寸1　入聲 沒9 骨6 忽2 敎1 勃1

第四十痕類　平聲 痕2 根2 恩1　上聲 很2 懇1　去聲 恨3 艮1

第四一干類　平聲 干 7 寒 5 安 2 上聲 旱 9 但 1 笴 1 去聲 旰 8 案 4 贊 1 按 1 旦 1 入聲 割 6 葛 4 達 3 曷 2

第四二官類　平聲 官 11 丸 4 潘 1 端 1 上聲 管 10 伴 1 滿 1 纂 1 緩 1 （旱）2 去聲 貫 5 玩 4 半 3 亂 2 段 1 換 1 喚 1 算 1 入聲 括 8 活 3 撥 2 秳 1

第四三姦類　平聲 姦 3 顏 2 上聲 板 5 赧 1 去聲 晏 5 諫 1 澗 1 入聲 八 10 黠 3

第四四還類　平聲 還 6 關 2 班 1 頑 1 上聲 板 6 綰 1 鯇 1 上聲 患 7 慣 1 入聲 滑 6 拔 1 （八）1

第四五閑類　平聲 閑 9 山 3 閒 1 瞯 1 上聲 限 6

簡3　去聲 莧5　襇1　入聲 鎋11　轄1
瞎1

第四六頑類　平聲 (頑)5　鰥2　上聲 (綰)1　去聲
幻2　辨1　入聲 刮7　頢1

第四七前類　平聲 前4　賢3　年2　堅2　田2
先2　顛1　煙1　上聲 典7　殄4
繭2　峴1　去聲 甸13　練2　佃1
電1　麪1　入聲 結17　屑1　蔑1

第四八玄類　平聲 玄5　涓1　上聲 泫3　畎1　去聲
縣3　(練)1　入聲 決3　穴1

第四九連類　平聲 連9　延8　然3　乾3　仙2
焉1　上聲 善7　演5　免4　淺3
蹇3　輦2　展2　辨1　剪1　去聲
戰5　箭3　線2　扇2　間2　賤1

碾1 膳1 變1 彥1 (見)1 入聲 列22 薛1 熱1 滅1 別1 竭1

第五十緣類 平聲 緣11 員4 權2 專1 圓1 孿1 川1 宣1 全1 上聲 兗13 轉2 緬1 篆1 去聲 戀5 絹5 眷4 倦2 卷2 掾1 釧1 轉1 入聲 劣8 悅5 雪4 絕3 爇1 輟1

第五一聊類 平聲 聊3 堯2 幺2 彫2 蕭1 消1 上聲 了6 鳥3 皎2 皛1 去聲 弔9 嘯1 叫1

第五二遙類 平聲 遙8 招4 嬌4 昭3 喬2 霄2 邀1 宵1 消1 焦1 囂1 刀1 瀌1 上聲 小7 沼6 兆2

夭2 表2 六2 矯1 去聲 照5
召5 笑4 妙2 肖2 要2 少1
廟1

第五三交類　平聲 交16 肴 茅1 嘲1 上聲 巧7
絞4 爪1 飽1 去聲 教15 孝1
皃1 稍1

第五四刀類　平聲 刀8 勞3 袍2 毛2 曹1
遭1 牢1 褒1 上聲 皓7 老5
浩3 早1 抱1 道1 去聲 到12
報2 導1 耗1 倒1

第五五何類　平聲 何11 俄1 歌1 河1 上聲 可11
我3 去聲 箇6 佐3 賀1 个1
邏1

第五六禾類　平聲 禾11 伽3 戈2 波1 婆1

和1 迦1 上聲 果13 火1 去聲 臥13

過5 貨2 唾1

第五七鞾類 平聲 鞾3 𩨷2 肥1

第五八加類 平聲 加14 牙2 巴2 霞1 上聲 下14

雅1 賈1 疋1 去聲 駕11 訝2

嫁2 亞2 罵1

第五九遮類 平聲 遮4 邪4 車1 嗟1 奢1

賒1 上聲 者4 也3 野2 冶1

姐1 去聲 夜8 謝2

第六十瓜類 平聲 瓜5 華2 花1 上聲 瓦6 寡2

去聲 化4 吴1 (霸) 1

第六一良類 平聲 良14 羊7 莊2 章1 陽1

張1 上聲 兩21 丈2 獎1 掌1

養1 网1 昉1 去聲 亮22 讓1

向 1 樣 1 入聲 略 7 約 4 灼 3
若 2 勺 1 爵 1 雀 1 虐 1

第六二方類 平聲 方 4 王 2 上聲 往 4 去聲 放 3
況 2 妄 1 訪 1 入聲 縛 6 钁 1
矍 1

第六三郎類 平聲 郎 12 當 2 岡 2 剛 1 上聲 朗 17
黨 1 去聲 浪 16 宕 1 入聲 各 14 落 3

第六四光類 平聲 光 5 旁 1 黃 1 上聲 晃 1 廣 1
去聲 曠 3 謗 1 入聲 郭 7 博 1 (各) 1

第六五庚類 平聲 庚 12 盲 1 行 1 上聲 梗 4 杏 2
冷 1 打 1 去聲 孟 8 更 2 入聲 格 6
伯 5 陌 4 白 3

第六六京類 平聲 京 3 卿 1 驚 1 上聲 影 1 景 1

(丙)1 去聲 敬6 慶1 入聲 戟5 逆1 劇1 郤1

第六七横類 平聲 横2 盲2 上聲 (猛)3 礦1 彇1 (幸)1 去聲 横2 (孟)1 入聲 伯2 獲1 虢1

第六八兵類 平聲 兵3 明1 榮1 上聲 永4 憬1 去聲 病2 命2

第六九耕類 平聲 耕8 莖6 上聲 幸4 耿1 去聲 迸4 諍2 入聲 革8 核1 厄1 摘1 責1

第七十萌類 平聲 萌3 宏2 入聲 獲5 麥3 摑1

第七一盈類 平聲 盈9 貞3 成2 征1 情1 并1 上聲 郢9 井3 整1 靜1 去聲 正10 政4 盛1 姓1 令1 入聲

益4 役4 石2 隻2 昔2 亦2

積1 易1 辟1 迹1 彖1

第七二營類　平聲 營3 傾1 上聲 頃1 潁1

第七三經類　平聲 經6 丁5 靈1 刑1 上聲 挺5

鼎4 頂1 剄1 醒1 涬1 去聲

定10 徑1 佞1 入聲 歷11 擊4

激2 狄2

第七四扃類　平聲 扃 螢 上聲 迥7 頮1 入聲

闃1 狊1 鶪1

第七五陵類　平聲 陵12 冰2 兢2 矜2 膺1

蒸1 乘1 仍1 升1 上聲 拯2

殑1 去聲 證9 孕2 應2 餕1

甑1 入聲 力17 職3 側1 卽1

翼1 極1 直1

第七六域類　入聲（逼）5

第七七登類　平聲 登6 滕1 棱1 增1 崩1
朋1 恒1 上聲 等3 肯1 去聲 鄧7
亘3 隥1 贈1 入聲 則5 得4
北4 德2 勒1 墨1 黑1

第七八肱類　平聲 肱2 弘1 入聲 或2 國1

第七九鳩類　平聲 鳩7 求5 由5 流4 尤3
周2 秋2 州1 浮1 謀1 上聲
九9 久9 有3 柳3 酉2 否1
婦1 去聲 救18 祐5 又1 咒1
副1 僦1 溜1 富1 就1

第八十侯類　平聲 侯13 鉤2 婁1 上聲 后6 口6
厚2 苟2 垢2 斗1 去聲 候10
奏3 豆2 遘2 漏1

第八一幽類　平聲 幽5 虯3 彪2 烋1 上聲 黝2 糾1 去聲 幼2 謬2

第八二林類　平聲 林5 金4 身4 深2 吟2 淫2 心2 尋1 今1 簪1 任1 上聲 荏5 錦5 甚5 稔3 飲3 枕2 朕2 凜1 痒1 去聲 禁9 鴆6 蔭2 任1 譖1 入聲 入9 立9 及4 戢2 執2 急2 汲1 汁1

第八三含類　平聲 含13 南1 男1 上聲 感13 禫1 唵1 去聲 紺13 暗1 入聲 合11 答4 閤1 沓1

第八四甘類　平聲 甘7 三2 酣2 談1 上聲 敢10 覽2 去聲 濫6 瞰1 暾1 暫1

蹔1 入聲 盍12 臘1 榼1 雜1

第八五廉類 平聲 廉14 鹽6 占2 炎2 淹1

上聲 琰5 冉4 檢3 染2 歛1

漸1 奄1 險1 儉1 去聲 豔10

贍2 驗2 窆1 入聲 涉7 輒7

葉5 攝1 接1

第八六兼類 平聲 兼8 甜1 上聲 忝6 站3 簟1

去聲 念9 店2 入聲 協9 頰2 愜1

牒1

第八七咸類 平聲 咸9 讒1 上聲 減9 斬4 豏1

去聲 陷8 韽8 賺1 入聲 洽10 夾2

図1

第八八銜類 平聲 銜7 監1 上聲 檻6 黤1 去聲

鑑5 懺3 入聲 甲5 狎1

第八九嚴類 平聲 嚴3 輸1 上聲 广2 掩1 去聲

釅1 (欠)2 (劒)1 入聲 業4
怯2 劫1

第九十凡類　平聲 凡1 芝1 上聲 犯4 鋄1 去聲 劍2
梵1 泛1 欠1 入聲 法5 乏1

(註一)痕韻入聲係依七音略增加。

(註二)這裏完全依照高本漢的說法。 黃侃依李元音切譜所注開合正副四等，以併析廣韻，共分三百三十九類，乃是絕對不可依從的。 例如凡韻，廣韻中僅有「凡」「芝」二音，而「芝」又爲匹凡切，可見二音實同一類；銜韻，僅有「銜巉巖攙衫監䰕嵌」八音，「銜」爲戶監切，餘字則皆以「銜」爲切，可見二音實同一類。今黃氏於銜凡各分齊撮二類，殊不可信。 李元生於切韻後一千年，我們決不能拿他的分類去窺測切韻的韻類。

(註三)錢玄同先生以爲廢韵的「刈」字爲齊齒呼(文字學音篇，頁二七)；高氏最近也認「刈」字的切韵音値爲[i̯ɐi] (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p. 15)。由此看來，廢韵該有開合兩呼；但因只有一個「刈」字屬於開口三等，故不另立一類，附註於此。

參考資料

[錢大昕論韻書次第不同]。—— 顏元孫干祿字書依韻之先後爲次，而與廣韻頗異。 如覃談在陽唐之前，蒸在鹽

之後是也。夏竦古文四聲韻，其次第與干祿字書同。鄭樵七音略內外轉四十三圖，以覃談咸銜鹽添嚴凡列陽唐之前，蒸登列侵之後，與干祿字書又小異。徐鍇說文篆韻譜，上平聲痕部并入魂部，下平聲一先二仙後別出三宣一部。夏竦古文四聲韻亦有宣部與徐鍇同。魏了翁序吳彩鸞唐韻云：「其部敍於二十八刪，二十九山之後繼之以三十先，三十一仙。」又云：「今韻降覃談于侵後，升蒸登於清後，升藥鐸于麥陌麥昔之前，置職德於錫緝之間」；且彩鸞本亦同顏本次第也。吳彩鸞韻別出「移」「臡」二字爲一部，注云陸與齊同，今別（見鶴山集），夏氏古文四聲韻亦有此部。吳彩鸞韻於一東下注云：「德紅反，濁，滿口聲。」自此至三十四乏皆然（見鶴山集）。（十駕齋養新錄卷五，頁七至八。）

［錢大昕論唐宋韻同用獨用不同］。——許觀東齋記事：景祐四年，詔國子監以翰林學士丁度所修禮部韻略頒行；其韻窄者十三處，許令附近通用。」王應麟玉海謂：「景祐中，直講賈昌朝請修禮部韻略，其窄韻凡十有三，聽學者通用之。」兩書皆不言所倂何部。今以廣韻集韻目錄參考，乃知昌朝所請改者，殷與文同用也，隱與吻同用也，焮與問同用也，迄與物同用也，廢與隊代同用也，嚴與鹽添同用也，凡與咸銜同用也，儼與琰忝同用也，范與豏檻同用也，釅與豔㮇同用也，梵與陷鑑同用也，業與葉帖同用也，乏與洽狎同用也。廣韻殷隱焮迄

儼五部皆獨用（力按，古逸叢書本廣韻目錄，殷與文，隱與吻，皆注云同用，惟焮迄注云獨用。錢氏云云，當別有所本。戴東原廣韻獨用同用四聲表亦與錢同，當以錢說爲較可信），嚴與凡同用，儼與范同用，釅與梵同用，業與乏同用（力按，古逸本注云鹽添同用，咸銜同用，嚴凡同用，儼琰忝同用，范豏檻同用，釅豔㮇同用，梵陷鑑同用，葉帖同用，洽狎同用，業乏同用，與錢氏所據亦有不同）。此唐時相承之韻，而昌朝輒請改之；鹽添咸銜嚴凡本三部而輒併爲二（上去入皆準此）宋韻異於唐韻，蓋自此始。後來平水韻特因其同用之部而合之，非有改作也。周益公云：「廣韻入聲三十一洽與三十二狎通用，三十三業與三十四乏通用，自唐迄天禧皆然，此舊韻也。仁廟初，詔丁度等撰定集韻，於是移業爲三十二而以狎乏附之，此今韻也。（同上卷五，頁八。）

[王國維論廣韻部目次序]。—— 先儒以廣韻出於陸韻，遂謂陸韻部目及其次序與廣韻不殊，此大誤也。以余曩日所考，則廣韻部目次序並出李舟，而切韻唐韻則自爲一系。今見陸氏書，乃得證成前說。案陸氏書雖闕有間，然平上入三聲分目具存。平聲上廿六韻，其次爲一東，二冬，三鍾，四江，五支，六脂，七之，八微，九魚，十虞，十一模，十二齊，十三佳，十四皆，十五灰，十六咍，十七真，十八臻，十九文，廿殷，廿一元，廿二魂，廿三痕，廿四寒，廿五删，廿六山。平聲下廿八

韻，一先，二仙，三蕭，四宵，五肴，六豪，七歌，八麻，九覃，十談，十一陽，十二唐，十三庚，十四耕，十五清，十六青，十七尤，十八侯，十九幽，廿侵，廿一鹽，廿二添，廿三蒸，廿四登，廿五咸，廿六銜，廿七嚴，廿八凡。視廣韻無諄寒戈三韻（力按，寒疑當作桓），而次第亦異。上聲準之，凡五十一韻，視廣韻無準緩果三韻，次序亦與平聲同。入聲三十二韻，視廣韻無術曷二韻，其次爲一屋，二沃，三燭，四覺，五質，六物，七櫛，八迄，九月，十沒，十一末，十二黠，十三鎋，十四屑，十五薛，十六錫，十七昔，十八麥，十九陌，廿合，廿一盍，廿二洽，廿三狎，廿四葉，廿五帖，廿六緝，廿七藥，廿八鐸，廿九職，卅德，卅一業，卅二乏，與廣韻次序固殊，卽與本書平上聲之次序亦不相應。自顏氏干祿字書至孫愐唐韻皆用其次。（書巴黎國民圖書館所藏唐寫本切韻後，見觀堂集林卷八，頁九至十。）

[陳澧論四聲相承]。—— 平上去入四聲相承。東以下四韵，眞以下十四韻（惟痕韻無入聲）陽以下八韵，侵以下九韵皆有入聲。支以下十二韵，蕭以下七韵，尤以下三韵皆無入聲。鄭庠所分古韻如此，戴東原聲韻考亦如此。今列爲表，秩然不紊，蓋陸氏之意本如是也。或疑爲異平同入，然質韻爲眞韻入聲，如亦爲支韻入聲，則脂韻仍無入聲也。月韵爲元韻入聲，四聲相承皆有字，如亦爲魚韵入聲，則魚韵字多，月韻字少，不能相承也。

然則不必異平同入也。　臻韻無上聲去聲，痕韻無入聲。戴東原聲韻考以隱韻「[illegible]」字「齔」字，焮韻「齔」字爲臻韻上聲去聲之字（廣韻二十四焮無「齔」字）。　通志七音略，切韻指南以沒韻「[illegible]」字「麧」字爲痕韻入聲字，如此，則眞以下十四韻皆有四聲；然未必陸氏書本如此，故今不從也。　祭泰夬廢四韻有去聲而無平上入三聲，自來無知其說者。　王懷祖云：「此非無所據而爲之；三百篇及羣經楚辭，此四部之字皆不與至未霽怪隊同用（詳見經義述聞，文多不錄）。　此尤足見陸氏考古之精密，非後來所及矣。（切韻考卷六，頁十）。

第二十三節　高本漢所假定廣韻的韻母的音値

✓依戴震章炳麟諸人的研究，廣韻分韻繁多，可以有兩個原因。　第一，是兼顧古音；第二，是兼顧各地方音(註一)。

關於兼顧古音，例如江韻在隋時已讀入陽唐，但在古音則讀入東冬鍾，所以陸法言另立一韻，排在東冬鍾之後，以存古音的痕迹。　關於兼顧各地方音，可舉現代方言裏的實例。　譬如陸法言生於現代而著切韻，他看見北平語眞庚能分，吳語不能分，他就從北平語；廣州語眞侵能分，北平語與吳語不能分，他就從廣州語。　客

家話真痕能分，北平廣州與吳語都不能分，他就從客家話。這麼一來，韻類自然繁多了。(註二)

但是，依陳澧的研究，却以爲當時語音實有二百零六韻的分別(註三)。高本漢的意見與陳澧的意見相同，所以他主張除了韻尾的鼻音可以決定韻的分別之外，每韻的主要元音也各不相同的。

兩說孰是孰非，未有定論。但高氏精心考據，引證甚博；在我們未能尋出一個新的韻母系統以前，自應暫用高說。茲將其所假定的音值列成下表(註四)：說明：

（一）音標下有[̂]號的表示輕讀，帶有多少的輔音性，例如 e̯

（二）在音標上加[˘]號的表示短音，如 ĕ。加[-]號的表示長音，如 ā。

（三）w 提高寫，是表示元音略帶圓脣性，如 ʷei。

（四）臻耕兩韵的音值，依高氏最近的修正。(Word Families in Chinese, pp. 11, 13, 31, 54, 55.)

(五)在高氏原書中說：覃與談，咸與銜，山與刪的分別是一個長音，一個短音，例如覃是 ɑm 而談是 ām; 咸是 am 而銜是 ām; 山是 an 而刪是 ān 。 但高氏聲明這一條僅有間接證據，不敢十分決定。

(六) ɑ 是後元音，高氏寫作 â ； a 是前元音。 æ 的音值在 a 與 ɛ 之間，沒有 ɛ 那麼閉口，也沒有 a 那麼開口，高氏寫作 ä 。 ɐ 是與 æ 同高低的混合元音。 e 是閉口的 e 。 ə 音是比 ɐ 更高的混合元音。 ɔ 是開口的 o ，高氏寫作 å ； o 是閉口的 o 。

(註一)戴震只以爲兼顧古音，見戴氏遺書聲韻考，頁七。章炳麟則以爲「廣韻所包，兼有古今方國之音」，見章氏叢書國故論衡上，頁十八。

(註二)林語堂先生的主張也大略相同，見其所著言語學論叢，頁一九三至一九四。

(註三)其理由見本節的參考資料。

(註四)高氏在中國音韻學研究中所用音標爲瑞典 Lundell 教授所擬，甚不通行。 今改爲國際音標，但其音值仍求與高氏所假定的一致或相近似。

韻表（一）

韻數	平聲	上聲	去聲	開合	等列	韻母數	平上去音值	入聲	入聲音值
一	一東	一董	一送	合	1 2,3,4	1 2	uŋ i̯uŋ	一屋	uk i̯uk
二	二冬	(二腫)	二宋	合	1	3	uoŋ	二沃	uok
三	三鍾	二腫	三用	合	3,4	4	i̯ʷoŋ	三燭	i̯ʷok
四	四江	三講	四絳	開	2	5	ɔŋ	四覺	ɔk
五	五支	四紙	五寘	開 合	2,3,4 2,3,4	六 七	ie̯ ʷie̯		
六	六脂	五旨	六至	開 合	2,3,4 2,3,4	8 9	i ʷi		
七	七之	六止	七志	開	2,3,4	10	i		
八	八微	七尾	八未	開 合	3	11 12	e̝i ʷe̝i		
九	九魚	八語	九御	合	2,3,4	13	i̯ʷo		
十	十虞	九麌	十遇	合	2,3,4	14	i̯u		
十一	十一模	十姥	十一暮	合	1	15	uo		
十二	十二齊	十一薺	十二霽	開 合		16 17	iei iʷei		
十三			十三祭	開 合	3,4	18 19	i̯æi i̯ʷæi		
十四			十四泰	開 合	1	20 21	āi uāi		
十五	十三佳	十二蟹	十五卦	開 合	2	22 23	iāi ʷāi		
十六	十四皆	十三駭	十六怪	開 合	2	24 25	iai ʷai		

韻表（二）

韻數	平聲	上聲	去聲	開合	等列	韻母數	平上去音值	入聲	入聲音值
十七			十七夬	開	2	26	āi (?)		
				合		27	ʷāi (?)		
十八	十五灰	十四賄	十八隊	合	1	28	uɑi		
十九	十六咍	十五海	十九代	開	1	29	ɑi		
二十			二十廢	合	3	30	i̯ʷɐi		
二十一	十七眞	十六軫	廿一震	開	2,3,4	31	i̯ĕn	五質	i̯ĕt
				合		32	i̯ʷĕn		i̯ʷĕt
二十二	十八諄	十七準	廿二稕	合	2,3,4	33	i̯uĕn	六術	i̯uĕt
二十三	十九臻			開	2	34	i̯ɛn	七櫛	i̯ɛt
二十四	二十文	十八吻	廿三問	合	3	35	i̯uən	八物	i̯uət
二十五	廿一欣	十九隱	廿四焮	開	2,3	36	i̯ən	九迄	i̯ət
二十六	廿二元	二十阮	廿五願	開	3	37	i̯ɐn	十月	i̯ɐt
				合		38	i̯ʷɐn		i̯ʷɐt
二十七	廿三魂	廿一混	廿六慁	合	1	39	uən	十一沒	uət
二十八	廿四痕	廿二很	廿七恨	開	1	40	ən		ət
二十九	廿五寒	廿三旱	廿八翰	開	1	41	ɑn	十二曷	ɑt
三十	廿六桓	廿四緩	廿九換	合	1	42	uɑn	十三末	uɑt
三十一	廿七刪	廿五潸	三十諫	開	2	43	ān	十四黠	āt ʷāt
				合		44	ʷān		
三十二	廿八山	廿六產	卅一襉	開	2	45	an	十五鎋	at ʷat
				合		46	ʷan		

韻表（三）

韻數	平聲	上聲	去聲	開合	等列	韻母數	平上去音值	入聲	入聲音值
三十三	一先	廿七銑	卅二霰	開		47	ien	十六屑	iet
				合		48	i^{w}en		i^{w}et
三十四	二仙	廿八獮	卅三線	開	3,4	49	i̯æn	十七薛	i̯æt
				合	2,3,4	50	i̯^{w}æn		i̯^{w}æt
三十五	三蕭	廿九篠	卅四嘯	開		51	ieu		
三十六	四宵	三十小	卅五笑	開	3,4	52	i̯æu		
三十七	五肴	卅一巧	卅六效	開	2	53	iau		
三十八	六豪	卅二晧	卅七號	開	1	54	ɑu		
三十九	七歌	卅三哿	卅八箇	開	1	55	ɑ		
四十	八戈	卅四果	卅九過	合	1	56	uɑ		
					3	57	i̯uɑ		
四十一	九麻	卅五馬	四十禡	開	2	58	a		
					3,4	59	i̯a		
				合	2	60	^{w}a		
四十二	十陽	卅六養	四十一漾	開	2,3,4	61	i̯aŋ	十八藥	i̯ak
				合	3	62	i̯^{w}aŋ		i̯^{w}ak
四十三	十一唐	卅七蕩	四十二宕	開	1	63	ɑŋ	十九鐸	ɑk
				合		64	^{w}ɑŋ		^{w}ɑk
四十四	十二庚	卅八梗	四十三映	開	2	65	ɐŋ	二十陌	ɐk
					3	66	i̯ɐŋ		i̯ɐk
				合	2	67	^{w}ɐŋ		^{w}ɐk
					3	68	i̯^{w}ɐŋ		——
四十五	十三耕	卅九耿	四十四諍	開	2	69	ɛŋ	廿一麥	ɛk
				合		70	^{w}ɛŋ		^{w}ɛk

韻　表　（四）

韻數	平聲	上聲	去聲	開合	等列	韻母數	平上去音值	入聲	入聲音值
四十六	十四清	四十靜	四十五勁	開	3,4	71	i̯æŋ	廿二昔	iæk
				合		72	i̯^{w}æŋ		i̯^{w}æk
四十七	十五青	四十一迥	四十六徑	開	4	73	ieŋ	廿三錫	iek
				合		74	i^{w}eŋ		i^{w}ek
四十八	十六蒸	四十二拯	四十七證	開	2,3,4	75	i̯əŋ	廿四職	i̯ək
				合	3	76	——		i̯^{w}ək
四十九	十七登	四十三等	四十八嶝	開	1	77	əŋ	廿五德	ək
				合		78	uəŋ		uək
五十	十八尤	四十四有	四十九宥	開	2,3,4	79	i̯ǫu		
五十一	十九侯	四十五厚	五十候	開	1	80	ǫu		
五十二	二十幽	四十六黝	五十一幼	開	4	81	iǫu		
五十三	廿一侵	四十七寑	五十二沁	開	2,3,4	82	i̯əm	廿六緝	i̯əp
五十四	廿二覃	四十八感	五十三勘	開	1	83	*a*m	廿七合	*a*p
五十五	廿三談	四十九敢	五十四闞	開	1	84	*ā*m	廿八盍	*ā*p
五十六	廿四鹽	五十琰	五十五豔	開	3,4	85	i̯æm	廿九葉	i̯æp
五十七	廿五添	五十一忝	五十六㮇	開	4	86	iem	三十帖	iep
五十八	廿六咸	五十三豏	五十八陷	開	2	87	am	卅一洽	am
五十九	廿七銜	五十四檻	五十九鑑	開	2	88	ām	卅二狎	āp
六十	廿八嚴	五十二儼	五十七釅	開	3	89	i̯ɐm	卅三業	i̯ɐp
六十一	廿九凡	五十五范	六十梵	合	3	90	i̯^{w}ɐm	卅四乏	i̯^{w}ɐp

參考資料

[高本漢論韻母裏的中音 i]。—— 現在我們撇開聲母。說到韻母。 在韻母裏，我們首先遇着與上文所論的 u 音相似的一個現象；我的意思是說沙昂克先生所謂「中音 i 」(“the mediali”, 這是頗含糊的稱謂，但我還保留着牠)，換句話說就是韻母的第一成分 i 。艾約瑟(Edkins)在解釋古代中國語裏的韻母系統的時候，雖則隨便說說，也稍爲說到了這一個成分。 沙昂克先生的最大功勞乃在乎再三闡明一等字無 i ，三等字有 i ，而且沒有例外。 縱使我們在韻圖裏作一個很淺薄的觀察，也知道沙昂克先生一定有道理；我相信我們不必要求更可靠的證據，已經可以承認他的學說了。 但是，關於二等字與四等字有無中音 i ，問題就完全兩樣了。 顯然地，若要說明古代中國語音，這乃是最重要的一個現象。 因此，當沙昂克先生提出意見，以爲二等也像一等，沒有 i ，四等也像三等有 i 的時候，我們就有權利要求他一些很有力的理由，來維持他的意見。 然而我們所看見他的是什麼理由呢？ 沙昂克先生說：「在古韻圖中，等的意義，依我看來，是比較地難知。 但我想可以拿中音 i 去解釋古韻圖，就是：一二等包含着無中音 i 的音，三四等包含着有中音 i 的音。這裏一二等與三四等是相對立的」。 這就完了！竟沒有一點兒理由！竟沒有半個證據！這所謂「空中樓閣」。

不過，關於四等字，他仍是絕對地有道理的。 四等字的反切下字與三等完全相同，由此可見牠們的眞正韻母

也相同，換句話說也就有了中音 i 。

但是，關於二等字，問題之複雜，乃是沙昂克先生所料不到的。 在韻圖裏，我們可以把四等字分別出兩種模型。 第一種是有獨立的韻的，而且在一切聲母之下出現——果，梗，蟹，山，咸，宕，効諸攝；第二種是沒有獨立的韻的，而且只在照系的聲母（照穿狀審禪）之下出現——曾，通，止，遇，深，臻，流諸攝。

如果我們先研究後一個模型，我們就在這模型僅在照系出現的一個事實上得到了問題的關鍵。 我們先挑選了一個有中音 i 的韻母，例如 ieu, 而假定古中國語裏，這韻母在一切聲母——純粹與顎化——之下都出現。 我們把顎化的聲母填入三等（理應如此），又把純粹的聲母填入四等，這麼一來，一切的聲母都有了位置，只照系的純粹聲母（上齒音）沒有位置，因此這裏的四等被 ts 佔去了。 於是牠們就走入了二等，這是牠們平常的位置。 如下圖：

一						
二	○	○	○	ts_2jieu	○	○
三	kjieu	$t_2$jieu	pjieu	ts_2jieu	hjieu	ljieu
四	kieu	tieu	pieu	tsieu	hieu	lieu

當然，在二等裏，除了照系之外，一切的欄都是空的，因爲在其餘的欄裏，純粹聲母已經被排在四等了。

如果我們把這圖與曾通諸攝的圖相比較，我們就覺得二者的排列法很相符合了。 看了韵圖的排列，就知道二等與三等的韵母相同，僅由其聲母照系（上齒）與三等分別。照例地，也是反切能把許多確證給予這種說明。 非但這些圖中的二等字被排在與三等相同的韻裏，而且牠們的反切下字也與三等相同。 由此看來，牠們的眞正聲母與三等的聲母完全相同，也就同樣地有了中音 i（力按，高本漢是主張一二四等的分別在主要元音的，獨在曾通止遇深臻流諸攝則自壞其例。 又諸攝二等的反切下字與三等亦不盡相同，例如臻攝的二等爲臻韻，三等爲眞欣韻）。 分別之點乃在乎聲母：二等的反切上字（「阻」「側」等）是表示純粹聲母的，三等的反切上字（「諸」「章」等）是表示顎化的。 因此，如果不計四聲，就只有兩種眞正的聲母，一等字佔其一，二三四等共佔其一。(Karlgren,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p. 69—72.)

[高本漢論一等與三等字的主要元音]。—— 一等與三等字的元音的分別，我們能不能證明？ 現在我們正要研究這一點。 馬伯樂先生在他的安南語音學 (Phonétique annamite) 裏，曾對於中世紀的中國語的韻母定下了一個系統，但是，其所以定爲某元音的理由，却沒有說出來。這顯然只是一個臨時的系統，爲應付實用的需要而設的。在這系統裏，馬伯樂先生以中音 i 爲根據；因爲一等沒

有中音 i ，三等有中音 i ，所以他假定三等字有的是前元音（硬顎元音）。例如一等字的元音是 a 的時候，三等字的元音就是 ie (iä)。這理論與現代諸方音很相符，我們可以接受牠而不會有危險。

不過，馬伯樂先生根據沙昂克先生的意見，而不管沙昂克先生的結論謬誤。因爲沙昂克先生以爲古代的中國語一等字與三等字的元音相同（例如一等是 a ，三等是 ia），所以馬伯樂先生只好假定一種變化（"i-umlaut)，說是後來由 ia 變了 ie，但他也沒有確說是什麼時候變了的。我在上文已經證明，古代中國語的元音數目是與中世紀的元音一樣地繁多的（甚至更多），所以我想我們有很有力的理由去假定：從古代起，三等字就有一個前元音與一等字的後元音相當了。如果說三等字的元音實在是從一等裏分出來的，說上古的中國語裏元音很少，與沙昂克先生的假定相符，——那又是另一問題。這麼說起來，我們該追溯到切韻以前；因爲以我們所知道的史料而言（約在紀元後六百年），絕對看來不出那樣貧的一個元音系統。古代中國語的韻母是很豐富的（反切下字與二百零六韻可以證明）；到了宋初，韻母的系統簡單化得很厲害了，才能夠把許多韻母歸入一個韻攝裏。他們感覺得 a 與 ä, u與 ü 等，乃是性質相似的元音，所以把某元音的字羣與其相當的元音的字羣都歸入一個圖，把後元音 a, u 等排在一等，前元音 ä, ü 等排在三等。(Ibd.,

pp. 80—82.)

[高本漢論二等字的元音]。—— 現在又有一個新而有趣的問題發生了：完全的二等（力按，指果梗蟹山咸宕効等攝的二等）的元音是什麼？牠怎樣與一等三等分別呢？

上文說過，二等也像三等有中音 i（力按，高氏後來已加修正，二等沒有中音 i）。那麼，二三等的原始異點在哪裏？洪武正韻的韻的簡單化，給了我們一個有用的啓示。在咸攝裏，也像在効攝裏，二等不被三等吸收，却是被一等吸收了。由此看來，牠的元音該是與三等距離遠些，而與一等相近；換句話說，還是一個後元音（軟顎元音），而不是像三等的前元音（硬顎元音）。我們臨時假定山攝的基本元音是 a，那麼，我們可以提出 ian 做二等，而 iän 做三等。

但是，上文已經反復申說過，中音 i 在一個字裏，並不是一個能決定韻的成分；由此看來，我們還須知道一等的 a 與二等的 ia 由什麼異點去影響，以致牠們不同韻。就普通說，i 對於鄰近元音的影響，其結果是把鄰近元音變爲較尖銳的音色（部位較前）；所以我們可以假定一等字有的是較鈍的 a（如法語的 pâte），二等字有的是較銳的 a（如法語的 il part）。如果我們把較鈍的 a 寫作 ā，那麼，山攝的音值可如下圖（力按，高氏後來有修正案，見本書第十五節）：

	開口	合口
一等	kân	kuân
二等	kian	kuian (küan)
三等	kjiän	kjuiän (kjüän)
四等	kiän	küian (küan)

關於二等字的元音，當然只是一種假設。 (Ibd., pp. 89—90.)

[陳澧論廣韻分韻繁多]。—— 陸氏分二百六韻，每韻又分二類三類四類者，非好爲繁密也，當時之音實有分別也。 李涪刊誤云：『法言平聲以「東」「農」非韻，以「東」「崇」爲切；上聲以「董」「勇」非韻，以「董」「動」爲切；去聲以「送」「種」非韻，以「送」「衆」爲切；入聲以「屋」「燭」非韻，以「屋」「宿」爲切。何須「東」「冬」「中」「終」，妄別聲律』？ 戴東原答段若膺論韻書云：『涪去法言非遠，已讀「東」「冬」如一，「中」「終」如一，譏其妄別矣。 韻書旣出，視爲約定俗成，然如「東冬」「中終」之妄別，不必強爲之辭矣』。 澧謂李氏戴氏皆未詳考古書，而輒詆陸氏爲妄。 不知隋以前「東農」，「董勇」，「送種」，「屋燭」實不同韻，「東冬」「中終」實不同音。 以玉篇證之：「東」，德紅切，「冬」，都農切，「農」，奴冬

切，「中」，致隆切，「終」，之戎切，「董」，德孔切，「勇」，余隴切，「送」，蘇貢切，「種」，之用切，「屋」，於鹿切，「燭」，之欲切，是「東」與「冬」，「中」與「終」皆不同音，「東」與「農」，「董」與「勇」，「送」與「種」，「屋」與「燭」皆不同韻。顧野王切語分別甚明，不獨陸氏為然也。唐以後聲音漸變，不能分別，故李涪妄譏之。其後米元章畫史亦云：『陸德明（案此當作陸法言）傳其祖說，故以「東」「冬」爲異，「中」「鍾」爲別，因其吳音，以讐後學。』直齋書錄解題亦云：『韻書肇於陸法言，於是有音同韻異，若東冬鍾，魚虞模，庚耕，清青，登蒸之類。』此二說之誤，皆與李涪同。至元代平水韻而併鍾於冬，明洪武正韻又併冬於東，以此知隋以前之音細密，唐以後之音漸混。蓋古今聲氣不同，不知其所以然也。此猶古韻支脂之三部，三百篇分用，段懋堂考之甚明，而不能讀爲三種音。晚年以書問江晉三云：「足下能知其所以分爲三乎？僕老耄，倘得聞而死，豈非大幸」？此亦古人能分，今人不能分，時代所限，無可如何，不可妄譏古人也。（謂陸氏切韻爲吳音者尤謬。朱竹垞與魏善伯書嘗辯之云：「法言家魏郡臨漳，同時纂韻八人，惟蕭該家蘭陵，其餘皆北方之學者」。）既分二類三類四類而猶合爲一韻，此亦不欲過爲繁碎也。蓋審音則有分，而文辭用韻則不妨合；正如唐以後詩賦許數

韻同用耳。「東」「紅」等字與「中」「戎」等字合爲東韻，猶後來冬鍾二韻同用也。「顏」「姦」等字與「還」「關」等字合爲刪韻，猶後來寒桓二韻同用也。（切韻考卷六，頁九至十）。

第二十四節　廣韻的反切

上文在第十四節裏已經講過反切的大概，現在專論廣韻的反切。廣韵的反切上字，非但與其所切之字同紐（包括同清濁而言），而且同聲母。若依高本漢的說法，純粹聲母與顎化聲母的分別是由反切上字表現的。例如：

「來」，洛哀切。「洛」「來」同屬來紐之純粹聲母。

「閭」，力居切。「力」「閭」同屬來紐之顎化聲母。

「海」，呼改切。「呼」「海」同屬曉紐之純粹聲母。

「虛」，朽居切。「朽」「虛」同屬曉紐之顎化聲母。

廣韻的反切下字，非但與其所切之字同韻（包括同聲調而言），而且同韻母（包括等呼而

言）（註一）。　例如：

「太」，他蓋切。　「蓋」「太」同屬去聲泰韻之開口呼。（註二）

「會」，黃外切。　「外」「會」同屬去聲泰韻之合口呼。

「傑」，渠列切。　「列」「傑」同屬入聲薛韻之齊齒呼。

「雪」，相絕切。　「絕」「雪」同屬入聲薛韻之撮口呼。

然而上文說過，廣韻聲母共有四十七個，韻母大約共有二百九十個，那麼，反切上字該用四十七個就够了，反切下字該用二百九十個也就够了。　事實上廣韻反切上字却有數百之多，反切下字多至一千以上。　這大約有兩個原因：第一，如果每一聲母或每一韻母只用一字爲切，那麼，就會弄到反切上字或下字與其所切的字相同，例如「見」，見霰切，「東」端東切；第二，陸法言承用古代諸家的反切，未加劃一的工夫。

廣韻反切上字雖顧到清濁，却不一定顧到聲

調及等呼。　例如：

「東」，德紅切。　「東」字平聲合口；「德」字入聲開口。

「現」，胡甸切。　「現」字去聲齊齒；「胡」字平聲合口。

「落」，盧各切。　「落」字入聲開口；「盧」字平聲合口。

「婦」，房久切。　「婦」字上聲齊齒；「房」字平聲合口。

廣韻反切下字雖顧到聲調及等呼，却不一定顧到清濁。　例如：

「東」，德紅切。　「東」字清音；「紅」字濁音。

「周」，職流切。　「周」字清音；「流」字濁音。

「我」，五可切。　「我」字濁音；「可」字清音。

「日」，人質切。　「日」字濁音；「質」字清音。

因此，後世的等韻家往往說陸法言的反切方

法不好。 關於這一點，我們可以有一個解釋。南北朝的人喜歡用「雙反語」(註三)：梁武帝創同泰寺，開大通門以對寺之南門，取反語以協「同泰」，因爲「同泰」爲「大」，「泰同」爲「通」。 文惠太子立樓館於鍾山下，號曰東田，「東田」反語爲「顚童」，因爲「顚童」爲「東」，「童顚」爲「田」。 因此我們知道如果反切上字必須與所切之字同聲調及等呼，反切下字又必須與所切之字同清濁，就不能這樣自由地做「雙反語」了。

再說，反切下字不與所切之字同清濁，更不礙事。 例如「周」，職流切，若依上文所述的數學公式，則

tɕi̯ək + li̯ə̯u = tɕ + i̯ə̯u = tɕi̯ə̯u.

我們注意到：必先删去反切下字的聲母方能成切，那麼，反切下字的聲母或淸或濁都沒有關係，因牠已被删去了。後世的人們嫌牠不便，並不是淸濁的問題，而是聲調的問題。 譬如現在北平人把古淸紐的平聲字與古濁紐的平聲字唸成兩種聲調，所以就覺得濁紐字不能做淸紐字的反切

下字，清紐字也就不能做濁紐字的反切下字了。其實古代的聲調未必與現代相同；南北朝隋唐的平聲大約只有一種聲調，所以反切下字的清濁可以不拘。後來濁紐字因爲聲帶顫動影響聲調，漸漸與清紐字分家；再後，濁音漸漸消失，只剩有牠的特別的聲調與清紐字的聲調對立，我們才感覺廣韻的反切下字不妥當。這雖是一種假定，也是近乎情理的。

(註一)這只是原則上如此，實際上不能無例外，參看第十四節，註五。

(註二)「開」「齊」「合」「撮」爲後起的名詞，今爲陳說方便起見，姑且採用。

(註三)見顧炎武音論頁十四至十七。參看清華學報九卷一期劉盼遂六朝唐代反語考。

參考資料

[陳澧論廣韻之反切]。——切語之法，以二字爲一字之音：上字與所切之字雙聲，下字與所切之字疊韻。上字定其清濁，下字定其平上去入。上字定清濁而不論平上去入：如「東」，德紅切，「同」，徒紅切；「東」「德」皆清，「同」「徒」皆濁也；然「同」「徒」皆平可也，「東」平「德」入亦可也。下字定平上去入而不論清濁：如「東」，德紅切，「同」，徒紅切，「中」陟弓切，「蟲」，直弓切；「東」「紅」，「同」「紅」，

「中」「弓」，「蟲」「弓」皆平也；然「同」「紅」皆濁，「中」「弓」皆清可也，「東」清「紅」濁，「蟲」濁「弓」清亦可也。「東」「同」「中」「蟲」四字在一東韻之首，此四字切語已盡備切語之法，其體例精約如此，蓋陸氏之舊也。今考切語之法，皆由此而明之。（切韻考卷一，頁二。）

切語以上字定清濁，不知上去入各有清濁，則遇切語上字用上去入者不辨所切爲何音。如「東」字德紅切，不知「德」字爲清音，則疑德紅切爲「東」之濁音矣（「東」之濁音無字）；「隆」字力中切，不知「力」字爲濁音，則疑力中切爲「隆」之清音矣（「隆」之清音無字）；「洪」字戶公切，不知「戶」字爲濁音，則疑戶公切「烘」字矣；「衝」字尺容切，不知「尺」字爲淸音，則疑尺容切「重」字矣。此上去入之淸濁所以不可不知也。江愼修音學辨微云：『上一聲不論四聲，下一字不論清濁。淸濁定於上一字，不論下一字也。如德紅切「東」字，「東」清而「紅」濁；戶公切「紅」字，「紅」濁而「公」淸，俱可任取。後人韻書有嫌其淸濁不類，難於轉紐者。下一字必須以淸切淸，以濁切濁，固爲親切；然明者觀之，正不必如此。倘譏古人之切爲誤，則不知切法者矣。』江氏此說最爲明確，讀者可以了然矣。切語之法，上字定淸濁而不論平上去入；下字定平上去入而不論淸濁。此出於自然，非勉強而爲之也。吳孫亮時童

謠云：「於何相求常子閣」，常子閣者，石子岡也，（三國志作「成子閣」，「成」與「岡」不合韻；此據晉書五行志。）「常閣」爲「石」（此「石」字古音，吳時未變者）：「石」「常」皆濁，而「石」入「常」平不論也。「石」「閣」皆入，而「石」濁「閣」淸不論也。「閣常」爲「岡」：「岡」「閣」皆淸而「岡」平「閣」入不論也；「岡」「常」皆平，而「岡」淸「常」濁不論也。此與切語之法一一密合，童孺歌謠，何知音學？豈非自然之天籟乎？（顧亭林音論所采南北朝反語十餘條，今考其淸濁，無不密合者。文多不錄。）韻書分部用東冬鍾江諸字以爲標目；若雙聲之分類，則唐末僧家始有字母。字母未出之前，儒者傳習切語之學，以何者爲雙聲之標識乎？必以切語上字矣。切語上字，凡雙聲皆可用。今考廣韻切語上字四十類，每類之中，常用者數字耳；合四十類，常用者不過百餘字。此非獨廣韻切語常用之，凡隋唐以前諸書切語皆常用之。孫叔然爾雅音，今見於釋文者數十條。（釋詁：「胎」，大才反；「鈞」，都耗反；「昄」，方滿反；「頠」，五果反；「圯」，房美反；「寀」，七代反；「台」，羊而反；「揫」，子由反；「汔」，虛乞反；「妥」，他果反；「隸」，盧貴反；「呬」，許器反；「儴」，如羊反。釋言：「枚」，敷是反；「光」，今本爾雅作「桄」，古黃反；「逐」，徒答反；「迮」，今本作

「遻」，吾補反；「耋」，他結反；「恨」，今本作「很」，戶墾反。釋訓：「儚」，亡崩亡冰二反。釋器：「䵁」，芳麥反；「絇」，九遇反；「凝」，牛蒸反，今本作「冰」；「辨」，蒲莧反。釋樂：「巢」，仕交莊交二反，又徂交反；釋天：「著」，直略反。釋地：「隃」，於于反；「底」，之視反，今本作「祁」；「蟨」，居衞反。釋丘：「沮」，辭與慈呂二反。釋水：「濄」，許廢反；「湀」，苦穴反。釋草：「葖」，他忽反；「委」。於爲反；「荽」，人垂反；「蕁」，徒南反；「莙」，居筠反；「攗」，居郡反；「藈」苦圭反；「蘦」，去貧反，「蔞」，力朱反。釋木：「杼」，昌汝反；「臧」，子郎反；「樕」，七各七路二反；「蕡」，符粉反。釋蟲：「蜚」，甫尾反；「蝍」，子逸反；「貉」，戶各反；「朾」，丈耕反。釋鳥：「鵗」，勑亂反。釋獸：「寓」，五胡魚句二反。釋畜：「駽」；犬縣反；「犉」汝均反，今本作犉。）其切語上字即廣韻常用之字，可知此等字實孫叔然以來師師相傳，以爲雙聲之標目，無異後世之字母也。呂維祺音韻日月燈云：「古人作切有常用切脚者，書常記之，亦翻切捷徑也。」呂氏此說，與古法暗合；但以爲捷徑，而未悟爲坦途耳。（袁子讓字學元元亦有古人常切字一條。江愼修音學辨微亦有之。澧嘗欲取孫叔然以後陸法言以前四部羣書之切語鈔集分韻爲一書而未成，附記於

此。)（切韻考卷六，頁六至八。)」

[高本漢論反切法]。—— 我應該附帶地說「反切」在注音時，還免不了「無方法的方法」的毛病。顯然地，三十餘字母當中，每母只須兩個字，一個代表純粹聲母（例如k等)，另一個代表顎化聲母，「例如 kj 等)。同理，在每一個韻當中，也只用四個字就夠了，例如第一個字代表 a，第二個字代表 ia，第三個字代表 ua，第四個字代表 iua。著書的人沒有依照這辦法，大約因為躊躇地不能決定以原字即注其本身的音（力按，例如「東」東東切)。互相比較的結果，我們發見「郎」「當」「岡」「剛」是同樣的切，這四字與其餘許多字都表示唐韻的開口呼；同理，「光」「黃」「旁」也是同樣的切，都表示唐韻的合口呼。就普通說，靠着互相比較，我們可以頗可靠地決定哪一些反切的字代表哪一些聲類，哪一些字代表另一些顯然不相同的聲類。(Karlgren, Etudes sur la Phonologie Chinoise, pp. 27—28.)

[高本漢論二百六韻與反切]。—— 在切韻時代 (601)，實際的韻的系統包括了二百零六個韻。如果我們能證明：廣韻依照他的切，把語音分為自然的聲類，而成為二百零幾個韻的系統，那麼，我們就得到我們所希望的本證了。廣韻依照傳統的二百零六個韻劃分，這事實當然不能作一點兒證據。實際上的韻的系統儘可以簡單化了；而為了保存傳說的關係，著者儘可以把各字硬排在二百零

六個韻裏頭。 但是，如果反切是代表這樣簡單化後的語音，那麼，同一個反切下字就該往往混入不相同的幾個韻裏，換句話說就是二百零六個韻當中，每韻已經不復有牠自己的「切」了。 這一點，這是審查的一種方法。我在這一點上，曾把廣韻很精細地審查過，爲的是要靠這方法去發見二百零六個韻是實際的呢還是表面的。 結果，我證明牠們是實際的了。 僅僅有幾個例外：在這很少的例外裏，我們才看見一個字的「切」是表示兩個韻相通的。（例如「凡」。 這字本身就是韻目，注云「符咸切」。 這是我所不能解釋的。 一切等韻家都把凡韻排在三等。 同樣，聲母「符」字也只在三等而不在別的等列。 但是，「咸」字本身也是韻目，却只在二等不在別的等列。 我想這裏乃是誤切）。

縱使我們因爲一個字的牽連而把兩韻算爲一韻，總算起來，實際上的聲類雖不能代表二百零六個韻，至少還比二百更多些。 在這許許多多的餘字當中，很容易用了一個誤切，而甲韻與乙韻之間，往往只有極細微的分別，所以我們仍有權利把反切裏的韻母系統與切韻裏的系統認爲完全相同。 聲母的系統也是同樣的道理。 由此看來反切的價值之高，已經得了本證。 我們知道，廣韻的字數比切韻與唐韻增加了許多，但我只挑了數千個常用的字來分析，似乎我能担保我所研究的乃是切韻裏的眞反切。 (Ibd., pp. 30—31.)